

南 華 大 學

宗 教 學 研 究 所

碩 士 論 文

天台《金光明經》懺悔思想之研究
——以智顛、遵式、知禮為中心

A study of the thought of repentance in the Tiantai of the
"Sutra of Golden Light" - Zhiyi, Zunshi, Chihli as the Center

研 究 生：姚碧芳（釋仁定）

指 導 教 授：黃 國 清 博 士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南 華 大 學

宗 教 學 研 究 所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天台《金光明經》懺悔思想之研究—以智顛、遵式、知禮為中心

研究生：姚 珺 芳 (釋仁定)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_____

孔惠貞

黃國清

王晴薇

指導教授：黃國清

系主任(所長)：陳美華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

論文摘要

中國佛教之懺法，淵源於晉代，漸盛於南北朝。自南朝梁代以來，採用大乘經典，例如《涅槃經》、《般若經》、《法華經》、《金光明經》、《圓覺經》、《藥師經》、《地藏經》等，所載之懺悔與禮讚內容而成的懺法，以種種形式流行，從而產生許多禮讚及懺悔儀式。

自隋智顛之後，至唐、宋時期，不論天台或其他各宗的懺儀，大致採行《法華三昧懺儀》的組織形式。可見天台懺法之組織，已漸形成懺悔儀軌的固定模式。宋代天台之懺法，雖具創新與發揮，但仍依循傳統天台懺法之教觀思想為基礎，而制定不同樣貌的懺悔儀軌，當時天台宗之知禮、遵式、志磐等，皆繼承隋朝智顛之遺法，認為禮懺乃修習止觀之重要行法，故特重懺儀。雖然懺法流行，但天台僧人之禮懺仍以結合止觀、成就大乘理想為主要目的，仍以智顛事理一心精進的理則行懺，亦即相當重視觀慧的掌握，而且儀軌組織幾乎是十科具足，並普遍以運「逆順十心」為懺悔方法，也將懺悔擴充至五悔。

天台宗以《大智度論》、《法華經》為基礎經論，然而《金光明經》在天台宗的實踐有重要地位，此經不但涉及宋代天台宗內部的論爭，同時也甚能突顯天台宗懺儀的特色。本經的主軸為懺悔及護國，其中懺悔思想尤其突出，曇無讖所譯的《金光明經·序品》即說出該經的宗旨，〈懺悔品〉，更明確敘述金光明懺悔法，其他如〈四天王品〉、〈功德天品〉、〈大辯天品〉中，亦具有明確的行法儀軌。智顛即依《金光明經》制作懺悔與禪定並重、事修與理觀相融、以天神為中心，隸屬非行非坐三昧的《金光明懺法》。

知禮依《金光明最勝王經》制作《金光明最勝懺儀》，其主要特色是提出五悔說。遵式則增補智顛《金光明懺法》儀軌之不足，以重明散灑、誦咒，確立請經用意及歷事觀慧之修懺原則，制作了《金光明懺法補助儀》。為確實掌握智顛、知禮、遵式三人的制懺理念有何繼承與創新，明瞭其思想特色與內涵，故本論試從懺悔思想源流、《金光明經》的相關注疏和文本、智顛、知禮與遵式的相關懺本來進行探討，以解明此經由懺悔思想轉變成懺儀過程中之整體脈絡。

關鍵詞：金光明經、懺悔、智顛、懺法、知禮、遵式、止觀、逆順十心、五悔

Abstract

Repentance of Chinese Buddhism, originated from the Jin Dynasty, the burgeoning Northern and Southern Dynasties. Since the Southern Liang, the Mahayana sutras, such as "*parinirvānasūtra*", "Sutra of Prajnaparamita", "Lotus Sutra", "Sutra of Golden Light", "Sutra of Perfect Enlightenment", "Sutra of Medicine Master", "*Ksitigarbha-pranidhāna-sūtra*", recorded confession and praise Buddha content into Repentance popular in various forms, resulting in a lot of praise and ceremony of repentance.

Since the Sui Dynasty Zhiyi, to Tang and Song period, regardless of the Tiantai, or other denominational ritual of repentance, the "*Repentance Ritual of Saddharmapundarika Samadhi*" form of organization generally adopted. Visible organization of the Tiantai of Repentance, gradually formed a repentance rituals fixed pattern. Song Dynasty Tiantai of Repentance ritual with innovation and play, but still follow the traditional Tiantai repentance method of teaching concept of ideological basis, the development of the different appearance of repentance rituals, was Tiantai Chihli, Zunshi, Chi-pan, etc., are inherited the legacy of the Zhiyi pleasing method that Bowing repentance is an important practice to attend meditation and insight, so special attention to the ritual of repentance. Repentance is popular, but the Tiantai of the monks' repentance rituals still the combination of meditation and insight, the achievements of Mahayana ideal for the main purpose, still is Zhiyi repentance in terms of ultimate truth and practice one mind the principle of sophisticated to practice repentance, that is, attached considerable importance to observe the mastery of wisdom, and the rites of the organization almost ten

subjects endowed, and generally to observe the "breach in Nirvana, along in life and death of the ten heart, and the violation of life and death, along to Nirvana's ten heart" as a method of repentance, but also will repentance to expand to five repentance rituals.

Tiantai is "*Mahāprajñāpāramitāsāstra*" and "Lotus Sutra" as a basis by the theory, however, the "Sutra of Golden Light" in Tiantai practice have an important position, this by not only involved in Debate on within the Song Dynasty Tiantai cases, at the same time also very able to highlight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Tiantai repentance rituals. By the spindle of repentance and protect the country, including repentance thought especially *Dharmakṣema* of the translation of the "Sutra of Golden Light Sequence Items" that is to say the purpose of the classics, the Repentance Items more explicit description of the Golden Light repentance famennian, others such as the Four King Items, Merit God Items, *Sarasvatī* Items also have a clear method rituals. Zhiyi according to the "Sutra of Golden Light" produced repentance and meditation both, integration of repentance in terms of ultimate truth and practice, Gods as the center, belonging to the non-walk non-sit the Samadhi of "Golden Light Repentance Dharma".

Chihli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uvānaprabhāsottama-sūtra" by the production "the most excellent repentance ritual", its main feature is the five regret said. Zunshi is added the Zhiyi "Golden Light Repentance Dharma" Rituals insufficient to re-express the scattered food, recite the mantra, establish intended to please and experience things the concept of wisdom practice repentance principle, produced the "Golden Light Repentance

Dharma Subsidy Ritual". In order to understand exactly what Zhiyi, Chihli, Zunshi with the three system repent concept between inheritance and innovation, to understand its ideological features and content, so this theory test from repentance ideological origins, commentaries and text of the "Sutra of Golden Light", and Zhiyi, Chihli, Zunshi related to repentance would have to explore, to clear this through repentance thinking into the context of the overall process of repentance ritual.

Keywords: Sutra of Golden Light, repentance, Zhiyi, Repentance Dharma, Chihli, Zunshi, *Calming and Contemplation*, breach in Nirvana, along in life and death of the ten heart, and the violation of life and death, along to Nirvana's ten heart, five repentance rituals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2
第三節 研究範圍.....	3
一、《金光明經》譯本與注疏.....	3
二、懺法方面.....	4
第四節 文獻探討.....	5
一、有關金光明經之著述.....	5
二、有關中國佛教懺悔思想之意義與發展.....	6
三、有關智顛懺悔思想或所制懺儀之論文.....	7
第五節 研究方法與論文架構.....	10
一、研究方法.....	10
(一) 文獻學研究法.....	10
(二) 思想研究法.....	11
(三) 比較研究法.....	11
二、論文架構.....	12
第二章 《金光明經》之懺悔思想.....	14
第一節 懺悔觀念的發展.....	14
第二節 《金光明經》的翻譯與流傳.....	20
一、《金光明經》的翻譯.....	20
二、《金光明經》的歷代注疏.....	24
三、《金光明經》的相關懺本.....	26
第三節 《金光明經》的懺悔思想.....	27
一、北涼曇無讖《金光明經》之懺悔思想.....	28
二、唐義淨《金光明最勝王經》之懺悔思想.....	39
第三章 智顛《金光明經》注疏之懺悔思想.....	50
第一節 《金光明經玄義》的懺悔思想.....	50
第二節 《金光明經文句》的懺悔思想.....	52
一、懺悔的語意.....	54
二、懺悔的歸依處.....	58
三、懺悔的方法.....	59
四、懺悔位.....	59
五、懺悔的種類.....	61

第三節 智顗的《金光明懺法》	62
一、《金光明懺法》的背景與成立時期.....	62
二、《金光明懺法》的儀軌組織.....	64
三、經典與儀軌的關係.....	70
四、《金光明懺法》的特質.....	72
第四章 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	75
第一節 生平、著述與懺悔思想.....	75
一、生平事蹟.....	75
二、著述.....	79
(一) 義解篇.....	79
(二) 修懺篇.....	80
(三) 護法篇.....	80
(四) 雜錄篇.....	80
三、懺悔思想.....	81
第二節 《金光明最勝懺儀》儀軌內容.....	85
第三節 五悔的實踐意義.....	93
第五章 遵式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	102
第一節 遵式的生平與制懺理念.....	102
第二節 懺儀之整理與制定的貢獻.....	106
一、整理與制訂懺法.....	106
二、懺法的實踐.....	109
第三節 儀軌組織與特色.....	112
一、儀軌組織.....	112
二、《金光明懺法補助儀》的儀軌特色.....	115
(一) 重明散灑、誦咒儀軌.....	115
(二) 確立「請經」用意及所求離過.....	116
(三) 歷事觀慧之修懺原則.....	117
第六章 結論.....	124
一、制懺理念.....	124
二、儀軌組織內容.....	126
三、懺法特色.....	127
【參考書目】	129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金光明經》約於西元三、四世紀間成立，並於北涼玄始年間（公元 412-427 年）由北涼曇無讖最初翻譯傳入中國後，再經多次的重譯。考察本經對中國文化的影響及在古代受到重視，「護國」與「懺悔」二個主題發揮很大的作用，此經屢次作為鎮護國家的經典，而受皇室所重；另一方面，它又是懺悔滅罪的聖典，而廣為世人接受。¹隋代智顛更依此經，採其經義及事儀內容製作〈金光明懺法〉，將《金光明經》的教義與實踐觀念化為可具體操作的懺悔儀式，提供一道適應更多佛教行者的趣入門徑，對天台宗的實踐具重要地位，也甚能突顯天台宗懺儀的特色。²智顛為此經的注解（《金光明經玄義》的略本與廣本），也牽涉到宋代天台宗內部的論爭。³相較於其他大乘佛教經典，《金光明經》現世信仰利益的意味相當濃厚，與中國人關注現世利益的思維傾向，希望消災祈福的功利主義相符，可提供我們理解佛教經典如何允諾世人現世功德與利益、滿足信仰者的願望以撫慰其心靈。由於此經具多方面的文化意義，故相當值得我們深入研究。

為何《金光明經》對中國佛教的影響，特別表現在懺悔與國家安定兩方面？此經自許「經王」，其中牽涉懺悔思想與修習指導，強調懺悔實踐具有很大的功德，如〈序品〉頌文說出該經的宗旨：「是金光明，諸經之王，若有聞者，則能思惟無上微妙甚深之義。……懺悔等法，所生功德，為無有上，能壞諸苦、盡不善業。」⁴又〈懺悔品〉言：「所謂金光，滅除諸惡，千劫所作極重惡業，若能至心一懺悔者，如是眾罪，悉皆滅盡。」⁵又如〈業障滅品〉所說：「於諸佛所而起惡言，法說非法，非法說法，如是眾罪，齊如諸佛，真實慧、真實眼、真實證明、真實平等，悉知悉見，奉對懺悔，皆悉發露，不敢覆藏，未作之罪不敢復作，已作之罪今悉懺悔。」⁶關於禮誦此經的國家與個人利益則提到：「為人講說是金光明微妙經典，所在國土皆獲四種功德善根：一者，國王無諸疾惱、一切災厄；二者，壽命長遠，無有障礙；三者，無諸怨敵，兵眾勇健，無能勝者；四者，安隱

¹ 參見周敏惠，《金光明經文學特質之研究》，頁 15-29。

² 參見蔣義斌，〈宋代天台宗懺儀的修訂與社會——以慈雲遵式為主〉，收錄於《近世中國的社會與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07 年，頁 322。

³ 參見《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卷 3，《大正藏》第 39 冊，頁 29。

⁴ 參見《金光明經》卷 1，《大正藏》第 16 冊，頁 335 中。

⁵ 參見《金光明經》卷 1，《大正藏》第 16 冊，頁 337 中。

⁶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 2，《大正藏》第 16 冊，頁 368 下。

快樂，妙法常興。何以故？如是人王，釋、梵、四王、夜叉之眾常來守護。」⁷依經文所示，若能持誦，可感四天王守護安寧、消災免難等。所以，此經除了敘述金光明懺法之功德，更明言四天王之護國和現世利益的信仰，而廣為我國、日本所重視，故與《法華經》、《仁王般若經》同為鎮護國家之經典。

佛教的懺悔思想，在中國固有滅罪解厄的土壤⁸，有進一步的發展，而《金光明經》尤其重要，與其它大乘經典比較，此經具有濃厚的懺悔思想，顯現其特殊性，又從敦煌現存《金光明經》寫本⁹，及金光明經變，均足以說明該經的流傳甚廣。由經本轉變為可操作儀式的光明懺法，在歷史上又與深層的禪觀相結合，從隋·灌頂纂的《國清百錄》、宋·遵式集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宋·志磐的《佛祖統紀》等可見到。而現今台灣寺院流行禮拜的懺儀，如《水陸儀軌》、《大悲懺》、《淨土懺》、《藥師懺》等，已成為法會的重要儀軌，即是受到宋代天台懺法之影響，足見《金光明經》與光明懺法之重要性。另從時代因緣來看，現今一般佛教徒，大多喜歡拜懺，這說明了一般人在心性中，對於煩惱、惡業的一份懺悔心情，這也是歷代祖師慈悲善巧方便的因緣。究竟此經對中國佛教文化的發展有何影響？為何此經在懺儀上特別受到重視？中國天台祖師賦予此經懺悔觀念怎樣的思想詮釋？經文轉成懺本，取用經中哪些內容，並做何種儀式安排及有何種增添？修懺與禮誦此經的目的為何？具有何種實踐意義？即構成本文之研究動機。

第二節 研究目的

《金光明經》在中國往懺法的發展，實有兩個面向：一方面是有關個人的懺悔實踐，包括智者如天台的系統，與個人的禪觀修行相結合；另亦有透過懺悔祛除業障及治病的運用記載。另一方面，對社會國家總體而言，藉由誦經祈求國家的安定、消災求福，偏向比較世俗的宗教禮儀。為使大眾能明瞭懺悔的真諦、認同懺悔消除惡業的可能性，希望透過本文對懺悔理論做合理與系統的分析，讓人們理解懺悔的精神與意義，建立對懺悔的信心，對懺悔法門能接受與認同，進而實踐佛法而達到身心皆受益，這就是本文提出的用意。

⁷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72上。

⁸ 中國傳統儒、道二家的悔過思想，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台北：法鼓文化，2000年），頁12-24。

⁹ 鄭阿財，〈敦煌佛教靈應故事綜論〉，收於《佛學與文學——佛教文學與藝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法鼓文化出版社，1998年），頁144-145。

筆者通過文本的研讀，自義理研究的視角來探討《金光明經》的懺悔思想，分析相關的注疏經論，並配合近代學者之研究，以便了解懺悔的深義。此外，不同譯本的發展也影響到內容的理解，所以也考察其譯本與流傳的概況。最為重要的工作，是依據智顛、知禮和遵式所制的懺本，研究其制懺理念、懺悔儀式與懺法思想，進一步做比較，揭示其關聯性與宗教實踐價值，以明瞭三者間的懺法有何繼承及創新、特色與優劣，並反省對後代懺儀實踐的影響等。依上述的需求，歸列本篇論文之研究目的如下：

- 一、瞭解《金光明經》本身的懺悔思想。
- 二、瞭解智顛對《金光明經》懺悔思想的詮釋與制懺理念。
- 三、探討智顛《金光明懺法》的儀式結構與內容。
- 四、探討知禮《金光明最勝懺儀》的懺法思想。
- 五、探討遵式《金光明懺法補助儀》的懺法思想。
- 六、比較三者懺法的同異與特色，及思考金光明懺法對後代產生何種影響及提供何種啓示。

第三節 研究範圍

為確實掌握天台《金光明經》從經本至懺法的轉變發展脈絡，本文將分成二部份來研究：一為《金光明經》的懺悔思想；二為懺悔儀式的意涵。除了探討《金光明經》本身的思想內容外，也探討天台系統《金光明經》的注解與懺本的思想，並解釋文本與注疏選用之原因。

一、《金光明經》譯本與注疏

依照翻譯時間，《金光明經》的譯本有：

- (一) 北涼·曇無讖《金光明經》，共 4 卷 18 品，於玄始年間（公元 412-427 年）譯出。
- (二) 梁·真諦《金光明帝王經》，共 7 卷 22 品，於承聖元年（公元 552 年）譯出。
- (三) 北周·耶舍崛多、隋·闍那崛多《金光明更廣大辯才陀羅尼經》，共 5 卷 20 品，於北周武帝（公元 561-578 年）譯出。
- (四) 隋·釋寶貴《合部金光明經》，共 8 卷 24 品，於開皇十七年（公元 597 年）匯編前三家譯本所成。
- (五) 唐·義淨《金光明最勝王經》，共 10 卷 31 品，於武周長安三年（公元

703 年) 譯出。

由於梁·真諦《金光明帝王經》與北周·耶舍崛多《金光明更廣大辯才陀羅尼經》的譯本，僅存真諦所譯之金光明經序及第一卷，餘皆不傳，如此難以知悉二本全經文義，為免斷章取義造成錯解，故不將二者選為主要文本。隋·釋寶貴《合部金光明經》因綜合北涼·曇無讖《金光明經》、梁·真諦《金光明帝王經》和北周·耶舍崛多、隋·闍那崛多《金光明更廣大辯才陀羅尼經》三家譯本，刪同補缺所成，可供參考。天台體系智顛的《金光明懺法》是依北涼·曇無讖的《金光明經》而制；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與遵式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皆依唐·義淨之《金光明最勝王經》而制，此經乃《金光明經》之別譯本，為譯本中最後出而最完備者。故本論是選用曇無讖的《金光明經》與義淨之《金光明最勝王經》作為主要研究的文本（現收於大正藏第 16 冊）。

本經之注疏以智顛《金光明經玄義》二卷和《金光明經文句》六卷為主，因本論研究的懺本皆是天台系統，故瞭解智顛如何詮釋《金光明經》的懺悔思想顯得特別重要，故注疏本是依據這兩部來考察懺悔思想內涵。

二、懺法方面

本研究涉及的懺法資料如下：

（一）古代懺法資料

為了考察天台懺法的源流，所以古代相關懺本的內容就值得參考，資料有：《出三藏記集》卷 12 的《法寶集》下卷第三之「金光明懺悔法第十三（出金光明經）」¹⁰。《高僧傳》卷 11 的〈釋玄高傳〉記載北魏太子拓跋晃受人讒言為父所疑，玄高教其禮〈金光明懺〉而消釋嫌隙。¹¹《廣弘明集》卷 28，皇室依《金光明經》行懺，以祈菩薩久住，善神護國，成就菩提道場。¹²《佛祖統記》卷 37 的〈法運通塞志〉記載陳文帝「集僧行方等陀羅尼、法華懺、金光明懺」。¹³《續高僧傳》卷 17 〈智顛傳〉記載蕭妃疾苦，醫治無術，智顛率僧建齋七日，行金光明懺的治病事蹟。¹⁴

¹⁰ 參見《出三藏記集》卷 12，《大正藏》第 55 冊，頁 91 中。

¹¹ 參見《高僧傳》卷 11，《大正藏》第 50 冊，頁 397 下。

¹² 參見《廣弘明集》卷 28，《大正藏》第 52 冊，頁 333 中-下。

¹³ 參見《佛祖統記》卷 37，《大正藏》第 49 冊，頁 352 下。

¹⁴ 參見《續高僧傳》卷 17，《大正藏》第 50 冊，頁 567 上。

（二）天台系統的懺法

以經本相關且具代表性的著述來探討，包括：一、智顛的《金光明懺法》，依北涼·曇無讖所譯的《金光明經》而制，收錄於《國清百錄》卷一，隋·灌頂著，題名後有註解「直錄其事，觀慧別出餘文」，全本只列示儀式程序，無說明文字。二、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依唐·義淨之《金光明最勝王經》而制，此部儀軌組織，似乎是取自智顛《金光明懺法》的部分內容而成。三、遵式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也依唐·義淨之《金光明最勝王經》而制，是以智顛《金光明懺法》為基礎，增補嚴淨道場、誦經、禪坐等儀軌內容，並論述行法思想，形成詳細分明的十法分科組織。以上三本懺儀皆收於《大正藏》第46冊。

第四節 文獻探討

目前學界對於《金光明經》文本與懺法之研究，仍以日本著力較多，中、西文著述較少。瀏覽許多學者對本論之相關專題研究，綜合之可將資料分為如下類別：

一、有關金光明經之著述

荒木良道〈論懺悔——以《金光明經》為中心〉，指出《金光明經》中懺悔與發露是同一意思。此經是以誠心懺悔所造諸惡、廣宣流布微妙經典（勸請）、隨喜無量世界眾生所作的種種善妙功德、所有善法全部迴向的四悔為懺悔思想的中心，而菩薩為了自身清淨的本願成就，所以必須消除業障、懺悔滅罪，修持種種的加行，如精勤不懈一切皆行菩薩之道，勤心修習六波羅蜜等。

壬生台舜《金光明經》，先對《金光明最勝王經》文本作注解，即對詞義進行解釋，再說明經義並言及《金光明經》滅罪和惡業淨除之殊勝、其與密部經典之關係，還談到悔過法的運用及儀式的過程與《法華》等大乘經典有相似之處。而懺悔品的主要部分即本經思想的核心，探討內容涉及懺悔之功德和受持讀誦等種種利益。

金岡秀友〈金光明經の懺悔思想〉，考察漢譯本和梵本，有關原始《金光明經》的主要思想——懺悔和慈悲之一部分，並闡明大乘佛教理論和宗教教化二者

的追求、純真的宗教實踐及釋尊的精神和信仰能被實現。還提到原始思想在後代繼承的展開情形，並論及事懺和理懺、大乘五悔和義淨本〈滅業障品〉懺悔思想之流布。

藤谷厚生〈金光明經にもとづく懺悔滅業の儀礼について〉，敘述本經的懺悔、護國的儀禮，在中國和日本廣大流行，由最初個人的滅罪、消業行爲的實踐工夫，演變成強盛國家佛教和護國的滅罪儀禮，此經更是影響中國天台體系的金光明懺法和日本吉祥悔過法的典型。

林鳴宇〈宋代天台教學の研究『金光明經』の研究史を中心として〉，全書共分三大篇來論述：第一篇介紹有關《金光明經》的宋代天台教學人物；第二篇闡明宋代天台關於《金光明經》的論爭史。第三篇探討宋代天台有關《金光明經》的修懺作法。結論重申此經對於宋代學人研究之重要性、剖析山家山外稱呼的意義和對於知禮教學的再定義。最後還提到宋代天台僧人參考密教儀軌而制作新的懺法，如知禮、遵式和仁岳等，皆深受唐代密教思想的影響，故天台懺法和密教儀軌的關係可作為今後研究的課題。

藤井教公〈天台と三論の交渉——智顛説・灌頂録『金光明經文句』と吉藏撰『金光明經疏』との比較を通じて〉，除了說明天台和三論宗之間密切的關係，還指出《金光明經》的注釋書，如《金光明經玄義》與《金光明經文句》，智顛的論述多處是援引自吉藏的見解，二者存在諸多共通點，而詮釋差異處甚少。

二、有關中國佛教懺悔思想之意義與發展

鹽入良道〈中國佛教に於ける禮懺と佛名經典〉，對以懺悔爲中心的佛名經典進行研究，提出中國佛教懺法的形成是因爲治病、息災等現世利益而得到流傳，由此產生以禮拜諸佛爲中心的佛名經典，除了檢討各類的佛名經典，還考察印度佛教禮懺的情況。

鹽入良道〈中國佛教儀禮における懺悔の受容過程〉，討論中國佛教各類懺儀修持情形，及提出結合現世安樂、諸難遠離與懺悔滅罪性格的大乘經典，是加速懺儀流行之主因。其中，《佛名經》更具懺法形式及意義，不可忽略。有關懺悔在中國佛教的轉變情形、針對懺悔的儀式化進行通盤的考察，對於我們理解中國佛教懺法的形成，提供了重要的背景知識。

釋大睿〈中國佛教早期懺罪思想之形成與發展〉，考察了中國儒家、道家等傳統文化中贖罪、悔過等思想對佛教懺悔思想的影響，並且研究大乘經典懺悔的對象、方法、目的、功德，指出東漢至六朝時期懺儀的運作情形。

慧廣法師《懺悔的理論與方法》，詳細地敘述懺悔的定義、類別、功用等，尤以作法、取相、無生懺為主題，辨析其意、所依之理和對治的對象、儀式與特色，並比較三者的優劣，再進一步綱要式探討中國懺法之理論與實踐。

印順法師〈中國佛教瑣談——經懺法事〉，略述中國佛教懺悔法門的發展、特點等。為適應中國「人死為鬼」與「慎終追遠」的孝思，「水陸齋會」、「瑜伽餓口」、「蒙山施食」等超度鬼魂的法事，得到了異常的發展，而經懺法事的氾濫，是中國佛教沒落變質的原因之一。¹⁵

游祥洲〈論中國佛教懺悔理論的形成及其理念蘊涵〉，概談中國大乘佛教懺悔儀式的形成與發展、評價懺法之意義與功能，及提出改進之道。文中除了歸納中國大乘佛教的懺悔儀式含八種基本要素外，更從思想的角度廣泛地詮釋懺悔之十種理念蘊涵，並且指出現代懺儀存在的弊病及其應發展之方向。¹⁶

三、有關智顛懺悔思想或所制懺儀之論文

聖凱法師《中國佛教懺法研究》，單篇探討天台懺法形成的歷史背景、智者大師的懺悔思想及原理、《法華三昧懺儀》的成立、流行、組織結構與內容，最後則說明中國佛教懺法對中國佛教的發展提供很大的貢獻，若能做正確的調整、改造，重視其固有的理念，理事並重、禪誦與禮懺並行，實踐真正的懺法，使懺法的理念及精神在現代社會得到弘揚，不僅能為中國佛教的經懺佛事起正本清源的作用，更能重新成為現代佛教界的修行法門。

新田雅章〈智顛における懺悔法の構想経緯について〉，以《釋禪波羅密》、《小止觀》、《摩訶止觀》為主，論述智顛對於持戒、懺悔、修定的特色等見解，三者對其思想學說、義理架構與制定天台懺法方面，深具啟發與影響。

小林正美〈六朝佛教思想研究〉中，考察了智顛的法華懺法、方等懺法、請

¹⁵ 印順，〈中國佛教瑣談〉，〈經懺法事〉條，《華雨集》第4冊，頁137-138。

¹⁶ 游祥洲，〈論中國佛教懺悔理論的形成及其理念蘊涵〉，收於傅偉勳主編，《從傳統到現代——佛教倫理與現代社會》（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0年），頁121-135。

觀世音懺法、金光明懺法及《次第禪門》的懺悔法，介紹了各種懺法的組織結構及懺法與坐禪正觀的關係，還指出懺法中「奉請三寶」的儀式，是受道教醮祭儀禮的影響。

小林正美〈智顛の懺法の思想〉，論述智顛之四種三昧與懺法的關係，及智顛與慧思法華三昧之關聯性，了解二者思想之繼承與創新，藉以掌握整體的懺法思想脈絡、後天台制的懺原則並略談智顛所著四部懺儀的內容。

鹽入良道〈懺法の成立と智顛の立場〉，對魏晉南北朝時期，中國佛教懺法流行的特色進行考察，指出智顛對懺法的立場：懺法的行法是進入坐禪實相正觀的前階段，凸出了宗教禮儀的性格，除去以前世俗祈願的特點。對於初期懺法之演變發展，內容大致與〈中國佛教儀禮における懺悔の受容過程〉一文相同。其次談到若與其他懺法之儀軌相比，《法華三昧懺儀》是集大乘者，又指出智顛從個人修持轉為普遍的懺悔儀式，對後世懺儀盛行有深遠影響。

鹽入良道〈天台智顛禪師における懺悔の展開〉，指出佛教修行法門儀軌化是佛教更為中國接受的重要原因，智顛的懺悔思想，除了重視戒律外，更站在佛法之根本立場來談懺悔。此文考察智顛著作中懺悔的用法，並論述懺悔的類別，為我們深入研究天台懺法給予相當重要的啟發。

由木義文〈智顛における戒の問題〉，將智顛思想劃分為前後期，強調戒以心為主體，懺悔法有助於持戒清淨，而修習止觀是智顛一貫的態度。止觀實踐方面，智顛一直是以《普賢觀經》作為基礎，來開展其義理特色與思想內涵。

小林順彥〈趙宋天台における修懺の展開——特に遵式を中心として〉，指出趙宋時期的天台宗特重實踐面，尤其強調修懺法門，懺法亦與宋朝儒、道二家感應思想等民間信仰特質有關，故拜懺儀式盛行。宋代天台學人禮懺仍依智顛事理一心精進之思想，而勸導眾生行懺是實踐《法華經》教化、慈悲眾生的精神展現。

趙海涵《天台宗智者大師懺儀研究》，分析探討中國佛教懺悔的理念和儀式、懺悔的特質並探索佛教懺悔理念對現代道德教育的啟發。指出智顛所制懺儀的各類懺法，都兼重事懺與理懺，與今日教育中強調「環境教化」之功，其理相同。懺法中重視慚愧心的升起，而使外在行為獲得改變，與儒家「恥感教育」有相關

之處，故佛教懺法中特殊的行爲與儀式，應可資助今日道德教育之推行。

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基於宗教儀式所含的意義與功能，嘗試以中國佛教天台懺法爲中心，探討其歷史、義理、思想、儀禮等內涵，進而反省其儀式教化之意義，以及其與中國社會倫理、經濟等的互動關係。對於天台教學重視懺法修持的原因，天台教理、觀行融入懺法的形式，天台懺法對中國佛教懺法的影響等，都有詳細的介紹。

蔣義斌〈宋代天台宗懺儀的修訂與社會——以慈雲遵式爲主〉，主要討論山家系以制訂懺儀聞名的慈雲遵式，由社會變遷來理解宋代天台宗山家、山外的不同風範。遵式認爲順應時勢而制定新懺法，雖使佛教更接近社會，但也促使佛教趨於世俗化，實爲一大隱憂，進而對信眾提出嚴守佛門儀則之重要。

尤惠貞〈從《法華三昧懺儀》看人文精神與實踐工夫〉，本文主要是就天臺智者大師之《法華三昧懺儀》，論述行此懺法的相關儀禮、其所依之義理根據、實踐觀行，以及修習可能達到的證相。藉由探討作爲大乘佛教一種修證法門的《法華三昧懺儀》，其所關連的實證功夫及所蘊含之人文意涵。

黃國清〈《法華三昧懺儀》之研究——從經典義理向實踐儀式的轉化〉，本文探索其經典引據來源，及所蘊含的宗教意義與實踐價值。文中提到《普賢觀經》的懺悔六根行法與事修理懺的融通，啓發智顛對其加以增刪、重組，附加儀式與觀修內容，形成一套嚴整的懺儀。

釋濬慧〈天臺智顛《法華三昧懺儀》的特殊義涵與實踐法門之研究〉，本文主要是依法華圓融妙義之中道思想進路，尤其是智者大師所提倡的《法華三昧懺儀》之圓頓觀行及實踐工夫，具體論證《法華三昧懺儀》的義理與觀行對於現實生命所蘊含之特質，藉此彰顯懺法的理論與實踐之義涵，以展現大乘懺法的風貌。

綜合以上學界研究之成果，可知普遍集中於中國佛教的懺悔思想，和智顛的天台懺法的研究及其四種三昧的論題上，雖然已有學者對《金光明經》做過研究，但主要注重在文獻考察方面與義理解析的面向。¹⁷針對《金光明經》整體懺悔思想的研究和宗教實踐意涵的探討較爲闕如，如此能否展現這部撰述的懺悔思想特

¹⁷ 金岡秀友，《金光明經の研究》（京都：大東出版社，1980年）。金岡秀友，〈金光明經の懺悔思想〉，《東洋學研究》第13期，1979年3月。林鳴宇《宋代天台教學の研究『金光明經の研究史を中心として』》（京都：山喜房，2003年）。

色是值得探討的，而討論知禮與遵式所制懺儀之學術論著更是少見，為補足前人研究的不足，本文擬探索《金光明經》懺悔思想的特色與內涵，並針對智顛的《金光明懺法》與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遵式《金光明懺法補助儀》的制懺背景、思想內涵、實踐理念及對後世的影響，進行詳細的研究和比較，以完整呈現三者懺悔思想的具體意涵，展現各自的懺儀特色、揭示其異同。本文朝此方向努力，期能更進一步具系統性地掌握《金光明經》由經本至懺法轉變之整個流程，或可提供後人做懺悔研究之參考。

第五節 研究方法與論文架構

一、研究方法

一篇研究若要能達成研究目標，必須尋找正確的途徑，有了適當的研究方法，才能有效、迅速的蒐集、處理、分析、解釋資料，而每一門學科都有其特殊或共通之研究法門，佛學研究亦然。吳汝鈞在其著作《佛學方法論》中，即歸結出文獻學方法、考據學方法、思想史方法、哲學方法、維也納學派方法、京都學派方法、實踐修行法、白描法等八種佛學研究方法。¹⁸本論先從《金光明經》的歷史脈絡為切入點，藉助前輩學者現有的研究成果，加上文獻資料的參閱，了解其傳譯情形及形成懺法的過程。其次，就經典文本和注疏的文句，探究其懺悔思想；然後，再進入懺本的實踐結構，解明主要的天台金光明懺法的儀式程序與義理特點。本文將依各章節主題之需求，而採用不同的研究方法，主要有文獻學研究法、思想研究法和比較研究法。

（一）文獻學研究法

吳汝鈞指出廣義的文獻學方法：「文獻學是指文獻資料的研究，它包括原典的校訂、整理、翻譯、註釋等。這註釋的內容可以是多方面的，舉凡字義、文法、歷史、思想、文學等等皆包含在內。」¹⁹凡是有助於原典資料之考訂與文句意義之解明的方法皆可攝屬其中。文獻學方法還作為思想研究的基礎，平彰川說：「為了客觀的理解佛教思想，文獻學的研究是不可欠缺的；不過，文獻學是以解明佛教思想為目的的。」²⁰本論文以經典、注疏和懺本為研究文本，在面對文獻學問

¹⁸ 參見吳汝鈞，《佛學研究方法論》，頁 93-157。

¹⁹ 參見吳汝鈞，《佛學研究方法論》，頁 97。

²⁰ 參見平彰川，《佛學研究入門》，頁 43。

題時，透過語文與佛學工具書、相關學術研究成果，以及佛教經論的檢索，以解決初步的文句理解疑難。其次，通過各部文本的反覆閱讀，不同部份的相互參照、相互辯正，進一步提升文句理解的適當性。

（二）思想研究法

「思想研究法」，是指對「思想」進行深度理解與系統闡釋的方法。任何有關於思想觀念之研究，都需要運用思想研究法。²¹本論文在思想研究方面，在文獻學的文句解明的基礎之上，更透過對經典不斷的研讀與深思，並參考前人研究之成果，整理、歸納出重要的思想觀念，環繞這些主要的思想觀念匯集有關文句，做深入的思考，進而將這些思想觀念進行系統的闡釋，以期能掌握文本的整體懺悔思想。

本論文對《金光明經》的經本、智顛的注疏與懺本，及知禮和遵式相關的著述一一加以考察，運用前述的思想研究方法，各別掌握其制懺緣由與理念，及明瞭其懺悔思想的具體內涵。

（三）比較研究法

比較研究法，乃是取二種以上的學術思想，或兩種以上之事物，加以比較推斷，以發掘其共同點，或各具有之特點、特質。²²比較之課題包括「時代背景之起源、人物思想及成就、事實發生之原因與結果、理論、方法、優劣、影響、資料之差異等。」²³關於比較研究法的效用，胡適說：「有許多的現象孤立的說來說去，總說不通，一有了比較，竟不需解釋，自然明白了。」²⁴在分別整理、歸納智顛的《金光明懺法》、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和遵式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之後，可見三者的懺法思想具有關聯性，亦有各自的特點，透過比較研究，了解其相承與發展關係，對顯各本的義理特色，才能獲致更多的心得和體悟。

關於比較研究法的限制，有幾點需要注意：

- 1、異同若已確定，不必比較。

²¹ 參考王開府，〈思想研究法綜論——以中國哲學為例〉，收錄於《國文學報》第 27 期，1998 年 6 月。

²² 參見王錦堂，《大學學術研究與寫作》，頁 97。

²³ 參見杜松柏，《國學治學方法》，頁 238。

²⁴ 參見杜松柏，《國學治學方法》，頁 237。

- 2、性質、類型不同的事物，不宜比較。
- 3、對不同文化系統的學術思想欲加比較時，應先對歷史、背景、語文有較深切的瞭解後再行比較。²⁵

三者可作比較的基礎：一、彼此理念雖有相承之關係但也有差異之處，故要去比較；二、皆屬天台體系，具有許多共通點，故可以比較；三、在進行三者的比較時，智顛屬於隋朝，知禮與遵式屬於宋朝，除了時代不同外，各別的思想也有所不同，故需對三者的佛教文化背景有所瞭解，才可比較三者對懺法思想的論點、各自所倡的實踐法門的意義。爲了凸顯三者懺儀的重大差異，在比較以上內容時，將參考相關經論的懺悔觀點、比較三人的制懺理念、方法與目的、儀軌組織內容、懺法特色，以助於我們更加瞭解三者間之立場，進而深入剖析其懺法思想的異同，以獲得具體的研究成果。

二、論文架構

本論文主要分爲六章：第一章緒論，說明研究動機與目的、研究範圍、文獻探討、研究方法與論文架構。第二章介紹《金光明經》之懺悔思想。第三章對智顛《金光明經玄義》和《金光明經文句》注疏的要義、懺悔的內容、《金光明懺法》的制懺過程做一探討。第四章介紹知禮的生平、著述、懺悔思想、儀軌內容，並討論五悔的實踐意義。第五章說明遵式所處的時代背景、制懺理念、懺法的實踐與貢獻、懺儀特色。第六章爲結論，分析智顛、知禮與遵式三者的制懺理念、目的與方法、儀軌組織之重大差異，說明各自懺法的特色後，提出總結。

第一章緒論，分爲六節：第一節「研究動機」，簡述問題意識與研究動機的產生。第二節「研究目的」，敘述本論文欲解決的問題，共有六項。第三節「研究範圍」，從各譯本、注釋書與懺法的相關著述來作分析研究。第四節「文獻探討」，列舉目前學術界有關金光明經、中國佛教懺悔思想之意義與發展、智顛懺悔思想或所制懺儀之重要研究成果，並探討前人研究不足之處，以作爲本論文研究方向之依據。第五節「研究方法與論文架構」，(一)研究方法，本文主要透過文獻學研究法、思想研究法、比較研究法等三種進路，幫助達成研究目的。(二)論文架構。

第二章《金光明經》之懺悔思想，分爲三節：先介紹懺悔思想的演進，再說

²⁵ 參見王錦堂，《大學學術研究與寫作》，頁 98。

明本經的翻譯、流傳與懺悔思想的內容，以期對後來智顛制作《金光明懺法》有跡可尋，達到思想前後對照之效果。第一節懺悔觀念的發展，從原始佛教、中國古代、大乘時期到現代，對懺悔思想作概略性的介紹。第二節《金光明經》的翻譯與流傳，此小節對於各譯本、注疏與懺本的內容，做一相關之介紹。第三節《金光明經》的懺悔思想，先針對曇無讖的《金光明經》，依經本結構、業障問題、懺悔業障、懺悔法門來作概略性的說明，其次探討義淨之《金光明最勝王經》的經本結構，最後是就〈業障滅品〉的內容，細分為懺悔的緣由與目的、原理、種類、利益、五悔來解明此品之特色與懺悔思想。

第三章智顛《金光明經》注疏之懺悔思想，分為三節：第一節《金光明經玄義》的懺悔思想，由於《金光明經玄義》的內容，上卷是明「性」，講「理體」；下卷明「修」，講「事觀」，有關懺悔思想的部份，主要敘述於下卷的第四明用，故此節是針對明用的內容來作分析。第二節《金光明經文句》的懺悔思想，將懺悔分成語意、歸依處、方法、懺悔位、種類，以理解《金光明經文句》的思想內涵。第三節智顛的《金光明懺法》，探討其背景與成立時期、儀軌組織、經典與儀軌之關係和《金光明懺法》的特質。

第四章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分為三節：第一節「生平、著述與懺悔思想」，介紹知禮的時代背景、生平事蹟、相關論著和懺悔觀點。第二節「《金光明最勝懺儀》儀軌組織與內容」，介紹其儀軌組織，並與《金光明懺法》作比較，以彰顯其懺儀特色。第三節「五悔的實踐意義」，提出滅除罪惡的重要五悔說。

第五章遵式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分為三節：第一節「遵式的生平與制懺理念」，描述遵式的生平、教學思想、著作與懺儀觀點。第二節「懺儀之整理與制定的貢獻」，說明遵式推廣、弘揚懺法，對後代的重要貢獻。第三節「儀軌組織與特色」，詳列十科組織、增補的內容與懺法的特色。

第六章結論，分析智顛與知禮、遵式三者的制懺理念、目的與方法、儀軌組織、懺法特色之異同，並說明彼此思想的繼承與創新、如何落實懺法的理念、對後代懺儀的影響後，將整個論文研究議論做一總結。

第二章 《金光明經》之懺悔思想

第一節 懺悔觀念的發展

佛陀在世時，爲了約束弟子，使僧團和合，曾隨時制訂戒律，並教誨弟子們，定期每半月舉行布薩（posadha）誦戒，並定夏安居的最終日爲自恣日，戒條中也列有提舍尼（悔過罪）。若自知罪、自見過，則要對佛陀或大眾發露懺悔，陳說自己的過失，請求容忍寬恕（請求給予自新的機會），以回復自身與僧團的清淨。如法懺悔出罪，就會消除內心的障礙，安定喜樂，順利地修行。若僧眾犯戒，覆藏而未懺悔（說罪），除了內心會憂悔不安，罪過則更深。所以犯戒的發露懺悔，是爲了使罪業消除，福德增長。¹在《增壹阿含經》卷 39，佛陀告訴阿闍世王，世上有二種人無罪而命終，像屈伸臂立即得生天上，是哪二類人呢？一爲不造罪本而修善者；二是對於所造之惡知改過者。……爾時世尊便說此偈：「人作極惡行，悔過轉爲薄，日悔無懈怠，罪根永已拔。」²說明眾生即使造作極重的惡業，藉由精勤懺悔之力，可以永斷惡因，進而「轉重報爲輕微報」。故此初期佛教的懺悔是在強調心靈的自省、自覺，修行人「以戒爲師」，透過對戒律的奉持，在犯戒時如法懺悔，才能保持戒體的清淨，達到「自淨其意」的目的，不再爲罪惡而憂悔，消除今生定慧熏修的障礙，以利禪觀的修行。³懺悔雖與律制生活密切相關，但此時的懺悔所能消滅的是「戒罪」，悔罪的意義是改往修來，長養善法。若是違犯比丘戒之殺、盜、淫、妄等四波羅夷「性罪」（本質上的罪惡）就不允許懺悔，仍須按業償報。⁴

隨著大乘佛教的發展，原始僧團中單純的懺悔，已轉爲修禪定、證三昧必備的重要行法，甚至攝入般若空慧的觀照，則成爲大乘懺悔思想的根本。⁵此期的懺悔不僅能除滅戒罪，懺除的範圍還延伸到性罪。懺法表現在宗教儀式上，多半是以禮佛和佛前懺悔爲最主要的儀節。如《十住毗婆沙論》卷 5 提到在佛前懺悔能減輕罪業，達到重業輕受的效果。因藉由至誠心發露懺悔，祈求本應墮入三惡道的重業透過今世受報而得酬還，以便繼續獲取人身修學佛法。⁶在《金光明經·

¹ 參見釋印順，〈佛法的懺悔說〉，收錄於《人海燈》，第 1 期，1996 年，頁 46-51。

² 參見《增壹阿含經》卷 39，《大正藏》第 2 冊，頁 764 上。

³ 參見釋印順，《成佛之道》（台北：正聞出版社，民國 81 年修訂一版），頁 189-190。

⁴ 參見釋聖嚴，《戒律學綱要》（法鼓全集第 3 冊，台北：法鼓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頁 267。

⁵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 48。

⁶ 《十住毗婆沙論》卷 5 說：「十方無量佛，所知無不盡，我今悉於前，發露諸黑惡。三三合九

懺悔品》亦言依此經懺悔法門而誠心懺悔，能快速除滅一切業障，懺悔的目的在於去除罪障，以期見佛聞法，順利實踐菩薩行。《大乘起信論》也談到行者欲修習大乘信心，因受到宿世以來種種重罪惡業的障礙，應當勇猛精進，於晝夜六時禮拜諸佛、修四悔，得以免除障礙，增長善根。⁷故此期佛教除了透過梵唄音聲來宣唱佛名、讚仰諸佛功德以外，並以五體投地的方式禮拜諸佛，以及至誠懇切地懺悔罪業、迴向、發願等，或搭配經文、密呪的持誦，藉以獲得身口意三業的清淨，作為進一步納受戒體或修證禪觀的前方便。從宗教的意涵來說，身體的禮拜，口頭的唱誦，虔敬的心意，三者皆是相輔相成，不可或缺。唯有在身口意三業清淨的身心狀態之下，信眾才能與所禮對象之間產生宗教情感上的水乳交融。⁸唐宗密（公元 780-841 年）於《圓覺經道場修證儀》中說：「本立三期緣定慧，欲修定慧戒為先；戒淨必由除業障，障除禮懺是其緣。」並註云：「禮懺除業障，障除即戒淨，戒淨即心定，心定即慧發。故修三法，禮懺為先。」又說：「此本是禪觀，道場禮懺者，蓋是方便。」⁹即說明佛教懺儀是作為開始正式修習戒、定、慧之前的方便法門，懺悔除了達到滅罪的目的外，也是修持禪定的重要依據。另外，在《決定毘尼經》、《觀普賢菩薩行法經》、《佛名經》和《十一面觀世音神咒經》等的論述，藉由懺罪修持，可得證三昧、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退轉地，以及總持一切善法之陀羅尼。¹⁰因此，懺悔與三昧結合的思想，成為大乘懺悔經典中，修習懺法的重要目標。懺悔不但能懺除罪相，更能去除煩惱罪根，唯藉由修懺達到持戒清淨，入於三昧正定，如實掌握諸法實相、了達觀慧，體證罪性等同虛空法性之理，以成就「無生懺」法。如《普賢觀經》所說：「若欲懺悔者，端坐念實相，眾罪如霜露，慧日能消除。」¹¹只要肯懺悔，無罪不滅，但必須透過對諸法實相之理的通達體證，才有懺淨的可能，也才能轉識成智、證三昧，徹底解脫。故大乘懺悔思想，是融合了大乘與原始佛教教義，為大乘菩薩的慈悲精神作更寬廣、透徹的詮釋，也為無明犯過之眾生開啓一線淨化生機。

佛教傳入中國前，儒家、道教的懺悔觀就已經存在，儒家文化中，懺悔思想主要表現在修身自責、反求諸己，及人心的自啓自覺上，以求德性圓滿。即：「向上精神強之人，恆欲絕去其人格中任何些微之過惡，以達於至善。亦欲一切人之絕去任何些微之過惡，同達於至善。」¹²如《大學》謂「自天子以至於庶人，

種，從三煩惱起，今身若先身，是罪盡懺悔。於三惡道中，若應受業報，願於今身償，不入惡道受。」（《大正藏》第 26 冊，頁 45 上）

⁷ 參見《大乘起信論》，《大正藏》第 32 冊，頁 582 上。

⁸ 參見汪娟，《唐宋古逸佛教懺儀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2008 年），頁 1-2。

⁹ 參見《卍續藏》第 74 冊，頁 376 下、486 中。

¹⁰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 26-30 的表列。

¹¹ 參見《佛說觀普賢菩薩行法經》卷 1，《大正藏》第 9 冊，頁 393 中。

¹² 參見唐君毅，《中國哲學原論》，頁 311。

壹是皆以脩身爲本」，並強調君子「慎獨」的重要；在《中庸》一書中也重視「反求諸其身」的精神。至於先秦孔、孟二位聖賢則有更多要求弟子悔過遷善、反身自省的教誡。例如《論語·學而》說：「過則勿憚改。」曾子亦言：「吾日三省吾身。」而孟子的悔過思想則見於《孟子·離婁上》：「行有不得者，皆反求諸己；其身正，而天下歸之。」另在〈盡心上〉：「反身而誠。」「人不可無恥；無恥之恥，無恥矣。」雖然儒家的悔過思想有以上二種精神的差別，但是不論啓發人之自覺，改過遷善，兢兢業業恪修己身，令德行圓滿，或是對自我的要求，藉由反省悔過，以消災遠禍、感招天德等，皆可見到儒家修身悔過，圓滿人格的精神，與佛教懺悔思想有共通之處。因此，儒家固有的悔過思想，不但爲佛教懺悔思想在中土的成熟蘊育豐富的養料，更爲懺悔思想之發展奠定了重要的基礎。

道教《太平經》所言自首悔過，禳災求福，本是中國禮教中，人性自然的表現，而此心理也成爲道教的中心理論。如湯用彤的看法：

又悔過自責，得除罪增壽，固早爲道教《太平經》之要義。漢末黃巾亦教人自首過失，人之功過常有天神下降按巡記錄，爲中國道教之一中心理論。¹³

道教認爲太上慈悲爲懷，故以種種科儀救度眾生，對生者有祈禳之法；對亡者有濟拔的儀軌。「祈禳」相當於佛教的懺悔法門，如中國古時有「道家言祈禳，佛家言懺悔」¹⁴的說法，所以道教的祈禳就是拔苦懺罪解厄的方法，可見悔過懺罪行儀也是道教重要的宗教活動之一。此外，道教崇敬神仙，注重祭祀祈禱，其中「奉齋」便是舉行祭祀儀式前的重要修爲。¹⁵「齋」有潔淨身心，戒慎行爲之意。目的在於清淨身心，以消災悔過、求福祈恩，故奉齋之法與懺悔祈福的意義相通。再舉道教初期，行消災悔過法的相關史料，如張道陵以物贖罪悔過的思想，在〈法運通塞志〉的記載，東漢桓帝永壽二年（156）「玉晨大道君，授以天師印綬雌雄二紉正一盟威秘錄三清眾經符圖，人有疾患官災隨事，輸米以贖罪，疏過悔謝。」¹⁶可見，禳災祈福、齋戒身心、懺謝悔過等修行方法，是東漢以來道教重要且常行的宗教修爲。而其虔誠禮拜、懺謝，求福消災的精神，基本上與中國傳統自責悔過的態度是相同的，強調身心潔淨行爲謹慎，重視齋戒內心的自我修持，也成爲佛教懺法在中國流行的重要背景。

¹³ 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91年），頁808。

¹⁴ 清·紀昀，《閱微草堂筆記》（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頁239。

¹⁵ 參見明代《道藏》第32冊，頁620。

¹⁶ 參見《佛祖統紀》卷35，《大正藏》第49冊，頁337上。

懺悔思想藉著儀軌之形成，具體落實成爲與中國傳統儀禮結合的儀式，從僧傳及各史料中之記載，可知修懺法門在中國的發展盛況，尤其以南朝帝王書寫懺文啓建法會最具代表性。¹⁷只是其修懺目的，普遍傾向於現世功德、祈求國運昌隆、百姓安居。到了東漢末年，由於政治腐敗加上黃巾之亂，百姓面臨飢餓、流離失所、徬徨無助的恐懼，使當時民眾的佛教信仰，以祈求現世苦難遠離，藉由懺過求福，消災免禍爲重要目標。在此背景下形成的悔罪思想，在民眾接觸佛經所闡揚的懺悔義理時，自然能因應其要求而親切地被接受，因而促成中國佛教悔罪思想發展之契機。¹⁸據《高僧傳·神異篇》所載，在佛法初傳時，有僧人藉其靈驗奇特的神通，調伏剛強頑暴之徒，以令悔過向善，信受佛法，應有其時代之必要性。如西域僧人佛圖澄（231-348），爲憫念當時苦難生民，以神變咒術、星象預言等善巧方便來感化殘暴濫殺的石勒、石虎。更以善惡報應、慈心戒殺、事佛獲福等理，勸諫後趙的統治者，使百姓免受災殃。¹⁹除了以神異爲方便之外，僧傳中也有許多懺罪的感應事蹟，如卷一〈康僧會傳〉，記載吳王昏君孫皓，欲毀壞佛寺，將佛像置於不淨之處，並以穢汁澆灌取樂，不久全身腫大，徹痛難當。後經虔誠燒香懺悔，叩首自陳罪狀，才得舒解。²⁰另根據《歷代三寶紀》卷十一記載，梁武帝令僧人寶唱於天監十六年（517）制作〈眾經懺悔滅罪方法〉三卷，並敘述武帝對於建福禳災，或禮懺除障，或祭拜龍王、鬼神諸所願求，帝必親臨的事蹟。²¹從以上傳記之例可推知，三國至南北朝期間的統治者，信奉佛法的心理：或從神奇靈異，或爲避禍消災，甚者，因畏懼因果業報，希望懺悔除滅罪業，遂使此期的王室懺罪之風盛行。

懺罪的文獻經過東漢、六朝之傳譯，形成了中土佛教的重要儀規，從當時的大乘懺悔經典中，可發現懺悔不僅以達到滅罪、淨除業障爲目的，更重要者是去除煩惱根源，證得三昧、解脫、不退轉地、乃至涅槃的重要依據，而修懺之目的，仍與修行息息相關²²。儀規再經隋朝智顛集大成，形成了《法華三昧懺儀》、《方等三昧懺法》、《請觀音懺法》、《金光明懺法》四部。智顛將大乘懺悔經的懺悔六根及懺悔、勸請、隨喜、迴向、發願五法，運用於懺儀中（如《法華三昧懺儀》），成爲往後天台與他宗祖師制作懺法引用之來源。制懺的根本目的，是要借助佛教信仰，通過禮敬、讚嘆、懺悔等行事，達到清淨、安心的效果，然後又從誦經、

¹⁷ 參見《廣弘明集》卷 28，《大正藏》第 52 冊，頁 333 中-下。

¹⁸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 20-21。

¹⁹ 參見《高僧傳》卷 9，《大正藏》第 50 冊，頁 383 中-387 中。

²⁰ 參見《高僧傳》卷 1，《大正藏》第 50 冊，頁 325 下-326 上。

²¹ 參見《歷代三寶紀》卷 11，《大正藏》第 49 冊，頁 99 中。

²²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 26-30。

坐禪兩方面的活動，正觀中道實相，如是周而復始，最終達到證悟。也就是說，智顛的天台懺悔行儀與其他各種方便修行一樣，只是一種「助道」，只有通過止觀實修而證悟實相，那才是「正道」。以持戒清淨為基礎，將作法、取相、無生懺悔與戒、定、慧三學結合，同時以實行五悔作為方便，使得諸罪消滅、助開觀門，深觀三諦之理，就能獲得五品弟子位的最初隨喜品。²³

唐代的佛教相當重視儀禮的功能，尤其王室貴族普遍學佛，故儀禮的國家色彩濃厚，許多儀式乃為迎合皇室而做，例如天子、皇后等壽誕也常在僧寺中舉行法會。佛教儀禮中懺儀的修習，在王室中也相當普遍盛行，如《法運通塞志》記載唐太宗正觀二年三月所下的詔書：「朕自創義以來，手所誅剪將及千人，可皆建齋行道竭誠禮懺，冀三途之難，因斯得脫。」²⁴「七月，詔京城諸郡僧道，七日七夜轉經行道，為民祈福以保秋成。四年五月，因追念初平天下手誅千餘人，不值太平，即以御服施諸寺，命僧行懺。」²⁴說明君主為戰爭罪惡行懺，於先王忌日設齋行香，為民祈福誦經等法事，似乎已成為常軌。另從《入唐求法巡禮行記》的資料中，也處處可見當時寺院時常舉行禮懺、誦經、行道等法會，可推知唐朝的修懺或已成為風俗。²⁵又根據汪娟對敦煌禮懺文的研究指出，從初唐以至晚唐、宋初，皆有禮懺文的流行，尤其晚唐五代年間更為普遍。²⁶從以上的史料來看，不但懺悔儀式盛行於王室，更已深入大眾的生活中，但修懺的目的似乎仍以祈求現實的利益為主。至於天台宗學人也普遍修習懺法，但基本上不離修行得解脫、證三昧為主，從《佛祖統紀》、《宋高僧傳》記載學人修懺的情形就可得知，但此期的懺法實踐，普遍以《法華三昧懺儀》為主，可能是受到湛然中興天台，弘揚《法華經》的影響。另從現存六朝至隋代時期的懺儀資料來看，唐代懺儀的數量，及種類應算增加不少。而且，此時已出現與各宗派教義相關的懺法，例如：淨土宗有闡揚淨土思想的懺法，華嚴宗也一樣。此外，也有卷數龐大的經典，如《圓覺經》、《華嚴經》等，組織架構完備的懺悔儀軌。各宗所制的儀軌，普遍依天台《法華三昧懺儀》的事理相融思想，及懺法組織。從現存唐朝的懺儀資料中，可見淨土、華嚴二宗所制的懺儀，明顯地皆依天台懺法的模式而制。由此，可推斷智顛所制懺法的理則、形式，從隋朝以來應已發展定型。²⁷

²³ 參見聖凱，《中國佛教懺法研究》（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4年），頁112。

²⁴ 參見《佛祖統紀》卷39，《大正藏》第49冊，頁363中-下。

²⁵ 參見日僧圓仁，《入唐求法巡禮行記》卷2，《大正藏》第21冊，頁190。

²⁶ 汪娟，《敦煌禮懺文研究》（台北：法鼓文化事業公司，1996年），頁16。

²⁷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273。

懺法發展至宋代，受到淨土教法興盛，以修懺祈求往生淨土為訴求，加上知禮中興天台，闡揚天台的教義，重視觀行的實踐，依循智顛所創，藉著懺儀修持以達滅罪、得證三昧等的思想影響，使宋代的禮懺風氣盛行。又從當時天台僧人知禮依《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經》義理制定《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大正藏第 46 冊）、依《金光明最勝王經》制作《金光明最勝懺儀》（大正藏第 46 冊），遵式也依《金光明最勝王經》制定《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 46 冊）和依據康僧鎧譯的《無量壽經》及淨土眾經而制《往生淨土懺願儀》（大正藏第 47 冊），智圓著有《南山祖師禮讚文》（卍續藏第 74 冊）等，從上述懺文的修懺、制懺與儀軌可知，智顛所制的常坐、常行、半坐半行、非坐非行四種三昧，及《摩訶止觀》的「法華三昧」行法，仍為此期天台僧人修持的基本方法。此外，天台學人的修懺，必以教理觀行為基礎。例如知禮在《修懺要旨》中提到：「今所修法華三昧者，若能精至進功，豈不破障顯理。然須預識標心之處、進行之門。（中略）故天台智者先令行人親近良師學懺悔處，即不思議理觀所詣之處也。」²⁸另依《佛祖統紀》的記載：「法師法宗，專研教觀，日親法誨，依止觀修大悲三昧綿歷九載。」「法師正皎，每謂解必有行，乃入南湖嚴寺閱藏經，修法華三昧前後二十七期。」「本如號神照，講經之餘，集百人修法華懺一年」等，皆是在說明教、觀並重。²⁹綜觀宋代天台宗修懺、制懺最具代表性者，首推知禮、遵式二人，因二者著作數量豐富之外，宋初以後，及至南宋的修懺儀軌，也幾乎不離二人所制的《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金光明最勝懺儀》、《請觀世音菩薩消伏毒害陀羅尼三昧儀》、《往生淨土懺願儀》等內容。因有遵式、知禮等人對懺儀作系統的整理與發揮，使天台宗的懺悔觀念、懺法儀規更加完備而具體，不僅滿足廣大佛教信徒對神聖性的仰慕和敬畏，也提供了實修的具體步驟，成為佛教各宗懺儀的典範，直到今日中國佛教仍受其影響，如明、清乃至現代的經懺法事，像《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大悲懺）、《往生淨土懺願儀》（大淨土懺）等，仍是目前台灣佛教中，相當盛行的禮懺儀軌。

懺悔思想依原始佛教戒律所說，個人犯罪對僧團或某人求懺，以獲得心靈的安定，方便於禪修，但業報並未消除，而且若犯了四重罪，就不可懺悔。發展到大乘佛教，懺悔變成業障的問題而非原始佛教所說的戒罪，透過自己在佛前的發露懺悔，藉由佛力的加持，個人的業障可以轉化，甚至消除。佛教傳入中國以後，與本土原有的儒家與道教的懺悔觀相結合，懺悔思想極度的發展，再加上大乘佛教經典也強調懺悔的重要，致使南北朝時期形成一股制作懺文的風氣，又時處政

²⁸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 2，《大正藏》第 46 冊，頁 868 中。

²⁹ 參見《佛祖統紀》，《大正藏》第 49 冊，頁 219 下、237 上、277 中。

治腐敗的局面，民眾轉向世俗化的佛教信仰。到了隋代智顛將佛教的懺悔思想作深展、轉化，一方面與禪觀相結合，一方面變成儀式化的操作。懺悔思想發展至隋、唐之間，佛教宗派漸起，各派依所宗經典撰成種種懺悔行法，如天台四部懺法。到了宋代是懺法全盛的時代，此期的天台學者知禮與遵式，認為禮懺是修習止觀的重要行法，除了繼承智顛的教觀思想，還制定不同樣貌的懺悔儀軌，影響明、清乃至今日之經懺法事。懺悔思想繼續在中國發展，後來就變成世俗化的操作儀式。對於佛教的儀式，有現代宗教學者解釋為：佛教的祭祀，是在體現無常、無我、輪迴、因果業報、四聖諦等學說的教義。³⁰又說：「只有當人們將宗教意識轉化為宗教行為，用宗教活動來表現自己的宗教信仰觀念和情感的時候，宗教才真正存在了。因此，宗教行為在宗教系統中具有舉足輕重的意義。」³¹而恰當儀式之宗教行為，具有增強人類的道德性功能，有助於人際社會的穩定與和諧，此意義不僅是宗教學的，亦是倫理學的。例如懺悔儀式，便可使人反省過愆、痛改前非，並策勵將來，發願積極利他。可見，宗教儀禮確有其功能及價值。³²綜觀發展於中國佛教將近二千年的懺法儀式，雖有其不同於原始佛教之樣貌，但是否全然喪失佛法之根本精神？如今的定位與價值為何？天台懺法對中國佛教修懺史之影響又是如何？基於上述疑點，實有必要對於佛教中，重要且普遍為大眾行持之懺悔法門進行研究，故擬「天台《金光明經》懺悔思想之研究——以智顛、遵式、知禮為中心」為題，希望藉此撰述的學習過程，能更清楚掌握中國懺法的演變脈絡，對懺法之歷史意義、懺悔思想與實踐價值，有更深一層的體悟。

第二節 《金光明經》的翻譯與流傳

一、《金光明經》的翻譯

北涼玄始年間（412-427）曇無讖譯出《金光明經》四卷，十八品。梁承聖元年（552）真諦再譯成七卷，改訂北涼譯本各品，補譯〈三身分別品〉、〈業障滅品〉、〈陀羅尼最淨地品〉、〈依空滿願品〉四品，成二十二品。其後，北周武帝（561-578）耶舍崛多再譯成五卷本，於北涼譯本外補譯出〈壽量品〉、〈大辨陀羅尼品〉二品、隋闍那崛多補譯〈銀主陀羅尼品〉、〈囑累品〉二品。隋開皇十七年（597）大興善寺沙門寶貴，綜合北涼·曇無讖《金光明經》、梁·真諦《金光明帝王經》和北周·耶舍崛多、隋·闍那崛多《金光明更廣大辯才陀羅尼經》三

³⁰ 依·凡·亞布洛柯夫著，王孝雲、王學富譯，《宗教社會學》（台北：水牛出版社，1992年），頁98-99。

³¹ 時光、王嵐編寫，《宗教學引論》，頁129。

³²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2。

家譯本，刪同補缺成爲《合部金光明經》八卷，二十四品。最後，武周長安三年（703）義淨譯出《金光明最勝王經》十卷，三十一品，慈恩宗慧沼據以注疏弘揚，乃至成爲通行本。

各本品目對照如下：

金光明經	金光明帝王經	金光明更廣大辯才陀羅尼經	合部金光明經	金光明最勝王經
4卷18品	7卷22品	5卷20品	8卷24品	10卷31品
曇無讖譯	梁真諦譯	北周耶舍崛多、隋闍那崛多譯	隋釋寶貴，綜合各家譯本	唐義淨譯
序品第一	序品第一	序品第一	序品第一	序品第一
壽量品第二	壽量品第二	壽量品（補譯）	壽量品第二	如來壽量品第二
—	三身分別品第三	—	三身分別品第三	分別三身品第三
懺悔品第三	懺悔品第四	懺悔品第三	懺悔品第四	夢見金鼓懺悔品第四
—	業障滅品第五	—	業障滅品第五	業障滅品第五
—	陀羅尼最淨地品第六	—	陀羅尼最淨地品第六	最淨地陀羅尼品第六
讚歎品第四	讚歎品第七	讚歎品第四	讚歎品第七	蓮華喻讚品第七
—	—	—	—	金勝陀羅尼品第八
空品第五	空品第八	空品第五	空品第八	重顯空性品第九
—	依空滿願品第九	—	依空滿願品第九	依空滿願品第十
四天王品第六	四天王品第十	四天王品第六	四天王品第十	四天王觀察人天品第十一、四天王護國品第十二
—	—	銀主陀羅尼品（補譯）	銀主陀羅尼品第十一	無染著陀羅尼品第十三
—	—	—	—	如意寶珠品第十四
大辯天神品第七	大辯天品第十一	大辨陀羅尼品（補譯）	大辯天品第十二	大辯才天女品第十五
功德天品	功德天品第十二	功德天品第九	功德天品第十三	大吉祥天女品

第八				第十六、大吉祥 天女增長財物 品第十七
堅牢地神 品第九	堅牢地神品第 十三	堅牢地神品第十	堅牢地神品第十四	堅牢地神品第 十八
散脂鬼神 品第十	散脂鬼神品第 十四	散脂鬼神品第 十一	散脂鬼神品第十五	僧慎爾耶藥叉 大將品第十九
正論品第 十一	正論品第十五	正論品第十二	正論品第十六	王法正論品第 二十
善集品第 十二	善集品第十六	善集品第十三	善集品第十七	善生王品第二 十一
鬼神品第 十三	鬼神品第十七	鬼神品第十四	鬼神品第十八	諸天藥叉護持 品第二十二
授記品第 十四	授記品第十八	授記品第十五	授記品第十九	授記品第二十三
除病品第 十五	除病品第十九	除病品第十六	除病品第二十	除病品第二十四
流水長者子 品第十六	流水長者子品 第二十	流水長者子品 第十七	流水長者子品第 二十一	長者子流水品 第二十五
捨身品第 十七	捨身品第二十一	捨身品第十八	捨身品第二十二	捨身品第二十六
讚佛品第 十八	讚佛品第二十二	讚佛品第十九	讚佛品第二十三	十方菩薩讚歎 品第二十七、妙 幢菩薩讚歎品 第二十八、菩提 樹神讚歎品第 二十九
—	—	—	—	大辯才天女讚 歎品第三十
囑累品第 十九	付囑品第二十三	囑累品（補譯）	付囑品第二十四	付囑品第三十一

此外，法成又重翻義淨本為西藏文本；勝友等從梵本翻出十卷藏文本（二十八品），後又轉譯為蒙文本、滿文本。又有回鶻文重譯義淨本及西夏文譯本。另外，在西域還發現有于闐文譯梵本斷片（〈夢品〉至〈懺悔品〉），又〈除病品〉、

〈流水長者品〉一部分。現在尼泊爾等地存有完整梵本，二十一品，大同涼譯，日本南條文雄、泉芳璟曾校印一本（1931年），又印度的佛教經典協會也印行過一本（1898年），但只有十五品，故不完全。³³。

比較表列的五本內容，真諦的《金光明帝王經》比曇無讖的《金光明經》增加了〈三身分別品〉、〈業障滅品〉、〈陀羅尼最淨地品〉、〈依空滿願品〉四品，〈囑累品〉名稱改為〈付囑品〉，其它品名、內容大致相同。耶舍崛多、闍那崛多的《金光明更廣大辯才陀羅尼經》除了增加〈銀主陀羅尼品〉之外，又補譯〈壽量品〉、〈大辯陀羅尼品〉、〈囑累品〉三品，曇本的〈大辯天神品〉改為〈大辯陀羅尼品〉，與〈銀主陀羅尼品〉唯增添了咒語的色彩，其它內容則與曇本無異。寶貴的《合部金光明經》是糅合各家譯本，比曇無讖的《金光明經》增加了〈三身分別品〉、〈業障滅品〉、〈陀羅尼最淨地品〉、〈依空滿願品〉、〈銀主陀羅尼品〉五品，比真諦本多了〈銀主陀羅尼品〉，比耶舍崛多、闍那崛多本多〈三身分別品〉、〈業障滅品〉、〈陀羅尼最淨地品〉、〈依空滿願品〉四品、〈囑累品〉名稱爲〈付囑品〉，其它品名、內容大致同於曇本。義淨的《金光明最勝王經》比曇無讖的《金光明經》增加了〈分別三身品〉、〈業障滅品〉、〈最淨地陀羅尼品〉、〈金勝陀羅尼品〉、〈依空滿願品〉、〈無染著陀羅尼品〉、〈如意寶珠品〉、〈大辯才天女讚歎品〉，另外〈四天王品〉是分成〈四天王觀察人天品〉和〈四天王護國品〉，〈功德天品〉分成〈大吉祥天女品〉和〈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又〈讚佛品〉細分爲〈十方菩薩讚歎品〉、〈妙幢菩薩讚歎品〉和〈菩提樹神讚歎品〉，共增加了十二品。〈懺悔品〉的名稱改為〈夢見金鼓懺悔品〉，〈讚歎品〉改為〈蓮華喻讚品〉，〈空品〉改為〈重顯空性品〉，〈大辯天神品〉改為〈大辯才天女品〉，〈散脂鬼神品〉改為〈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善集品〉改為〈善生王品〉，〈鬼神品〉改為〈諸天藥叉護持品〉，〈囑累品〉名稱爲〈付囑品〉，除了品項和名稱不同，其它內容同於曇本，但義淨本分類較細。

本論選用曇無讖與義淨本，比較二者的差異，除了後者的品名有些不同之外，其〈業障滅品〉爲帝釋請問佛陀，除滅過去曾造業障之懺悔法，與懺悔思想密切相關。〈最淨地陀羅尼品〉、〈金勝陀羅尼品〉和〈無染著陀羅尼品〉增添咒語的部分，說明受持陀羅尼（咒語）的殊勝，〈四天王品〉、〈功德天品〉和〈讚佛品〉三品，是將經文加以細分來作說明，其餘諸品內容上與曇本大致相同：〈壽量品〉敘述王舍城之信相菩薩，懷疑佛之壽命僅有八十歲，四方四佛即現身說明佛壽之長遠，又說種種十法，以大乘義理詮釋大般涅槃。〈分別三身品〉說明虛

³³ 參見張文良釋譯，《金光明經》（高雄：佛光出版社，1996年），頁3。

空藏菩薩請問世尊，世尊詳說佛有法身、應身及化身，佛一身具足三身，以三身顯其無量功德，因地之相狀即成就佛果之行法。〈懺悔品〉則講金鼓光明之教法、懺悔罪惡的方法。〈業障滅品〉因帝釋請問而佛說除滅過去曾造業障之懺悔方法。〈最淨地陀羅尼品〉說明菩薩之十地行，依次說十地之初因（發菩提心）、十地相狀、十地名義、修行障礙、十地所行各度、所生三摩地，最後說明各地所得護持陀羅尼。〈讚歎品〉說明懺悔法因緣、金光明懺法之功德。〈金勝陀羅尼品〉說受持金勝陀羅尼即是供養諸佛，得其授記，隨其所求，無不圓滿。〈空品〉略述無我性空之理，令聞者生信起修。〈依空滿願品〉說明依空性行菩提法，修平等行。〈正論品〉說明王法正理之論議。〈除病品〉則介紹一些醫學理論，為中國古代對於印度醫學知識的重要源泉。另外，〈流水長者子品〉是記載流水長者的放生事蹟等現世利益之信仰行儀。從〈四天王品〉至最後〈付囑品〉，記載四天王的護國及增財、除災等持誦此經之利益，並說明釋尊前生修諸苦因，眾菩薩同讚以及如來付囑菩薩等事宜，這些品中所說的諸天護國思想、流水長者放生及薩埵王子捨身飼虎故事等，後來都成為佛教中流行的傳說，有些還發展演變成重要的佛教信仰行儀，如護國法會、放生會等等，使本經流行更為廣泛。³⁴

二、《金光明經》的歷代注疏

《金光明經》的相關注疏，表列如下：

金光明疏	13 卷	梁真諦著	發展：真諦→慧曠再傳智顛
金光明經玄義	2 卷	隋智顛著	發展：五代末年晤恩著《金光明經玄義發揮記》、洪敏《金光明經玄義義記》、智圓《金光明經玄義表微記》1 卷、宋知禮《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6 卷
金光明經文句	6 卷	隋智顛著	發展：宋知禮著《金光明經文句記》12 卷、從義《金光明文句新記》7 卷、明得《金光明經文句科》1 卷
金光明經疏	1 卷	隋吉藏著	說明：曇本《金光明經》重要古注之一
金光明最勝王經疏	10 卷	唐慧沼著	說明：依義淨新譯《金光明最勝王經》而作
金光明經科注	4 卷	明受汰集著	說明：附有《金光明經感應記》

³⁴ 參見張文良釋譯，《金光明經》，頁 5。

《金光明經》的重要義理，如三身十地等說，真諦在翻譯此經時已廣為流行，所以他很重視本經，特加以注疏，共十三卷，後由其弟子慧曠再傳天台智顛，此注疏本今已不存，但後來智顛所著的《金光明經玄義》二卷和《金光明經文句》六卷對真諦之說多有引用，約略可窺見其思想之端倪。³⁵

智顛著有《金光明經玄義》二卷，由智顛口述，門人灌頂筆錄，略稱光明玄義、光明玄，收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為天台五小部之一。就曇無讖所譯之《金光明經》敘說其玄義，共立釋名、出體、明宗、論用、教相等五重。釋名分教義釋、觀行釋二章，教義釋是順說三德、三寶、三大乘、三菩提、三佛性、三識、三涅槃、三身、三般若、三道等十種三法，觀行釋則為逆說，從三道、三般若……至三德，以《金光明經》的題名詳細解說。其次，再依經義、經文，說明此經是以法身、法性為體，以佛果為其宗，以滅惡生善為其力用。自五代末年以來，玄義有廣略二種，廣本有釋名下之觀行釋，略本則無，時有慈光晤恩撰《金光明經玄義發揮記》以注解略本，而視廣本乃後人所偽作；此即山家、山外兩派論爭之發端，爭論的焦點是「真心觀」與「妄心觀」，通過雙方反覆辯難，將智顛在《金光明經玄義》下卷中闡發的觀心思想具體化、系統化。注書除晤恩的《金光明經玄義發揮記》（缺）外，尚有洪敏的《金光明經玄義義記》（缺）、智圓的《金光明經玄義表微記》一卷、知禮的《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六卷；³⁶智顛另著《金光明經文句》六卷，也為門人灌頂所錄，多引用真諦之說，略稱光明文句，同收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也屬天台五小部之一，是隨文解釋北涼曇無讖所譯之《金光明經》，並排斥江北及江南諸師三分科經的分法，而自「如是我聞」至〈壽量品〉的「悉來聚集信相菩薩摩訶薩室」為序分（一品半）；自「爾時四佛」至〈空品〉為正宗分（三品半）；〈四天王品〉以後為流通分（十三品）。注疏有知禮的《金光明經文句記》十二卷、從義的《金光明文句新記》七卷、明得的《金光明經文句科》一卷等。³⁷

三論宗大師吉藏（549～623）幼隨父拜謁真諦，其名即真諦所授，也著有《金光明經疏》一卷，收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為曇無讖所譯《金光明經》四卷之注釋書。本書將《金光明經》十八品中分為精簡的三科節：第一〈序品〉為序說分，第二〈壽量品〉至第十七〈捨身品〉為正說分，第十八〈讚佛品〉為流通分。此外又闡釋《金光明經》之大旨，說明其力用，並讚歎持守該經之功德等。本書之注釋，文簡義顯，為《金光明經》重要古注之一，雖不如天台大師智顛的

³⁵ 參見張文良釋譯，《金光明經》，頁 229。

³⁶ 參見《佛祖統紀》卷 25，《大正藏》第 49 冊，頁 258-259 下。

³⁷ 參見《佛祖統紀》卷 25，《大正藏》第 49 冊，頁 258-259 下。

《金光明經玄義》及《金光明經文句》之詳細，然亦可窺見吉藏之獨特見解。智顛將《金光明經》判立為五時教中之第三時，攝於方等部中；吉藏則將之攝於究竟大乘菩薩藏，屬於頓教。³⁸

其後，唐代慧沼就義淨新譯本，著《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十卷，又稱《金光明疏》，收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旨在闡釋《金光明經》之起因、名稱、宗、體，以及說法時間、受持本經之利益，並逐一依文會釋。本疏之特徵有二：一、其立場為三乘、五姓各別等法相宗教學之基礎。二、強調《金光明最勝王經》符合唐代流行之護國思想。

另外，明受汰集《金光明經科注》四卷，附有《金光明經感應記》，敦煌石窟中也發現有《懺悔滅罪金光明經冥報傳》，記載持誦《金光明經》的感應事蹟。

39

三、《金光明經》的相關懺本

(一)《高僧傳》卷十一的〈釋玄高傳〉，記載許多僧人讀誦、宣講此經，亦記載北魏太子拓跋晃受人讒言而為父親拓跋燾所疑，玄高教他：「作金光明齋，七日懺懺」結果其父夢見祖父和父親質問，而消釋嫌隙，說明了禮〈金光明懺〉以消災除怨之事蹟。⁴⁰

(二)《廣弘明集》卷二十八，收錄南北朝時期，陳文帝所書的〈金光明懺文〉，略述此經修行功德，及述說請若干僧建金光明懺，祈望菩薩久住世間，善神不離國境，顯慈悲開智慧，成就菩提道場。⁴¹

(三)《佛祖統記》卷三十七的〈法運通塞志〉，記載陳·元嘉四年（公元 563 年），文帝「於太極殿設無礙大會，行捨身法，又集眾僧行方等陀羅尼、法華懺、金光明懺」。⁴²

(四)《續高僧傳·智顛傳》中，說到：「後蕭妃疾苦，醫治無術，王遣開府

³⁸ 參見《東域傳燈目錄》卷上，《大正藏》第 55 冊，頁 1145。

³⁹ 參見郭元興，〈金光明經〉，收於《中國大陸宗教文章索引》，第 3 輯（1989 年 5 月），頁 75-77。

⁴⁰ 參見《高僧傳》卷 11，《大正藏》第 50 冊，頁 397 下。

⁴¹ 參見《廣弘明集》卷 28，《大正藏》第 52 冊，頁 333 中-下。

⁴² 參見《佛祖統記》卷 37，《大正藏》第 49 冊，頁 352 下。

柳顧言等，致書請命願救所疾，顓又率侶建齋七日，行金光明懺。」⁴³結果蕭妃痊癒，即記載金光明懺的治病功能。

(五) 智顓的《金光明懺法》收錄於《國清百錄》卷一，是國清寺僧眾修持之行法。此懺法即依北涼曇無讖所譯之《金光明經》而制，其卷一中即有〈懺悔品〉，敘述金光明懺悔法，其他如〈四天王品〉、〈功德天品〉、〈大辯天品〉中，亦具有明確的行法儀軌。智顓選擇此經制作天台懺法，故筆者試從其形成背景、所依經論、懺法組織與行持要領、天台教觀之關連、懺法特質等面向進行探討，以明瞭此懺法之具體內涵。

(六) 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是依唐義淨所譯的《金光明最勝王經》而制。此部《金光明最勝懺儀》的儀軌組織，似乎是取自智顓《金光明懺法》的部分內容而改制，是一種便於常行、實用之簡要本，對於《金光明懺法》中召請誦咒、灑食儀軌之處，敘述較詳，因此，可補充《金光明懺法》之不足。從內容來看，是依《金光明懺法》之形式，加以補述，另外，儀軌中「普為法界一切眾生，悉願斷離三障，歸命懺悔」是根據《金光明最勝王經》〈滅業障品〉所制，經文僅談四悔，而《金光明最勝懺儀》於四悔之外，還增加「發願」的內容，構成五悔。論及懺悔，仍以逆順十心為方法，以助其懺。

(七) 遵式所制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是因《國清百錄》之《金光明儀法》，儀軌簡略不詳，故遵式加以增補其內容，形成詳細分明的十法分科組織。其中諸多儀軌內容，幾乎與《金光明最勝懺儀》相同，但遵式認為《金光明最勝懺儀》諸多敘述仍不周詳，因此，採用《金光明最勝懺儀》之主要內容，再加入嚴淨道場、誦經、禪坐等儀軌，並詳述行法思想，形成儀軌組織分明、敘述嚴謹的懺法。另根據《佛祖統紀》記載：公元 1022 年，章懿太后曾請遵式為國行懺，故師另著有《金光明護國道場儀》，以闡釋護國法會之儀則。

第三節 《金光明經》的懺悔思想

茲以北涼曇無讖的《金光明經》和唐義淨的《金光明最勝王經》之懺悔思想作探討。

⁴³ 參見《續高僧傳》卷 17，《大正藏》第 50 冊，頁 567 上。

一、北涼曇無讖《金光明經》之懺悔思想（以下簡稱爲曇本）

從佛教的觀點，經典的力量來自於佛，爲何眾生在面對無法尋得直接原因的苦難時，自覺障重、個人力量薄弱，無法克服業力的牽引，往往求助（法會）法力和十方諸佛、賢聖、護法善神的證明與加持，藉深切的懺悔來消除己罪，究竟經典賦予何種神聖性的意涵？它如何撫慰人類的心靈？又懺悔之道爲何？目的何在？透過真誠的懺悔就可祛除過去以來所累積的障道罪業？修習大乘經典可獲得什麼現世福德？經典文句對世人的真理啓發具何價值？爲了進一步瞭解此經懺悔之理念，特就經本的結構、業障問題、懺悔業障、懺悔法門四點來作分析：

（一）經本的結構

此經共分四卷十八品，各品的內容與相關的連結點如下：

品名	內容概要	前後品的連結點（主要參考智顛《金光明文句》的科判）
序品	指出《金光明經》蘊含深的法義，除了受到四方佛的護持，也提到懺悔爲重要、最上的法門，它能滅除諸苦、所有不善業、予無量樂，一切種智（佛智）更以懺悔作爲根本。	本經的序章，亦明諸佛法性之源。
壽量品	佛說長壽有二因緣：一者不殺，二者施食。	壽量明師果、常果爲宗。說明藉由懺悔過去、現在所造的諸罪，就可減少惡業的產生，獲得像如來般的壽量功德。
懺悔品	聽聞懺悔偈頌能除三世諸苦、眾惱所逼、斷眾怖畏，得值遇諸佛、遠離一切諸惡業。懺悔的步驟爲：請佛作證→佛前懺悔→發露（罪業）→供佛→發願→迴向→禮佛→稱名讚歎→教導眾生發願→功德隨喜。	言破惡之意。懺名修來，悔名改往，對於往日所作的惡不善法鄙而惡之；對於所棄的一切善法誓願勤修。又懺名披陳眾失、發露過咎不敢隱諱；悔名斷相續心，厭悔捨離。說明懺悔具體的實踐方法。

讚歎品	說明因如來勝相莊嚴、佛身功德、佛光殊勝而讚，故頂禮諸佛→供養→讚歎→發願。	明生善之用。善不孤運，生必託緣。緣中勝者無過於佛，讚佛能生妙善；罪之尤者無過毀佛，讚歎治於毀訾。實踐懺悔也需佛力的加持，故讚歎諸佛無量功德。
空品	說明此身虛偽，猶如空聚，六根緣六塵令心常妄。身乃四大和合，無有堅實，隨時增減，隨業受報。人天諸趣或墮諸有，諸法亦同。本性空寂，無明故有，本自不生，和合而有，當觀萬法全是空寂，證無上道，修習菩提之道，求如來真實法身。	空品導成滅惡生善，即是經用也。明所破之惡：業障、報障、煩惱障。能破之方：求如來真實法身，覺了諸法寂滅、清淨無上菩提之道。因懺悔的深層實踐是導入「空」，故要有「空」(智慧)來支撐。
四天王品	廣宣金光明經者，於人天中作大佛事，利益無量眾生，得四王擁護，不令他緣擾亂，令眾心性恬靜。若人王流布此經，則令國土安隱豐熟，摧伏一切內外怨賊，除無量怖畏，令眾受樂。	聞經歡喜，各領五百眷屬發誓護經、明護國：若人王弘宣此經，四王以天力擁護。若比丘受持、廣宣流布此經，令國土所有衰耗之事全滅。若四眾受持此經，人王供給施安，四天令其與人民一切安隱，具足無患。四王長夜利益行大悲心、施與眾樂、遮諸惡與諸善。若人王供養恭敬此經，四王勤心擁護，除其衰患苦惱、與其安樂、怨賊退散，所有人民受種種五欲之樂，一切惡事盡滅。
大辯天神品	說金光明經法義者，益其樂說辯才，令所說莊嚴次第善得大智，若經中有失文義或違錯，能令說法次第還得、總持不忘。若眾廣宣流布此經，令不斷絕，無量眾生得聞，當令此等得猛	明護師。以「辯才」充益說(法)者。

	利大智、不可稱量福報、善解無量種種方便、世間技術，辯暢一切諸論，能出生死、得不退轉，速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功德天品	說此法者，隨其所須之物，衣服、飲食、臥具、醫藥及餘資產，供給此人無所乏少，令心安住、晝夜歡樂、正念思惟此經章句深義。若眾廣宣流布，令不斷絕，此諸眾生聽聞經已，於來世無量百千那由他劫，常在天上人中受樂，值遇諸佛，速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盡滅三惡道苦。	明護眾。誓以資財潤請、說及聽者：若人能稱金光明微妙經典，為我供養諸佛世尊，三稱我名燒香供養；供已，別以香華種種美味，供施於我、灑散諸方，此人即能聚集財寶。以此因緣增長地味，地神諸天歡喜，所種穀米芽莖枝葉果實滋茂；樹神歡喜，出生無量諸物。若聽此經者，令其速成菩提。
堅牢地神品	若眾為人演說此經一喻一品一緣，又稱歎一佛、一菩薩、一四句偈乃至一句，及稱此經首題名，此眾住處其地豐壤肥濃，所生之物，增長滋茂廣大，此人多饒財寶、好行惠施、心信三寶。若廣宣流布此經令不斷絕，眾生聞已，來世無量祇劫，於天上人中常受快樂、值遇諸佛，速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斷盡三惡道苦。	明護地。誓以地味、膏腴味資益請（經）處、說處、聽處等地。
散脂鬼神品	若人於經中，聞一如來名、一菩薩名及此經首題名，受持讀誦，得二十八部大鬼神等衛護、滅惡得安。若眾廣宣流布此經令不斷絕，得不思議慧、功德，來世無量劫、人天之中，常受快樂、值遇諸佛、速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眾苦、三惡趣盡滅無餘。	聞經歡喜發誓護於說者、聽者。明護人、禳災：誓以智力利益說法者，隨此經流布處，與二十八部大鬼神等，往至彼所隱蔽其形，隨逐擁護，消滅諸惡令得安隱；聽法眾若於經中乃至得聞一如來名、一菩薩名及此經首題名字，受持讀誦，隨侍宿衛擁護，悉滅其惡令得安

		隱。誓以威武摧外敵、壤內難，安於請、說、聽等。
正論品	力尊相王告子信相，說明何為治世正論：遠離惡法，遮令不起、安住善法，修令增廣、教誨修善，不縱諸惡。人王若行非法，增長惡伴損人天道，於三有中，多受苦惱。起諸姦惡壞國土者，當正治罪，故諸天護持人王以滅惡法。應正法治世，以善化國、不順非法、寧捨身命不愛眷屬，於親非親心常平等，正法治國。	明人王弘經感通冥聖，諸天佐助善政興隆。正名為聖，論名覈實。世世正聖世世善實，即先王之至德要道。人王行此法，法律相應：陰陽日月調順、百穀豐收、萬民安樂、國家平安、治化美善、全民上下和睦無怨、外敵內姦不謀、妖星不現、禍害不生。此之世善本金光明，從金光明出此正論。善用此論，天宮天身光明、天力天威增長、天心倍樂、天之法味更加深遠。
善集品	說明過去善集聖王，以無量七寶布施供養三寶，聽聞寶冥比丘宣講金光明正法後，一稱善哉，以此善緣，身得金色百福莊嚴，為無量眾生樂見。過去九十九億千劫，常作轉輪聖王；無量百千劫，為諸小國王；不思議劫中，作帝釋及淨梵王；值遇十力世尊；所得功德無量無邊。	亦明人王弘經，諸天祐助。如來昔為轉輪王集眾善法，善法無涯六度則攝：集智慧行，請寶冥尊者宣揚顯說金光明，諸天歡喜。集布施行，以如意珠、捨四大地滿中珍寶上奉諸佛、無數劫中，為求正法常捨身命。
鬼神品	佛告功德天：「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以不思議妙供養具，供養三世諸佛及欲得其甚深行處，當至心隨金光明經流布之處，正念不亂，至心聽此微妙經典。」聽此經者，常為無量鬼神及諸力士晝夜擁護，令不怖畏、永離諸苦災禍。	因一切天龍鬼神、地祇皆發誓願遍弘此經以勸流通，故此品明聽法功德，為天龍八部、地祇、江海日月諸神所衛護。
授記品	如來為信相菩薩及其二子銀相、銀光授記，此時有十千天子，聞三大士得受記莖，又聞金光明經，聞已歡喜，	證明弘護、聽經功德之不虛，以勸流通。舉往昔三大士、十千天子欲知諸佛行

	<p>生殷重心，心無垢累如淨琉璃，清淨無礙猶如虛空。如來知其善根成熟，即便授記：「汝等天子！於當來世，過阿僧祇百千萬億那由他劫，於此世界，當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同共一家一姓一名，號曰青目優鉢羅華香山如來·應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如是次第出現於世，凡一萬佛。」</p>	<p>處，至心聽此金光明妙典。因心生殷重淨若虛空，及修無量功德，故獲授記。又如無量百千菩薩，以種種供養之具，恭敬供養過去無量諸佛。於來世亦捨無量所重之物，次第修行，成就具足六波羅蜜，又經無量劫修諸苦行，方得受記。</p>
除病品	<p>流水長者子，見無量眾生受諸苦惱，生大悲心，作此思惟：『我父長者，年已衰邁，無量眾生，又遇重病無能救者，當問治病醫方祕法，治眾種種重病，令脫無量諸苦。』問父四大增損，得一切醫方，遍至國內城邑聚落、眾生病苦所療治，全令除癒。又有無量眾生，病苦深重難癒者，服其妙藥，亦得平復。</p>	<p>證明往昔佛為流水長者子，聞金光明經，護持之功德非謬：隨實相而修，具足妙善根，眾生聞名服藥悉得病除，故善得人身：體貌殊勝端正第一，形色微妙威德具足，受性聰敏善解諸論，種種技藝無不通達。又能修行布施福業，故善得人道。</p>
流水長者子品	<p>十千天子墮為魚身，為日所曝，困厄將死，流水長者供水、飲食。因聞過去有比丘讀誦大乘方等經，經言眾生臨終聞寶勝如來名號即生天上，故入池中，復為魚身，為諸魚解說甚深十二因緣，稱寶勝佛名。說已，十千魚同日命終生至忉利，後至長者子所報恩供養，雨四十千真珠瓔珞及不可計曼陀羅華，作種種天樂出妙音聲。</p>	<p>言大悲接物。說明往昔流水長者子，知道聞經稱名之殊勝功德，遂為魚類眾生解說十二因緣妙法，令其命終生天。</p>
捨身品	<p>佛言行菩薩道時，自身舍利安止七寶塔，故早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為斷眾疑，佛說舍利往昔因緣：「過去有摩訶羅陀王，時有三子。三人同遊至一空山，見有一虎適產七日而有七子，圍繞周匝飢餓窮悴，身體羸瘦命</p>	<p>明行者之功德：往昔摩訶薩埵為求寂滅無上涅槃、永離憂患無常變異、生死休息無諸塵累、具足無量禪定智慧功德、成就微妙法身、與眾無量法樂，不惜軀命捨身飼</p>

	<p>將欲絕。三子摩訶薩埵生大悲心：『當捨所重之身，此虎或為飢餓所逼，恐還食子。』又發大願：「當度眾於來世，證成菩提。」遂上高處投身虎前，虎便舐血噉食其肉唯留餘骨。爾時大王及其妃后，與諸大眾往竹林中收其舍利，即於此處起七寶塔。三子臨捨命時，作此誓願：『願我舍利於來世過算數劫，常為眾生而作佛事。』即禮塔往昔因緣。</p>	<p>虎，虎殮血肉即得解脫，即為正命，亦在勸誡後人勿吝法財。</p>
讚佛品	<p>爾時無量菩薩向佛讚歎：「如來之身，金色微妙身淨柔軟，無量妙相以自莊嚴，隨形之好光飾其體，圓足無垢如淨滿月，其音清徹妙如梵聲，清淨無垢威德具足，百福相好莊嚴其身，光明遠照無有齊限，智慧寂滅無諸愛習。成就無量功德，譬如大海、須彌寶山，為諸眾生憐愍心，來世能與快樂。所說第一深義，令眾寂滅安隱，能演無上甘露妙法、入一切無患窟宅，令眾全得解脫，度三有苦海，安住正道無諸憂苦。」信相菩薩讚言：「清淨大悲，功德莊嚴。無量三昧及以大慈，功德悉以聚集，相好妙色嚴飾其身，種種功德助成菩提。調伏眾生令心柔軟、受諸快樂，種種深妙功德莊嚴，亦為十方諸佛所讚。」道場菩提樹神亦讚曰：「本性清淨，希有希有；如來功德，希有希有；佛無邊行，希有希有；無量大悲，為利眾生，說此妙寶經典。善哉如來，無垢清淨、行處甚深微妙，一切眾生、五通神仙及諸聲聞、緣覺無能知者。」</p>	<p>因前十七品故有今品。序品敘大體，如來遊於無量甚深法性，窮源極邊。壽量品言極果冥深，能起大用。懺品勸菩薩若欲修學，當如懺品滅惡。讚品生善。空品導成。四天王至散脂品為誓願流通，是說明請者功德。正論至善集品，言說者之功德。鬼神至流水長者子品，說聽者功德。捨身品明行者之功德。上述各品利益出現於世，皆因如來大體、大智、大用金光明力，能請能說能聽能行。此品為流通故，諸菩薩等稱揚佛法能宣、所宣利益深重，以讚佛稱揚本教及教主。</p>
囑累品	<p>爾時釋迦牟尼佛，從三昧起現大神</p>	<p>說明爾時佛陀囑累諸大菩</p>

	<p>力，以右手摩諸大菩薩頂，與諸天王及諸龍王、二十八部散脂鬼神大將等，作此言：「我於無量百千萬億恆河沙劫，修習此金光明微妙經典，汝等當受持、讀誦、廣宣此法，於閻浮提內無令斷絕。若有善男子、善女人，於未來世中有受持讀誦者，汝等諸天常當擁護，當知此人於來世無量百千人天之中，常受快樂，於來世值遇諸佛，速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p>	<p>薩、諸天、龍王、二十八部散脂大將等，當受持、讀誦、廣宣金光明經。若有眾生自書、或使人書、受持讀誦者，常隨侍擁護。若說法者，盡滅其惡令得安隱。</p>
--	--	---

〈序品〉是述說經本要義，言明如來遊於無量甚深法性，行者亦當窮源其本。〈壽量品〉應是受到《法華經·如來壽量品》的影響，佛於無量阿僧祇劫，說法教化令眾入於佛道，更於無量劫爲了度眾，方便示現涅槃而實不滅度（因法身常在）。〈懺悔品〉是善勸眾生，若欲修行得力、積集善業，必當懺悔滅罪。〈讚歎品〉舉修行之妙果，有教導世人生善之用。〈空品〉是導成，說明一切萬法實相，行者當觀空性真理，以契入無上正道。〈四天王品〉至〈散脂鬼神品〉是講誓願流通事宜，說明請法者之功德。〈正論品〉、〈善集品〉是敘述說法者的功德。〈鬼神品〉至〈流水長者子品〉，主要是解說聽法者之功德。〈捨身品〉則言明行者之功德，談論佛的本生因緣，敘述摩訶薩埵之飼虎，能捨能行。〈讚佛品〉是對於世尊的莊嚴妙相、福德智慧、無邊佛力、宣講金光明經利益世人之功德的讚揚。〈囑累品〉是佛陀告知諸大菩薩、無量諸天及鬼神眾等，應當讀誦宏揚金光明經，並殷勤付囑其擁護受持宣講此經者。

（二）業障問題

眾生如何造業呢？如《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3所言：「起罪之因有十緣，身三口四及意三，生死無始罪無窮，煩惱大海深無底。」⁴⁴提到造罪的緣由是因貪瞋癡、兩舌、妄語、綺語、惡口、殺盜淫十惡，使我們身口意三業造就無數的生死罪業與無明煩惱。又如《金光明經·懺悔品》所說：「由於過去不識諸佛及父母恩、不解善法、自恃種姓盛年放逸、心念不善口作惡業、凡夫愚行無知闇覆、親近惡友煩惱亂心、五欲因緣、心生忿恚不知厭足、親近非聖、貧窮因緣姦諂作惡、貪欲恚癡擾動其心、渴愛所逼、衣食女色、諸結惱熱、不恭敬佛法聖眾、緣

⁴⁴ 參見《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3，《大正藏》第3冊，頁303中。

覺菩薩、父母尊長、誹謗正法造作眾惡、身口意惡所集三業，如是眾罪今悉懺悔。」⁴⁵對於身口意所作的一切惡業全部懺悔。另外，《合部金光明經·業障滅品》也說：「從無始隨生死流，與一切眾生已造業障。貪瞋癡等之所纏縛，未識佛法僧時、未識善惡，為身口意得無量罪、以惡心故出佛身血、誹謗正法、破和合僧、殺阿羅漢、殺害父母；十不善法，自作教他，見作隨喜，身三口四意三業行；於諸眾生橫生毀訾、斗秤欺誑以偽為真、於生死六道所有父母更相觸惱；塔物、僧物，心生偷奪自在而用；佛說言教法律過分謬學、師長教示不相隨從；見有勝己便懷嫉妬，法施、財施而生障礙；無明所覆、邪見疑惑使惡增長、於諸佛所而起惡言，法說非法非法說法，如是眾罪齊如諸佛。」⁴⁶說明無始至今，眾生隨生命之流，造作不少的惡業，這些惡業也由身口意引生。在《地藏菩薩本願經·利益存亡品》中，地藏菩薩對佛說：「閻浮眾生，舉心動念，無非是罪。脫獲善利，多退初心；若遇惡緣，念念增益。」⁴⁷可見日常細行，我們若不時時謹言慎行、隨時觀照自己的起心動念，身口意三業的一切作為就是在造惡了，這些無形中所犯的罪，就是牽引我們流轉生死，無法超脫三世輪迴的「業」。

業障為何無法懺除？由於眾生對於所造之惡，渾然不知也未察覺，或隱藏罪狀，不知改過；存僥倖心態，不信因果業報；或造業後，心生膽怯，不敢面對現實勇於認錯、規避責任；自尊心作祟，害怕眾人恥笑與呵責；處於諸苦之中，不知尋求依靠和救助、不知業障可懺、不識懺悔法門；為無明所覆，驕慢放逸；或信心薄弱，隨業所牽一再犯錯。業力分為二種罪：戒罪與性罪。能懺的是戒罪，若不懺悔，戒罪就還存在。如此，過去所作的諸業在日積月累下，就會形成一種障礙。

業障會產生什麼問題？又有什麼阻礙？如《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3所說：「業障峻極如須彌，造業由因二種起，所謂現行及種子，藏識持緣一切種，如影隨形不離身，一切時中障聖道，近障人天妙樂果，遠障無上菩提果，在家能招煩惱因，出家亦破清淨戒，若能如法懺悔者，所有煩惱悉皆除。」⁴⁸無明生起就會造惡，造惡形成種子，藏在我們的八識田中，待因緣和合，種子就會現形（產生果報）。不信因果繼續造業，又產生新的識（種子），如此一來，無明、行、識三者循環不已，所以，有「種子起現形，現形熏種子」之說。造惡不知悔改、不去懺除，業力就永遠存在，它會障礙我們修習所有的善法，心性也易受外界干擾而

⁴⁵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7。

⁴⁶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大正藏》第16冊，頁368中-下。

⁴⁷ 參見《地藏菩薩本願經》卷下，《大正藏》第13冊，頁783下。

⁴⁸ 參見《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3，《大正藏》第3冊，頁303中。

作姦犯科，或由業力招感，易墮落三塗六趣、面臨世間所有的生死險難、三有險及三毒難；種種姪欲愚癡煩惱亂心、遠離聖賢而親近惡友、吉事難以遭逢，如無難難、值好時難、修功德難、值佛難等等。⁴⁹

（三）懺悔業障

懺悔的力量來源？《金光明經》強調懺悔的力量來自經典。在《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 2 也說，如來滅度後，舍利作為色身的代表而受供養，又視般若經卷高於舍利的地位，為佛法身（薩婆若智）的代表。所以，在大乘佛典中，經典具有等同於佛的神聖力量。⁵⁰如《觀普賢菩薩行法經》講述觀普賢菩薩、觀十方諸佛、讀誦大乘經典、端坐念實相等懺悔方法，可懺除無始以來六根所集一切業障，可盡除百萬億億阿僧祇劫生死之罪，以求快速成就無上菩提。⁵¹因在經典加持力及護法神的保護下，我們不易墮落三塗；能修諸善業，得生人道並行正業；聽經以後，對於遭逢的惡事、不吉祥事、過去所造的惡業知道要懺悔。經典力量源自最高真理，而由佛向眾生傳遞，又佛的福德、智慧圓滿具足，是經由累世累劫的善業修行才能達成，故我們向佛學習，而持守善業的基礎就在防非止惡，關鍵即身口意三業，唯有隨時覺察我們的起心動念，才能防範於未然，不易再造新惡。對佛教來說，經典也代表法身，讀經就能親近諸佛，親近佛是很大的福報，而在修行上的意義為何？是為了聽從佛的指導。聽佛的教導之後，在經典力與佛力的護助之下，就會止惡行善，受其影響也會為己帶來功德福報，不僅可遠離一切諸惡行，還能滿足所有良善的願求。

懺悔之道為何？對於「過去諸惡、現所作罪，誠心發露；所未作者，更不敢作；已作之業，不敢覆藏。」⁵²另一種意涵，懺悔以後就不再造惡。如《天台四教儀》所說：「如是五逆十惡及餘一切，隨意發露，更不覆藏，畢故不造新。若如是則外障漸除，內觀增明。」⁵³毫無隱諱並誠心揭露自己所犯的諸惡，痛改前非不貳過，希望諸佛慈悲接受我們誠心的懺悔。更因過去造業心生憂苦，害怕惡

⁴⁹ 參見《金光明經》卷 1，《大正藏》第 16 冊，頁 337 下。

⁵⁰ 如《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 2 說：「諸佛薩婆若從般若波羅蜜生，是身薩婆若智所依止故。如來因是身得薩婆若智，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身薩婆若所依止故，我滅度後舍利得供養。僑尸迦！若善男子、善女人書般若波羅蜜，受持、讀誦、供養、恭敬、尊重、讚歎，以好花香、瓔珞、塗香、燒香、末香、雜香、繒蓋、幢幡而以供養，是善男子、善女人即是供養薩婆若智。是故若人書寫般若波羅蜜，供養、恭敬、尊重、讚歎，當知是人得大福德，何以故？供養薩婆若智故。」（《大正藏》第 8 冊，頁 542 下）

⁵¹ 參見《觀普賢菩薩行法經》，《大正藏》第 9 冊，頁 392 下-393 下。

⁵² 參見《金光明經》卷 1，《大正藏》第 16 冊，頁 337 中。

⁵³ 參見《天台四教儀》卷 1，《大正藏》第 46 冊，頁 779 上。

果現前而身心膽怯，十方現在諸佛能消除眾生一切的恐懼，故懇請諸佛恩賜大悲法水，盡除我們所有的畏懼、洗淨一切煩惱雜染⁵⁴，令眾獲致內心的平靜。

爲何需要懺悔業障？懺悔對於我們修行的意義，可從三個角度來作說明：一、生死輪迴的業果立場：就一般凡夫而言，日常的身、口、意三業中，總是善惡夾雜的；爲善生人天，爲惡墮三途，終必隨業受報。而今雖爲人身，已是諸苦交煎，尙不知有多少無始惡業障伺緣成熟感報；即使暫生天上，天福享盡仍不免下墮，爲免墮三途、人間生死苦報，必須懺悔。二、修行解脫的立場：眾生在趣向解脫的過程中，由於煩惱、業、果報三障的障蔽，於三十七道品不能修習，所以不能出離生死，故須藉懺悔之力滅除諸障。如《金光明經文句》所云：「出家人雖欲修道，爲五煩惱所障，心不得停心，爲四顛倒所惑，不得入四念處，亦須懺悔除滅業障。」三、究竟成佛的立場：相對於圓滿清淨的佛果位而言，雖是解脫的二乘和登地菩薩，仍有微細的無明煩惱存在。所以，等覺以下都須懺悔，這說明了，雖然三乘業障、煩惱有等差，可是就清淨的法身而言，都未清淨，都須懺悔。《金光明經文句》亦云：「當知懺悔位長，其義極廣。云何而言止齊凡夫？是故五十校計經，齊至等覺，皆令懺悔。」故懺悔的目的，是爲了滅除諸惡；就宗教修行上的意義，是希望消除修行上的障礙，使道業成就——成佛、度眾。在《金光明經·懺悔品》中也說，懺悔有助於化解三世諸苦、地獄惡鬼畜生等苦、貧困及諸有苦。若有眾生墮大地獄，猛火炎熾焚燒其身，無有救護流轉諸難，三惡道報及人中諸苦所切，藉由懺悔就能消除一切諸苦。⁵⁵也就是說，即使輪轉於三惡道受苦，或雖得人身也同樣遭受貧窮困苦，若能誠心求懺，改過向善，就可盡滅所有痛苦而得解脫。

懺悔有何功德？依《金光明經·懺悔品》所說，懺悔能解除眾生諸惱所逼、斷眾怖畏令得無懼、朝向無上菩提勝果的體證、住壽無量不思議劫、演說正法利益眾生、捨去煩惱、寂滅貪瞋癡。⁵⁶如《金光明經·懺悔品》所說，懺悔能消除惡業、成就功德力，盡未來際行菩薩道不計劫數。以此懺悔因緣，使惡海、業海、煩惱大海竭盡無餘。功德海成就，智慧大海清淨具足，無量功德助菩提道；因金光懺悔力故，菩提功德光明，慧光無垢照徹清淨；來世身光普照，功德威神光明，於三界中最勝，諸功德力無所減少，度眾離苦安於功德大海。⁵⁷

⁵⁴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7中。

⁵⁵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6下。

⁵⁶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6下。

⁵⁷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9下。

（四）懺悔法門（四悔之說）

《金光明經》內容提到，要為諸眾生演說微妙甚深悔法。所謂金光滅除諸惡，千劫所作極重惡業，若能至心一懺悔者，如是眾罪悉皆滅盡；懺悔之法是金光明，清淨微妙，速能滅除一切業障。說明了金光明懺悔法之殊勝，又指出諸佛的甚深法門是金光明，而金光明裡，主要是在講懺悔，故懺悔被視為一種修行法門，非指諸佛的境界，所以懺悔為《金光明經》的主軸。在此可發現，於大乘經典中，有將懺悔地位提昇成為最高法門的傾向，又《金光明經》談到，懺悔能消滅一切業障，即表示經典蘊含強大的力量。以往信眾的觀念裡，去除業障全仰靠諸佛力量，但從《法華經》開始就有個轉向，其實應是從《小品般若經》開始，只是《法華經》講的更為明確，由其經義內容可以窺見，經典具備強大的力量，勸人只要讀經就可獲得不可思議的功德，之後就逐漸演變成大家普遍接受的觀念了。

隨喜是對於現在及他方無量世界的所有聖者與眾生，所作的種種善妙功德，要深心感到歡喜，即隨喜功德。因見人行善、聽聞經典等，能視如己之積德深感歡喜，捨棄嫉妒之念，讚嘆自他一切諸善根，將此隨喜及身口意所作的善業，發願來世成就無上道，能獲清淨無垢吉祥果報⁵⁸，故一次次累積隨喜他人的功德，自己也同沾法益，得到莫大功德。

迴向是將所處世間及其它世界所修的一切善法全部迴向⁵⁹，將自己的修行功德轉向佛果的成就，以及與一切眾生分享，並使自己對功德不加執取。以所有的功德助成佛果的體證，以求將來也能成就佛道、說法度眾、解除一切眾生諸苦，並祈願眾生也能勤心修習，隨其所念皆獲滿足。由於迴向的實踐，在無形中，使已獲的功德力更加擴展。

發願是在供養諸佛後，向佛看齊學其大悲，而發願拔濟十方一切無量眾生，於不思議阿僧祇劫，安止所有諸苦，令住十地；已得安止住十地者，悉令具足。遠離十惡、修行十善，自勉安住於十地，成佛無上功德，令諸眾生度三有海。諸佛所有甚深法藏、無量功德、一切種智，願悉具足；百千禪定、根力覺道、諸陀羅尼、世尊十力，亦當成就。⁶⁰說明個人修持證道後，為了讓眾生也能成就無上功德而發願。

⁵⁸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8下。

⁵⁹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7下。

⁶⁰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7上-下。

綜觀此部《金光明經》的特殊功德、效果，是令眾讀誦後，於佛前懺悔，發露一切罪狀，無所覆藏，後不復作，就可滅除罪障。對於眾生所修的一切功德，皆生歡喜不起妒心，可增益自己的善業。將世間與他方世界的所有善法，為己迴向無上佛道，以求將來說法度眾、解除眾苦，無形中擴展迴向的功德。發願的內涵是成佛、度眾，要度眾就要先成佛，成佛就需具備諸佛的甚深行法、無量功德、福智圓滿；成佛以後，要再進一步願求：禪定、修道、咒語、十力皆能成就。

此經懺悔的主要目標，是為了解除諸惡。就宗教修行上的意義，是希望消除修行上的障礙、道業有成——成佛、度眾。懺悔內容揭示了往後智顛《金光明懺法》的原始形式，即所謂的發露、懺悔、敬禮、發願、隨喜。經中四悔可推知為其後來所提「五悔」⁶¹說之雛型。不過，經文少了「勸請」一法，只求自己將來修行成佛再來說法度眾，並未言及請佛大轉法輪，似乎有點美中不足，而將自他所有善法迴向的對象，也只針對自己的修行，未提到芸芸眾生，範圍就略顯狹隘。

二、唐義淨《金光明最勝王經》之懺悔思想（以下簡稱爲義本）

此經大部分內容與曇本相同，但多了 6 卷 13 品，〈業障滅品〉屬本經的主軸，爲比較二本懺悔思想明顯差異之處，特以經本結構與業障滅品之內容來作分析。

（一）經本結構

金光明經	金光明最勝王經	對照說明
4 卷 18 品	10 卷 31 品	多 6 卷 13 品
曇無讖譯	唐義淨譯	不同譯者
序品第一	序品第一	內容大致相同
壽量品第二	如來壽量品第二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稍異
—	分別三身品第三	義本多此品
懺悔品第三	夢見金鼓懺悔品第四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稍異，品次也不同
—	業障滅品第五	義本多此品
—	最淨地陀羅尼品第六	義本多此品
讚歎品第四	蓮華喻讚品第七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品

⁶¹ 五悔即普爲法界及一切眾生歸命懺悔，禮拜時運想逆順十心。繼而勸請、隨喜、迴施、發願等，歸命禮三寶。

		次不同
—	金勝陀羅尼品第八	義本多此品
空品第五	重顯空性品第九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品次不同
—	依空滿願品第十	義本多此品
四天王品第六	四天王觀察人天品第十一 四天王護國品第十二	義本分成二品，內容大致相同，名稱、品次不同
—	無染著陀羅尼品第十三	義本多此品
—	如意寶珠品第十四	義本多此品
大辯天神品第七	大辯才天女品第十五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稍異，品次不同
功德天品第八	大吉祥天女品第十六 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第十七	義本分成二品，內容大致相同，名稱、品次不同
堅牢地神品第九	堅牢地神品第十八	內容、名稱同，品次不同
散脂鬼神品第十	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第十九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品次不同
正論品第十一	王法正論品第二十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稍異，品次不同
善集品第十二	善生王品第二十一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稍異，品次不同
鬼神品第十三	諸天藥叉護持品第二十二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品次不同
授記品第十四	授記品第二十三	內容、名稱同，品次不同
除病品第十五	除病品第二十四	內容、名稱同，品次不同
流水長者子品第十六	長者子流水品第二十五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稍異，品次不同
捨身品第十七	捨身品第二十六	內容、名稱同，品次不同
讚佛品第十八	十方菩薩讚歎品第二十七 妙幢菩薩讚歎品第二十八 菩提樹神讚歎品第二十九	義本分成三品，內容大致相同，名稱、品次不同
—	大辯才天女讚歎品第三十	義本多此品
囑累品第十九	付囑品第三十一	內容大致相同，名稱稍異，品次不同

此本增加的〈分別三身品〉為虛空藏菩薩問佛，大菩薩如何於諸如來甚深祕密如法修行？佛解說一切如來具有三身：化身、應身、法身。三身具足，攝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若正了知，速出生死。

〈最淨地陀羅尼品〉是佛告訴師子相無礙光焰菩薩，聽聞《金光明經》者，皆不退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因此經能成熟不退地菩薩殊勝善根，是第一法印，為眾經王故。若善男子、善女人能聽受者，一切罪障皆盡除滅，得最清淨、常得見佛、不離諸佛及善知識勝行之人，常聞妙法住不退地，可獲無盡陀羅尼（呪語）。

〈金勝陀羅尼品〉是佛告訴善住大菩薩，有陀羅尼名為「金勝」，若有善男子、善女人欲求親見三世諸佛，恭敬供養者，應當受持此陀羅尼。因此陀羅尼乃是三世諸佛之母，所以，持此陀羅尼者，具大福德，已於過去無量佛所種諸善本；今得受持，於戒清淨不毀不缺，無有障礙，決定能入甚深法門。

〈無染著陀羅尼品〉是世尊告訴具壽舍利子：「有法門名無染著陀羅尼，是諸菩薩所修行法，過去菩薩之所受持，是菩薩母。」⁶²舍利子於是請佛陀說此陀羅尼法，若諸菩薩能安住者，於無上菩提不復退轉、成就正願、得自性辯才、獲希有事、安住聖道，皆由得此陀羅尼之故。

〈依空滿願品〉講善女天請世尊說明甚深修行之法，佛言：「依於法界，行菩提法，修平等行。五蘊能現法界，法界即是五蘊。云何五蘊能現法界？五蘊非有非無，不從因緣生，非無因緣生，是聖所知，非餘境故，亦非言說之所能及，無名無相，無因無緣，亦無譬喻，始終寂靜，本來自空。若善男子、善女人欲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異真異俗，難可思量，於凡聖境，體非一異，不捨於俗，不離於真，依於法界，行菩提行。」⁶³即說明甚深行法是要依於法界（五蘊）為主，因為萬法本性空寂，唯有隨著法性行持，才不偏離中道。

〈如意寶珠品〉為世尊告知阿難陀，有陀羅尼名如意寶珠，能遠離一切災厄，也能遮止諸惡，為過去如來所共宣說。現在為大眾宣說此經，能使人天得大利益，擁護世間、令眾得到安樂。乃強調此神呪擁有大力，能圓滿眾生諸所願求。

⁶² 參見《金光明最勝王經》卷7，《大正藏》第16冊，頁432下。

⁶³ 參見《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大正藏》第16冊，頁425上。

〈大辯才天女讚歎品〉提到，若有法師，說此《金光明最勝王經》，大辯才天女當增益其慧、莊嚴其辯才；若該法師對於經中文義有所忘失，令其憶持，能善開悟，總持呪語無礙。若使無量眾生聞此經典，則可獲得不思議辯才、無量大慧、善解眾論及伎術、能出離生死、速證無上正菩提。在現世中，能增益壽命、財貨充滿。對於樂此經典聽聞者，大辯才天女會說明呪藥洗浴之法，使眾生所有災變病苦、鬪爭、惡夢鬼神、蠱毒厭魅諸惡，全令除滅。關於〈業障滅品〉的內容，列於下一項中討論。

（二）〈業障滅品〉的內容

首先提到佛光遍照五濁惡世，所有造十惡、五無間業、誹謗三寶、不孝父母及沙門婆羅門、輕慢尊長者，應墮地獄、餓鬼、畜生，因見此光而得安樂、端正微妙色相具足、福德莊嚴、能近諸佛，即連接此經〈讚歎品〉的內容，再次強調佛光的偉大。接著帝釋承佛神力，請問佛陀願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無上正等正覺）、修行大乘、攝受一切眾生的所有業障，應如何懺悔而得解脫？即為眾生請問懺悔的方式，使行者修行得力、無量眾生身心皆獲清淨、解脫安樂。以下依序以懺悔的緣由與目的、原理、種類、利益、講經的功德、五悔法門來解明此品的特色。

1、懺悔的緣由與目的

為何需要懺悔呢？因為犯罪者對於自己的行為感到羞愧，相信將來必有惡報，內心自然產生畏懼而不得安寧，唯有透過懺悔才可去除內心恐懼、滅盡罪業，使未來之罪更不敢作、一切法欲清淨無諸障礙，如經文所說：「如火燒頭、如火燒衣，救令速滅。火若未滅，心不得安，若已犯罪亦復如是，即應懺悔使令滅除。」⁶⁴曇本也提到，過去造業害怕惡果、心生憂苦，在佛前懺悔能滅盡一切諸苦與眾罪，斷除怖畏令得無懼、速滅一切業障。

懺悔的目的是為了來世生在富貴之家，財貨飲食滿足、發大乘行、地位崇高、投生欲界、色界、無色界諸天、證各四果、三明六通菩提自在、聲聞力究竟聲聞大自在、辟支佛菩提自在、證一切智智、淨智、不思議智、不動智、三藐三菩

⁶⁴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68下-369上。

提正遍智⁶⁵，這在說明即使處於優渥的環境，也可能造惡，通通都要懺悔，甚至連在聲聞、辟支佛、阿羅漢的境界，也都要懺悔業障。若想得到人天善果、覺悟聖果，也只有透過懺悔滅除業障，才能所求圓滿、修行成就。曇本是說懺悔能令眾生超越六十劫罪；值遇諸佛，遠離一切諸惡，廣修無量善業；梵音深遠，證佛無上菩提勝果，轉無上法輪，住壽無量不思議劫，隨所願求皆成就具足等，故此處所說的內容較為詳細。

2、懺悔的原理

如無生懺的道理。觀察惡業或罪業的由來，了知業性本空，只是凡夫的虛妄執著而已，追究惡業的由來，求之了不可得、無有生處。惡業既是無生，也就沒有惡業的存在，那又何須懺悔？經由無生之理的體會，自然達到懺悔的目的。又如〈瑜伽集要施食儀軌〉所說：「罪業本空由心造，心若滅時罪亦亡，心亡罪滅兩俱空，是則名為真懺悔。」明瞭罪業的本無自性，僅是一時的沾染滯縛而已，只要一念不生，不起一切的妄念惡想，就是真正的懺悔。對照經文所述：

一切諸法從因緣生。異相生異相滅，以異因緣故，過去諸法已滅已盡已轉，如是業障無復遺餘，是諸行法未得現生而今得生，未來業障更不復起。何以故？一切法空。如來所說（懺悔法門）無眾生、無壽者、無我人、無生滅，亦無行法，一切諸法皆依於本（諸法實相）。是本亦不可說，何以故？過一切相故（因無相）。若人如是入於真理生於信敬，是名無眾生而有於本，以是義故，說於懺悔除滅業障。⁶⁶

觀罪性空，罪性本空，無有實體，但從因緣顛倒而生。既然罪性本來為空，故罪亦無，並不存在。業障也是因緣和合所生法，同屬虛妄，以此來作觀。提到佛教的因緣觀，如來所說的法都有特殊的因緣，每個法的因緣都不一樣，法有生有滅，不同的相也各有其不同的因緣。諸行法也是因緣和合而生，是因緣生因緣滅，過去滅掉，法也就過去了，過去法一滅掉等於業障不復存在。懺悔法門要從無常觀來看，不要將業障想成是永恆存在，業障也是因緣和合，既是因緣和合，也是無常的。接著，連結到空觀，意思是說，不要懺悔，因緣還存在，造惡留下了因緣，就會有業障，若能誠心懺悔，業障會隨著事情過去而消亡，這裡只講業障而不是說業力，過去所作的罪惡，會形成一種障，它是因緣和合的，所以可以懺，因為

⁶⁵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68下-369上。

⁶⁶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69上。

自己誠心懺悔，所以「障」就隨這件事情（懺悔）走入過去而消亡，這是從因緣的角度來講——諸法因緣生因緣滅。「業」會變成「障」，也是因緣生因緣滅，誠心懺悔，「障」就跟過去法一樣，到了過去就滅掉了，只是業障沒有了，但從佛教的業力觀來說，業力還在，但是業障消除，至少對個人修行的阻礙會去除掉。業力的懺悔可分二種罪：戒罪與性罪。懺掉的是戒罪；若不懺悔，戒罪就還存在。所以，過去的惡業會形成一種「障」，懺悔此障，障就會滅掉，補充說明的是，不能講它的業力也會消除，這不符合佛教的因果觀。只要誠心懺悔，「障」就好像因緣和合一樣，會隨著事情到過去，原本諸多善行、成佛之行本來不會產生的，現在已經生起，這是用生滅觀來講的，前面一個（行）滅掉之後，後面一個就生起了，同樣道理，業障滅掉了，善行、成佛之行便生起了，未來行善，沒有造惡，業障就不會生起，這是用比較深奧的理論——因緣觀來談業障的滅、業障的未來、無記、善法的生起。《金光明經》更深一層的理論可連接到無生懺、禮懺，亦如《維摩詰所說經》云：「從無住本，立一切法。」⁶⁷《中觀》說的：「無有空亦故，一切法得成。」「本」在講最終的基礎——還是「空」，所以要連接到《維摩詰經》和《中觀》的論述，不然會將「本」視為實有，就不符佛教的意涵了。「空」才是一切的根本，因實相的內涵——「本」依於實相，又不可說。《金光明經》的最終基礎是實相，而鳩摩羅什講實相就是畢竟空，故「本」不可說、諸法實相不可言說，言語道斷心行處滅。實相內涵講不可說，只能用方便來說，為何不可說？因超過一切的相。有相才可說，無相就不可說了——「空」義的概念意涵。若人入於真理生起信敬，則名無眾生而有於本——即指禮懺，是結合因緣觀與空觀來談懺悔的。

3、懺悔的種類

談到有四大業障，難可除滅：（1）於菩薩律儀犯極重惡；（2）於大乘十二部經（指十二分教，即一切大乘經的總括）心生誹謗；（3）於自身中不能增長一切善根；（4）貪著有心（即貪著生命存在，就無法厭離）。若具備這四種心，業障就很大，即使懺悔也要懺很久才能滅除，即在提醒我們不要造作這些行爲。由此推知，大乘佛教剛在推行之時，面對部派會否定大乘經典，故經本裡面就會描寫這些內容：否定大乘經典會墮入地獄多久、將來會遭遇什麼惡報等……。這是從大乘的立場來談，犯了哪些行爲很難懺除，前面兩項是針對大乘經典，後面二項則與能否產生善根有關。如佛教將一類人稱作「一闍提」，是指斷了修行佛法善根的人，雖然他們也能修習人天善法，但是連佛教最淺層的聲聞法都無法進入，

⁶⁷ 參見《維摩詰所說經》卷2，《大正藏》第14冊，頁547下。

所以，經典才提醒我們，斷了善根是最難懺悔的，罪惡很重。此處所講的，都是比較大的業障，即使懺悔也很難懺除，對治之法則教導、指示我們一些非常好的方便法門，也連結到大乘的修行：（1）於十方世界一切如來，至心親近懺悔一切罪，即仰靠佛力，是藉由親近諸佛的方法來達成；（2）為十方一切眾生，勸請諸佛說諸妙法；（3）隨喜十方一切眾生所有成就功德；（4）所有一切功德善根，全部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⁶⁸即以懺悔、請佛說法、隨喜功德、迴向四法來對治四大業障。

4、懺悔的利益

懺悔除滅業障，有四法成就：（1）專心守護身口意三業，不造諸惡（正心成就）；（2）恭敬法身、不誹謗經典，即對《金光明經》、大乘經典不起毀謗之心；（3）對初發心的菩薩生起一切智心，是指對於剛發菩提心的菩薩，不會瞧不起，會像對待佛的心一樣來尊敬他；（4）對一切眾生起無量慈心。⁶⁹懺悔之後，如果心性無法調到這樣的程度，就不代表自己的懺悔有成就。意思是說，懺悔是要幫助大乘法門的修學，這是在談大乘菩薩道的正確發心。從前面的引述談到，修行大乘要成就，必須要懺悔、懺除業障，再從因緣觀、空觀，來談懺悔的理論，之後再說明懺悔到底是否真正確立了、成功了，運用一些標準來檢驗，此處即從自己的發心——很深奧的發心來驗證，相當於曇本提到的：百生千生千萬億生，令心正念；演說正法利益眾生，能除諸惱所逼，寂滅貪瞋癡；滅除三世諸苦、三惡道報、貧窮困苦及諸有苦，乃至墮大地獄無有救護、流轉諸難者，也盡滅其苦。但曇本對於經典與初發心菩薩，應以何種方式對待，則未加以說明。

5、講經的功德

出家、在家二眾，為人講說《金光明經》，於所在的一切國土，可獲四種功德善根：（1）國王無諸疾惱、一切災厄，古時候很重視國王，經典如此書寫，國王看了必然歡喜，國君就會比較支持這類經典，所以，古代很多法會都要邀請皇帝替國家祈福，這樣舉辦法會，執政者才不會懷疑有人要造反；（2）是針對個人來講，可以壽命長遠、無有障礙；（3）無諸怨敵、兵眾勇健，無能勝者，表示國家軍隊很強盛；（4）安隱快樂、妙法常興。這四種功德，是因為感得釋梵四王、夜叉之眾常來守護的緣故。處處宣說此經，大臣、宰相得四種恩惠：（1）

⁶⁸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69中。

⁶⁹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69上-中。

更相親睦尊重，愛念安忍，即大家會和睦相處；（2）常為人王所敬重，也為沙門婆羅門、大國小國之所愛護，此處為何強調受到修行者的愛護？因為古代印度從《阿含經》開始，一個國家若能敬重沙門婆羅門，國家就會興盛；反之，不受其喜愛，即表示賢人、善人遠離，惡人當道，即為一種徵兆，顯示這個國家將要衰亡；（3）輕財重法、不求個人特殊利益、聲名遍佈、人所讚仰；（4）壽命修長、安隱快樂。對於修行者，亦得四種功德：（1）衣服、飲食、臥具、醫藥四事皆備，不會乞食不得；（2）皆得安心坐禪讀誦，不受干擾；（3）依於山林，得安樂住，即不受林間鬼魅精怪所妨礙；（4）依心皆得如意滿足，即心中欲求易獲滿足。此外，還提到一切人民皆得豐樂、無諸疾疫，商賈往還多獲寶貨，具足四福（夫人產男，端正無比；五百白馬，同時生駒；國王遣使者，拜授金印；五百寶船，同時俱至）。⁷⁰最後，佛陀重申此經之殊勝性：「一句一偈、一品一部，一心正聞、正持、正思惟、正讀誦、為人廣說，長夜安樂。」⁷¹此為本經流通分的一部分，談到國家安和樂利、全國上下皆獲益，實為鼓勵眾生讀誦這部經典，然後並告知讀誦此經會得什麼大利，眾人深入了解之後，國王、大臣、修行者、老百姓都願意讀誦，這就是為何於南北朝時代，還有在日本，《金光明經》會受到國王的重視：一方面具有懺悔的義涵，另一方面又講到國家會太平、沒有災難。所以，當國家面臨動亂之時，《金光明經》是最直接針對這些問題去解決的，了解其內容，就可明瞭此經為何在當代盛極一時，又能廣受朝野大眾推崇的緣故。

從文獻角度來分析，曇無讖的《金光明經》只談到大概的懺悔內容，到了義本則具體說明了懺悔的原理、願求、種類、成就，還擴展到懺悔的方法和懺悔的指導。所以，此經從原先比較簡單的形式，慢慢發展成為較複雜的形式。前者的懺悔次序是：請佛作證→懺悔→發露→供養→發願→迴向→禮佛→讚歎→教導眾生發願→隨喜；後者為：禮佛→發露→發願→懺悔業障→隨喜→勸請→迴向，二本皆具足五悔，但順序不大相同，曇本還多了請佛作證、供養、讚歎、教導眾生發願的步驟，而後者是多了勸請一項。懺悔的緣由，大致皆因害怕過去、現在造作惡因，擔心將來招感苦果而求懺。懺悔的方式，都是在佛前揭露自己已作的諸罪，策勉將來不再重蹈覆轍而誠心悔過。懺悔的目的，是希望藉由自力加上佛菩薩的加持，以去除內心的恐懼、滅盡所有的業障和煩惱。共同的理想目標，是達到身口意三業清淨，進而也能修行成佛，將來度化眾生。後代智顛依據曇無讖的《金光明經》內容，製作了《金光明懺法》，其中的五悔說，即是源自曇無讖的懺悔思想，到了後期的知禮、遵式二人，更將原先的義理內容加以發揚光大，製

⁷⁰ 參見《佛說長者音悅經》卷1，《大正藏》第14冊，頁808上。《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72上-中。

⁷¹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72中。

成可操作的懺悔行儀，一直深深影響至後代的懺本，如《大悲懺》、《淨土懺》等，足見《金光明經》之重要性。

6、五悔法門

懺悔業障，曇本只懺悔自己過去所作的惡不善業、身三口四意三所造的十惡，並請諸佛作證，而義本此處是懺悔無始劫以來，自己與一切眾生已造的所有業障，不是只針對個人眾罪求懺而已，相較之下，比曇本具足悲心。

勸請諸佛如來演說究竟妙法、住世度化眾生，曇本並無此法。勸請目的是爲了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但對於不得修行聲聞、緣覺、大乘之道者，令未來菩薩得大光明，現在菩薩願意修行得勸請功德，可藉由敬禮諸佛、勸請說法、功德迴向的方式達成，如經文所說：

頂禮十方一切諸佛世尊，已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能轉無上法輪者，勸請大轉法輪並頂禮十方世界一切諸佛世尊，欲捨應身入涅槃者，勸請莫般涅槃久住於世，度脫一切眾生乃至人天皆蒙安樂。再以勸請諸佛轉無上法輪及莫般涅槃久住於世的善根功德、所有勸請一切功德，全部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如過去、未來、現在諸大菩薩所有功德，皆全迴向無上正等菩提一樣。⁷²

最初佛陀剛悟道時，原本也想速入涅槃，還好有梵王帝釋的勸請，世尊才住世留下大轉法輪，利益無量無數娑婆世界的眾生。

隨喜功德，除了隨喜眾生種種的善妙諸行，對於三世諸佛菩薩、聲聞眾的所有功德也隨喜讚嘆，與曇本所說的目的相同，但方法稍異。曇本只針對現在及他方無量世界眾生的所有功德，深心隨喜，並將隨喜功德及身口意所作的善業，發願來世成就無上道、以求清淨的吉祥果報，少了對於三世諸佛菩薩、聲聞眾諸功德的隨喜，作法似乎不夠完備，顯得較不殊勝、圓滿。

迴向一切智智，將自己所作的功德迴向佛智，有二層意思：（1）迴向成佛；（2）迴向一切眾生，希望與眾生一起成佛。曇本是將所有的善法，全部迴向於自己的修行，希望將來也能成佛、說法度眾、解除一切諸苦，並祈願眾生皆能心

⁷²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69下-370上。

想事成，但未言及與眾生同證菩提、得一切智智。因此，此處迴向的心量大於前者。迴向目的是欲求正等正覺，對於三乘道無法修習者、欲迴向所有功德善根予一切眾生、成就自己佛道的迴向法，提到：

從無始生死以來，所有善根皆已成就，於三寶所、他所，乃至畜生、人、非人等，施與一切，兼以善言和解鬪諍、三歸學戒。懺悔、勸請、隨喜所得善根，攝受同時迴施一切眾生，無悔吝心，是解脫分。如諸佛世尊，知者見者不可稱量，無礙清淨佛智慧故，如是所有功德善根，悉以迴施一切眾生，不住相心、不捨相心，我亦如是。⁷³

說明自己已成就的所有善根，迴施於一切眾生，並修好話和解紛諍、學三歸五戒。若懺悔、勸請、隨喜所得的善根，攝受同時也能迴施一切，沒有懊悔、慳吝之心，即為解脫分。又諸佛世尊所知所見無法稱量，是由於具足無礙清淨的佛智，所以，我們向諸佛看齊，為得正等正覺與佛智，以不住相、不捨相之中道，將自己所修的一切功德善根，全部迴向予一切眾生，自己更獲無量善根。如過去大菩薩修行菩提之道、現在未來大菩薩功德善根，全部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與一切眾生同證菩提、得一切智，所有功德善根也與眾生共有。至於迴向功德，如《華嚴經》中所說，帝網明珠重重無盡，以「帝網」比喻諸法之一與多、相即相入；重重無盡是顯示無礙圓融的法門。可對照《合部金光明經》中的文句：「一切善根更復出生無量善法，皆迴向無上菩提。」⁷⁴因將自利、利他的善行皆導向成佛，自己成就也希望眾生成就。所以，善心迴向可擴大的功德，成佛需要福慧具足圓滿，迴向就是在累積自己的無量福德。

懺悔要得力，除了「發露」過失，還要「發願」：

願此生所有業障全都滅盡，未來不受惡果，如過去、未來、現在十方世界諸大菩薩修三菩提行，所有業障全已懺悔，如我業障今也懺悔，已作之罪願得除滅。若有犯罪願得清淨，而懷羞愧信於未來必有果報、生大恐怖即應懺悔。⁷⁵

曇本的發願是為了成佛與度眾，在個人修行證道後，為了讓眾生也能成就無上功德而發願：拔濟十方無量諸苦，為眾演說甚深悔法；遠離十惡修行十善、安住十

⁷³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70中-下。

⁷⁴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70下-371上。

⁷⁵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68下。

地，成佛無上功德光明；諸佛所有甚深法藏、無量功德、一切種智、禪定、根力覺道、十力，願悉具足成就；願眾以慧斷除三有繫縛生死輪迴，除諸苦惱早成菩提。可見，其願力遠比此處只求已罪清淨來得殊勝，但二本對於現在及過去造業應得惡果願全滅盡、已作之罪願得除滅之論點則是相同。

第三章 智顓《金光明經》注疏之懺悔思想

智顓依北涼·曇無讖的《金光明經》制作了《金光明懺法》，為明瞭此法之制懺理念與整體懺悔思想，首先從智顓對此經的注疏《金光明經玄義》與《金光明經文句》相關的懺悔思想進行分析，其次是探討智顓《金光明懺法》的背景與成立時期、儀軌組織、經典與儀軌之關係、懺法的特色等內容，以助解明此懺法之具體內涵。

第一節 《金光明經玄義》的懺悔思想

《金光明經玄義》共分上、下二卷，由智顓口述，門人灌頂筆錄，收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為天台五小部之一。就曇無讖所譯之《金光明經》敘說其玄義，共立釋名、出體、明宗、論用、教相等五重，以經的題名詳細解說。其次，依經義、經文，說明此經是以法身、法性為體，以佛果為其宗，以滅惡生善為其力用。¹自五代末年以來，《金光明經玄義》有廣略二種，廣本（下卷）釋名下有觀行釋，略本（上卷）則無，宋時有慈光晤恩，撰《金光明經玄義發揮記》以注解略本，而視廣本乃後人所偽作，此即山家、山外兩派論爭之發端。²

《金光明經玄義》上卷開始即圍繞「金、光、明」三字，展示出天台家的思想特色。智顓認為「金、光、明」顯現無量甚深的法性，因其無所不包、無所不統：「三字遍譬一切橫法門，乃稱法性無量之說；遍譬一切豎法門，乃稱法性甚深之旨，方合經王一切遍收，若長若廣，教無不統。」³更列舉三德、三寶、三大乘、三菩提、三佛性、三識、三涅槃、三身、三般若、三道等十法，從三個角度、十個方面，闡述萬法相即互融的關係。開列十法門，並把每一項都推演到「常樂我淨」上，是為了說明法法皆是法性或佛性的顯現，佛性無時不在、無所不在。

《金光明經玄義》下卷開宗明義道：「上來所說專是聖人聖寶，非己智分。如鸚鵡學語，似客作數錢，不能開發自身寶藏。今欲論道前凡夫地之珍寶，即聞而修，故明觀心釋也。」⁴即說明上卷所講的法性、佛性，聖人不需見思聞修，當體即證得，而凡夫眾生則需要「即聞而修」。上卷所講的佛性與下卷所說的觀心，在

¹ 參見《金光明經玄義》卷上，《大正藏》第39冊，頁1上-6下。

² 參見慈怡主編，《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文化出版社，1989年），頁3525。

³ 參見《金光明經玄義》卷上，《大正藏》第39冊，頁2下。

⁴ 參見《金光明經玄義》卷下，《大正藏》第39冊，頁6下。

本質上是一致的，所觀之「心」就其作為真心或自性清淨心而言，當體即佛性，而作為妄心或一念妄識，亦不離佛性，故通過觀心即能開發自心內部的佛性，直至成佛，即智顛認為，對一切凡夫眾生來說，觀心起修對成佛具有決定的作用。故《金光明經玄義》上卷與下卷是相互配合的，上卷明「性」，下卷明「修」；上卷講「理體」，下卷是講「事觀」。⁵

關於《金光明經玄義》的懺悔思想，因其談到懺悔的內容很少，僅在下卷的第四「明用」有提到，故引主要相關的部份來作說明：

滅惡生善為經力用。滅惡故言力，生善故言用；滅惡故言功，生善故言德，此皆偏舉具論畢備也。夫一切種智是果上之德，果智由於無量功德之所莊嚴，滅除諸苦與無量樂。苦是惡業果，貪恚癡是惡因，惡因不除，果不得謝。聖人意先令滅惡因，故〈懺悔品〉居先。樂是善果，懺讚是因，懺罪讚聖惡滅善生，故〈讚歎品〉居後，亦是互舉爾。將此勝用莊嚴果智，智備體顯，體顯名金，果備名光，力成名明，益他曰教也。但〈懺品〉滅惡非不生善，〈讚品〉生善非不滅惡，互說一邊爾。〈空品〉雙導，懺不得空惡不除滅，讚不得空善不清淨。文云：一切種智而為根本，即其義也。〈四王品〉已下，護經使宣通還是生善，攘災令去還是滅惡，攝此諸文，故言以滅惡生善為用也。⁶

說明滅惡屬於「力」，生善即是「用」，滅惡也是「功」，生善也屬「德」，故滅惡生善即是經典的力用和功德。滅惡與生善是一體的兩面，互為因果關係。譬如一切種智是佛果的功德，是福德、智慧、六度萬行，歷經無數劫的修持，直到所有的功德都具足圓滿了，才能達到成佛之果位，才有能力滅除眾生的苦厄、給予無上安樂。進一步分析，「苦」是一切惡業之果，有果就有因，何者為其因呢？即我們的三毒煩惱貪瞋癡，它是萬惡之藪。當六根接觸六塵，一旦心性對外境起了無明執著時，所有的貪愛、瞋恨、愚癡就都現形了，就很容易造作惡業、自食惡果。所以，根本對治之道，就是要徹底斷絕三毒的惡因，才能免除後患。聖人認為惡因為其禍首，應先消滅才是上策，但如何消滅？主要透過懺悔的儀式。懺悔在滅罪的主要運作模式，是分成讚懺與懺罪。讚歎懺悔是為了得到樂、善果；懺罪是要滅惡、生善。故經本將〈懺悔品〉列為居先。而「安樂」是善之果，懺悔、讚歎是其主因，因為眾生知道要懺悔自己所造的罪業，就不會去作奸犯科，

⁵ 參見張文良釋譯，《金光明經》，頁 241-243。

⁶ 參見《金光明經玄義》卷下，《大正藏》第 39 冊，頁 11 中。

並懂得讚歎諸佛菩薩的清淨德行，起而效尤，就會時時刻刻警惕自己，實踐滅惡生善之舉，達到防非止惡的目的，故經本的〈讚歎品〉是列在〈懺悔品〉之後。所以，懺悔罪業及讚歎聖人以求滅惡生善，是《金光明經》的核心意旨。將滅惡生善的大用，用來莊嚴、成就自己的佛果，那麼，一切種智就圓滿具備了，而法性也得以顯現。法性顯現即為「金」，佛果具足即是「光」，力用成就即為「明」，利益他人即是「教」。如此，經名「金光明」就不言而喻了，從「金光明」三字，就可展現智顛的思想特色。

〈懺悔品〉雖以滅惡為主要功用，但並非就無生善的意涵，同樣地，〈讚歎品〉能產生善果，也非就刪除了滅惡的作用。不論單講滅惡或是生善，二者是一體的兩面、相輔相成，同時並存的。〈空品〉則是雙管齊下，同時主張既要滅惡也要生善，缺一不可。強調罪業若不懺悔淨空，惡果就不能滅除了；讚歎若沒有以空性作為前導，就易落入「有」。貪著生善之「有」，就難出離生死苦海、與空寂法性相呼應，故說「讚」不空，善果就非清淨了。經文明言道：要以一切種智作為修行的根本處，就是這個道理。從〈四王品〉以下，說明護持《金光明經》，使之宣揚流通，也是在生善；消災去禍也屬滅惡的範圍，故綜合以上所述，可說此經是以滅惡生善為其最大妙用。

《金光明經玄義》的懺悔思想，僅出現於下卷的第四「明用」中，其主要內容是說明懺悔的意義，且對《金光明經》與懺悔相關的〈懺悔品〉、〈讚歎品〉、〈空品〉、〈四天王品〉四品作串連，強調從滅惡生善的角度來談《金光明經》的懺悔思想，並透過「金光明」三個字，來展現懺悔的意涵，又對「金光明」與懺悔如何聯繫，經中重要的四品跟懺悔之間的關係來進行說明。下一節主要是針對《金光明經文句》中與懺悔有關的內容，來討論、詮釋懺悔的意涵。

第二節 《金光明經文句》的懺悔思想

《金光明經文句》共六卷，由隋代智顛口述，門人灌頂筆錄，收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也為天台五小部之一。是隨文解釋北涼曇無讖所譯之《金光明經》，並排斥江北及江南諸師三分科經的分法，自「如是我聞」至〈壽量品〉之「悉來聚集信相菩薩摩訶薩室」為序分，從「爾時四佛」至〈空品〉為正宗分，〈四王品〉以後為流通分。運用天台宗的約教釋（分如來一代教義為藏、通、別、圓四教，就此四教之義，由淺至深，解其經文）、因緣釋（以四悉檀為因緣，解釋教法之興起）、本迹釋（即置迹化（垂迹）之現相而明本門（本地）之本性）、觀

心釋（以如來所說之法義，作為觀心之對境，由觀己心之深廣而入實相之妙理）⁷，對《金光明經》的內容加以說明：《金光明經文句》卷一，基於天台宗之藏教、通教、別教、圓教的化法四教判展開其意；卷二從本迹二門⁸的立場作探討；卷三解釋〈懺悔品〉、〈讚歎品〉的內容；卷四言明說經因緣，透過四悉檀義理配合天台宗之藏、通、別、圓四教之四諦，即：世界悉檀配藏教之生滅四諦、為人悉檀配通教之無生四諦、對治悉檀配別教之無量四諦、第一義悉檀配圓教之無作四諦；卷五自經文內容觀心道理來作解釋。最初智顛是在《法華文句》中使用約教釋、因緣釋、本迹釋、觀心釋這四種釋義，此處同樣採用，但本節係針對懺悔思想的部分來作分析，以明瞭其對《金光明懺法》之影響。

古代雖早有懺文的流行，但智顛可說是將懺悔理論化、體系化的最初人物，其懺悔思想應是源自老師慧思的觀念，他在二十三歲遇見慧思，隨其引導，修行了《法華三昧》的行法，即所謂的《法華經安樂行義》懺悔法。在《南嶽思大禪師立誓願文》中記載著：

我今稽首誠心懺悔，從無始劫至于今身，多作冤對惱他因緣，見他修善為作障礙，壞他善事不自覺知，自恃種姓盛年放逸，以勢陵他不思道理，信邪倒見事外道師，於三寶中多作留難，久積罪業報在今身。是故稽首誠心懺悔，十方諸佛一切賢聖、梵釋四王天龍八部、護法善神冥空幽顯，願為證明，除障道罪、身心清淨，從今已後，所作吉祥、無諸障礙，願在深山思惟佛道、願得甚深諸禪解脫，得神通力報諸佛恩，誓於此身得不退智，若不爾者，誓不成佛。⁹

從此文可看出，慧思的懺悔不只是懊悔過去所作的罪業，在獲得諸天的證明以後，誓約很明顯蘊含著對未來的願望和對自身警告的承諾。以下是就懺悔的語意、歸依處、方法和種類，進一步理解《金光明經文句》的思想內涵。

⁷ 係天台智顛解釋《法華經文句》所用的四種釋例，參見《妙法蓮華經文句》卷1，《大正藏》第34冊，頁2上-3下。

⁸ 本門與迹門之並稱，又作本地垂迹，略作本迹，為天台大師智顛所立。本，謂久成之本地；迹，謂近成之垂迹。即指實體與其影現。本門，謂如來於久遠之往昔即已成道（久遠實成之本佛），以顯示佛陀之本地、根源、本體之說，故謂之實體；迹門，指新近示現之佛陀（伽耶始成之身），以顯示本佛為教化眾生而自本地應化垂迹之說，故謂之應迹、影現。參見《妙法蓮華經玄義》卷7，《大正藏》第33冊，頁764中。

⁹ 參見《南嶽思大禪師立誓願文》卷1，《大正藏》第46冊，頁789中。

一、懺悔的語意

智顗接受慧思學說的洗禮，在《金光明經文句》中，以如下的十種解說，展開懺悔的語意，約略可見慧思觀點對其深遠的影響：

懺者首也，悔者伏也。如世人得罪於王，伏款順從不敢違逆。不逆為伏，順從為首，行人亦爾。伏三寶足下正順道理，不敢作非，故名懺悔。¹⁰

「首」指陳述自己有罪或服罪之意，「伏」是承認、承受。如：伏法。「懺」是對事，「悔」是從心，如修行者應順從佛理，不任意妄為，若違犯造作罪業，就要懺悔以求身心清淨。

懺名白法，悔名黑法。黑法須悔而勿作，白法須企而尚之，取捨合論故言懺悔。¹¹

白法，指清淨的善法；黑法，是指邪惡雜染之法。這是從善法與惡法的角度來談，即懺悔要關懷善行與惡行的問題，目的是要鼓勵人們斷惡修善。唯有止過去的惡，修未來的善，才能避免再造新殃。「懺」是對未來希望的祈願，「悔」是對於悔改之事不再復作。所以說，人們要勤修善法，對於惡法要勇於改過。又言：

懺名修來，悔名改往。往日所作惡不善法鄙而惡之，故名為「悔」；往日所棄一切善法，今日已誓願勤修，故名為「懺」，棄往求來故名懺悔。¹²

這是就過去與未來的時間來論，因為「懺」是修習未來的善因，「悔」是改正過去的罪過，藉由懺悔儀式，將過去所造之惡懺除，令未來諸善生起，以達身心止惡防非之效，故要摒棄往昔所造諸惡，誓修未來諸善。更進一步說明：

懺名披陳眾失、發露過咎，不敢隱諱；悔名斷相續心、厭悔捨離，能作所作合棄，故言懺悔。¹³

¹⁰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59上。

¹¹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59上。

¹²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59上。

¹³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59上。

此從心靈運作的層面來談，「懺」是陳述自作的種種罪業，發露所犯的一切過失，毫不隱瞞。「悔」是切斷相續心的作用（斷除相續妄想的生滅心），厭惡、懊悔、捨棄、遠離這個作用。對於迄今所造與今後可能違犯之罪，皆一併捨棄，不再生起造惡之心。因為，一旦隱藏所作的諸過，求懺之心就不會真誠，終難達到止惡的目的。

以上四項，是依照字義來說明、敘述懺悔之意。「懺」是具有正向、積極的內涵，面對將來是豎立誓願；「悔」是對於過去所作悔改、不再犯錯的承諾。接著，『金光明經文句』進一步根據「懺悔」的總釋、人天及藏通別圓的事理，從總別的兩面，以總一、別五的六個項目來說明懺悔與慚愧意義的相連：

總釋：懺者名慚，悔者名愧。說明「懺」同「慚」，「悔」同「愧」，若結合「懺」「悔」二字解釋，即慚愧之意。以下別釋是依不同層次，詮釋懺悔的重要實踐意義，關於人天別方面：

慚則慚天，愧則愧人。人見其顯，天見其冥，冥細顯麤，麤細皆惡，故言懺悔。¹⁴

這是從最基礎的天理與人道的角度來談懺悔，因為對於所造之惡不知悔改，面對人、天，就不易起慚愧之心，就會繼續去造惡，還是會有天理與人道方面的因果。自身犯了錯仍渾然不覺，對天感到羞恥即「慚」，對人深感愧疚即「愧」，強調人要有慚愧之心。又人道只能看到明顯的惡（麤），但天者可用天眼看到那黑暗之惡（細），不論是粗惡或細微之惡，同屬非善，故要懺悔。關於藏教別方面：

人是賢人，天是聖人，不逮賢聖之流，是故懺悔。又賢聖俱是人天，是第一義天¹⁵。第一義天是理，賢聖是事，不逮事理俱皆懺悔。¹⁶

從藏教的立場，人是賢人，天是聖人，因為自己不及賢人與聖人，故要懺悔。此外，賢聖是人天、第一義天。第一義天是理，賢聖是事，自己仍不及這些事、理，所以需要懺悔。通教別方面：

¹⁴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59上。

¹⁵ 第一義天：住大涅槃之諸佛菩薩，或十住等之菩薩，皆稱為義天。蓋以善解諸法之義，故以喻第一義空之妙理為天。參見《大般涅槃經》卷18，《大正藏》第12冊，頁470-471。

¹⁶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59上。

慚三乘之聖天，愧三乘之賢人，不逮此天人故名慚愧，慚愧名懺悔。又三乘賢聖皆是人，第一義理為天，約此人天慚愧故名懺悔。¹⁷

就通教的立場，因藏教的人、天，不及通教的聲聞緣覺、菩薩三乘的賢人與聖天而深感慚愧，即是懺悔。又三乘賢聖都是人，第一義理屬天，藏教不及此處的人、天而作的慚愧，名為懺悔。關於別教別方面：

三乘賢聖尚非菩薩之賢，況菩薩之聖。今慚愧三十心¹⁸之賢、十地¹⁹之聖，故名慚愧懺悔。總此賢聖皆是人，第一義理名為天，約此人天論慚愧，故名懺悔。²⁰

站在別教的立場，因通教三乘的賢聖，還不能斷除根本的無明，故還未到達菩薩位賢聖的階段，對於別教菩薩三十心位之賢人與十地的聖者，感到慚愧。又別教的賢與聖都是人，第一義理是天，對此賢聖和第一義理所說的慚愧，即名為懺悔。圓教別方面：

三十心去自判聖人、十信²¹是賢人，約此賢聖論慚愧懺悔。總此賢聖皆名

¹⁷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59上。

¹⁸ 菩薩行位有「四十心」（十信心、十住心、十行心、十回向心；然唯識宗則將「十信」包含於「十住」中之「初住」，而成三十心）。

¹⁹ 十地：(一)乾慧地，意指單有觀真理之智慧，而尚未為禪定水所滋潤。此位相當於聲聞之三賢位，以及菩薩自初發心乃至得順忍前之覺位。(二)性地，即聲聞之四善根位與菩薩得順忍之位，雖愛著諸法實相，但不起邪見，係智慧與禪定相伴之境地。(三)八人地，人即忍意。相當於聲聞見道十五心（已體認四諦十六心之八忍七智）之須陀洹向，與菩薩之無生法忍。(四)見地，相當於聲聞四果中之初果須陀洹果，與菩薩阿鞞跋致（不退轉）之位。(五)薄地，又作柔軟地、微欲地。聲聞已斷欲界九種煩惱（修惑）一分之位，即須陀洹果或斯陀含果。亦指菩薩已斷諸煩惱，猶存薄餘習之位，即阿鞞跋致以後至未成佛間之覺位。(六)離欲地，聲聞斷盡欲界煩惱得阿那含果之位，與菩薩離欲得五神通之位。(七)已作地，即聲聞得盡智、無生智證得阿羅漢果，或菩薩成就佛地之位。(八)辟支佛地，即觀十二因緣法而成道之緣覺。(九)菩薩地，指從前述之乾慧地乃至離欲地，或指自後述之歡喜地乃至法雲地（初發心至金剛三昧），即菩薩自最初發心至成道前之覺位。(十)佛地，指一切種智等諸佛之法完全具備之位。《大智度論》卷75記載，此三乘共位之菩薩，依無漏智斷盡疑惑而開悟。參見《摩訶止觀》卷6，《大正藏》第46冊，頁72-73。

²⁰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59上。

²¹ 菩薩五十二階位中，最初十位應修之十種心；此十種心在信位，能助成信行，全稱十信心，略稱十心。即：(一)信心，一心決定，樂欲成就。(二)念心，常修六念，念佛、法、僧、戒、施及天。(三)精進心，聞菩薩藏，精勤修習無間善業。(四)定心，於事於義繫心安住，遠離一切虛偽、輕躁、憶想分別。(五)慧心，聞菩薩藏，思量觀察，知一切法無我無人，自性空寂。(六)戒心，受持菩薩清淨律儀，身口意淨，不犯諸過，有犯悔除。(七)迴向心，所修善根，迴向菩提，不願諸有；迴施眾生，不專為己；迴求實際，不著名相。(八)護法心，防護己心，不起煩惱，更修默護、念護、智護、息心護、他護等五種護行。(九)捨心，不惜身財，所得能捨。(十)願心，隨時修習種種淨願。參見《菩薩瓔珞本業經》卷下，《大正藏》第24冊，頁1017-1018。

人，第一義理名為天，約此人天論慚愧懺悔，合十番釋名。²²

從圓教的立場，三十心位以上是聖人、十信位是賢人，為別教菩薩三十心位的賢者與十地位的聖者所不及，這些圓教的賢聖皆是人，而第一義理屬天，即從賢聖、人天的角度來論述圓教的慚愧懺悔。

懺者名慚，悔者名愧。「懺」同「慚」，「悔」同「愧」，結合「懺」與「悔」二字，即慚愧之意。依人天別來說：「慚」是眾生自覺能力不及於天，對天感到羞恥；「愧」是因己行為對他人有所毀犯，而愧疚於人。又人道眾生囿於果報之體，只能看到惡的表面；天人具有天眼，對於細微之惡，都能明察洞見，但無論是顯明或隱晦之惡，同樣屬於惡的範疇，所以都要懺悔改過。另依四教判而論：藏教的人、天，不及通教三乘的賢人與聖天而深感慚愧，即是懺悔。通教三乘的賢聖，不及別教菩薩三十心位之賢與十地位之聖，故感到慚愧。別教菩薩三十心位的賢者與十地位的聖者，不及圓教三十心位以上的聖人和十信位的賢人，故也要慚愧懺悔。由上可知，智顗是以人天、四教判，天台本有的階位說²³，來說明懺悔的深意。雖然得生人道已不簡單，但人總不能妄自菲薄，永遠只停留於普通的人道層次，要向上再進一步提升，即成聖成賢，直到最高「第一義理」的境地，又未達到那個高度，都是有所不足的，故要懂得慚愧懺悔。如世尊已成佛，而我們仍是生死凡夫，就要生起慚愧心，為何我們懈怠放逸，沒有用功修行？對於自己的問題不知道要懺悔、對於所犯的過失又不知道改過？如此種種都應好好反省檢討。修行有分人、天、賢、聖、聲聞、緣覺、菩薩的層次，故我們要從淺至深，一步步地加功用行來提升自己，直到成佛為止。唯有真正懂得懺悔、實踐懺悔的人，對於所造的諸惡，才會深感慚愧，使行為產生種種的約束力量，對於天、賢、聖、三乘自然生起見賢思齊之心。因此，人天是對七賢（五停心觀、別相念住、總相念住、煖、頂、忍、世第一）、七聖（隨信行、隨法行、信解、見得、身證、

²²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59上。

²³ 天台宗所判藏、通、別、圓等「化法四教」中，通、別、圓三教均配有菩薩階位：(1)通教，配以「三乘共十地」之階位，即乾慧地、性地等十地，又稱通教十地，為菩薩、聲聞、緣覺等三乘之人所共修之十種階位。(2)別教，以《菩薩瓔珞本業經》所說之五十二位為其位次。然將五十二位歸納成「信、住、行、向、地、等（覺）、妙（覺）」等七科，又將七科總結為凡、聖兩大項。即於五十二位中，以「十信」為「外凡」位（止伏三惑中「界內」之見惑、思惑；界，指欲、色、無色等三界），而以十住、十行、十迴向為「內凡」位（以至止伏「界外」之無明惑），以初地以後為「聖」位。又於聖位之中，以十地與等覺為聖位之「因」，而以妙覺為「果」。(3)圓教，圓教教義主張所有之存在本來即具足三千諸法，故自本體而言，佛與眾生平等無二；然於現象上有迷悟之差異，故自實踐之立場而言，亦宜有修行之階位等次，遂立「六即位」之說，以令修行者捨離卑下上慢之心。另又藉別教五十二位之名，來說明圓教之位次，故於十信位之前，增加「五品弟子位」一科；同時，圓教之「十住位」相當於別教之「十地位」。參見《妙法蓮華經玄義》，《大正藏》第33冊，頁732-735。

慧解脫、俱解脫)懺悔；七賢七聖對三乘懺悔；三乘對別教菩薩的三十心位、十地位懺悔，最後，別教菩薩的三十心位、十地位，對圓教三十心位以上的菩薩、十信位者，自知程度不及而慚愧懺悔。

二、懺悔的歸依處

在《金光明經·鬼神品》中，是提到如何獲得諸佛的甚深法性，如佛告功德天：「若有善男子、善女人，欲得知三世諸佛甚深行處，是人應當必定至心，隨有是經流布之處，若城邑、村落、舍宅、空處，正念不亂，至心聽是微妙經典。」
「若入是經即入法性，如深法性安住其中，即於是典金光明中，而得見我釋迦牟尼。」²⁴說明隨經典流通之處，至心聽聞此經，即入於諸佛甚深法性，若能安住其中，即是見佛。而此處是指出懺悔的歸依處，即甚深無量的法性。法性是真理，而真理是一種殊勝的境界，是諸佛所證的寂滅真如寶藏，十方聖眾都依止、安住於法性之中，行者當掌握法性的根本，根本建立了，才能循序起修，使道業有成。所以，首要之道，需先瞭解何為懺悔的歸依處。

即甚深無量法性。法性只是諦理，諦理只是妙境，諸佛所師寂滅真如祕密之藏，十方眾聖安住其中，若得其本本立則道生，不得其處則平地顛墜，為是義故須識懺悔處也。《普賢觀經》云：端坐念實相，眾罪如霜露，慧日能消除，我心自空罪福無主，是名大懺悔、是名莊嚴懺悔、是名無罪相懺悔。無罪相者，此約空為處；莊嚴懺悔者，約俗諦為處；大懺悔者，約中道為處。諸大菩薩修學佛法而懺悔，若識此法而懺悔者，最妙最上懺悔處也；行人若依法性為懺悔處，高出一切諸處所，若識此意，先當求覓法性道理為懺悔處。²⁵

《普賢觀經》說：「觀罪性空，罪從心生，我心自空，罪云何有？」罪無自性，不是實質存在，非內、非外、也非中間，但為假名，觀罪性空——透過理觀即可破除無明、顛倒、執著。又說無罪相懺悔、莊嚴懺悔、大懺悔三者，因所依之處不同而有差別。諸大菩薩修學佛法實踐懺悔者，依法性而行，才是最殊勝的懺悔處，行人若也依法性為之，就高於其它一切的懺悔處。此段是強調理觀的重要，和說明「甚深無量法性」為懺悔的歸依處，行者若依法性、理觀來實踐懺悔，即為最勝、究竟之道。

²⁴ 參見《金光明經》卷3，《大正藏》第16冊，頁346中-下。

²⁵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59中-下。

三、懺悔的方法

有關懺悔的方法，智顗表示有正、助二法。正法，是觀察法性的智慧，法性常樂我淨，觀也常樂我淨；法性不可思議、至深至妙無上無等，觀慧也一樣。以觀慧對照一切諸法，故說佛以法身無礙光明，遍照理事無礙法界，象徵佛智的廣大無邊，乃歷經無量劫之修習功德而得。以觀慧照一切法，故說法身遍一切處，眾生行住坐臥日常細行、六根所對無非皆是佛法，所觀之罪也不是罪，所觀之福也不是福，罪、福純是實相，即為大懺悔。懺悔若純用正法，助法就不需要；除非正法闇昧不明瞭、才修助法來輔助。簡言之，是勤用身體旋禮，口讀誦，意策觀（觀察方法）等助法，達成懺悔的目的。

四、懺悔位

是針對九法界的各種層次，應懺悔的內容。智顗是依《金光明最勝王經·業障滅品》來論述，提到從凡夫乃至等覺位²⁶，皆須懺悔滅除業障：

（一）惡道

多瞋墮蛇虺、多欲墮鳩鴿、多癡墮蝨蟻、多慢墮飛鳥、多諂墮修羅，修羅多怖畏、外慳墮餓鬼，餓鬼常飢渴、畜生相殘害。

（二）人道

違恩背義而行殺逆，命終直入地獄。人中八苦²⁷交橫。僧眾所說違犯佛法。出家修道為五煩惱²⁸所障、心不得停心²⁹、為四顛倒³⁰所惑、不得入四念處³¹。二

²⁶ 所遍悟之真理，與諸佛所悟菩提內容相等，而實際上修行比佛略遜一籌。故位於菩薩修行階位五十二位中之第五十一位，六種性之第五。等覺又稱等正覺（意為與正覺相等之覺）、有上士（妙覺佛陀稱為無上士，對此，等覺則稱有上士）、一生補處（意謂次一生將成佛）、金剛心（如金剛堅固之心，能摧破煩惱）、鄰極。等覺菩薩成佛之前，在凡夫位時比照真理修行，此謂「入重玄門」。

²⁷ 八苦：生、老、病、死、愛別離、怨憎會、求不得、五陰熾盛苦。

²⁸ 五煩惱：貪、瞋、癡、慢、疑等五種根本煩惱。

²⁹ 指五停心觀，為息止惑障所修之五種觀法：不淨觀、慈悲觀、緣起觀、界分別觀、數息觀。

³⁰ 《大智度論》卷 31 所云，指凡夫對於生死有為法所執之四種謬見：常顛倒、樂顛倒、我顛倒、淨顛倒。即凡夫不知此迷界之真實相，而於世間之無常執常、於諸苦執樂、於無我執我、於不淨執淨。

³¹ 四念處：(一)身念處，即觀身之自相為不淨，同時觀身之非常、苦、空、非我等共相，以對治淨顛倒。(二)受念處，即觀於欣求樂受中反生苦之原由，並觀苦、空等共相，以對治樂顛倒。(三)心念處，即觀能求心之生滅無常，並觀其共相，以對治常顛倒。(四)法念處，即觀一切法

惡不勤斷，二善不勤生，不得入如意足，煖法不發。五根不生，喜有退墮。根生未有力（憶持念力），有力未近真如。

（三）天界

天上有五衰相現、地獄等苦。斷欲界五下分六品，餘三品。或斷五下八品盡，餘一品。斷色盡，餘無色分。入有餘涅槃猶有果身。欲棄有餘涅槃，入無餘涅槃。斷盡三界正使³²，習氣尚存。色界天不得速入定，求不得苦。無色界天有四心苦。

（四）菩薩修行階位

乾慧地未得真空理水潤心。性地未能見理。八人地、見地猶有愛惑。薄地神通未能還生欲界。離欲地猶有上界惑。已辦地不能除習。辟支佛地但作神通，不能達文字。菩薩地未窮至極。十信³³但信未能稱理。十住³⁴但入偏理。十行但事未能入中道。十迴向但修中未能證中。十地雖證中地，地皆有障，未窮於學，尚未到達無學果位。

成佛以前，從凡夫至等覺位者，福德都還未圓滿，故須懺悔滅除業障。這是在批判傳統的「有犯過的凡夫需要懺悔、沒有犯罪的聖者不需懺悔」之懺悔觀，並定義懺悔的本來目的是爲了滅除業障。這個理論是根據前述的懺悔總別釋、階

皆依因緣而生，無有自性，並觀其共相，以對治我顛倒。

³² 指現起之煩惱正體（主體）。使，謂煩惱能驅使眾生流轉於三有（有情一生之始終分爲生有、本有、死有。（一）生有，指託生之最初一剎那。（二）本有，指由生至死之間。（三）死有，指死之瞬間）。

³³ 指十信位。菩薩五十二階位中，最初十位應修十種心；此十種心在信位，能助成信行，斷三界之見思二惑，得六根清淨，圓融之三觀益明，能發相似初住以上真證之智慧。

³⁴ 菩薩修行之過程分爲五十二階位，其中第十一至第二十階位，屬於「住位」，稱爲十住，即：（一）初發心住，謂上進分善根之人以真方便發起十信之心，信奉三寶，常住八萬四千般若波羅蜜，受習一切行、一切法門，常起信心，不作邪見、十重、五逆、八倒，不生難處，常值佛法，廣聞多慧，多求方便，始入空界，住於空性之位；並以空理智心習古佛之法，於心生出一切功德。（二）治地住，謂常隨空心，淨八萬四千法門，其心明淨，猶如琉璃內現精金；蓋以初發之妙心，履治爲地，故稱之。（三）修行住，謂前之發心、治地二住之智俱已明了，故遊履十方而無障礙。（四）生貴住，謂由前之妙行，冥契妙理，將生於佛家爲法王子；即行與佛同，受佛之氣分，如中陰身，自求父母，陰信冥通，入如來種。（五）方便具足住，謂習無量之善根，自利利他，方便具足，相貌無缺。（六）正心住，謂成就第六般若，故非僅相貌，且心亦與佛同。（七）不退住，謂既入於無生畢竟空界，心常行空無相願，身心和合，日日增長。（八）童真住，謂自發心起，始終不倒退，不起邪魔破菩提之心，至此，佛之十身靈相乃一時具足。（九）法王子住，自初發心住至第四之生貴住，稱爲入聖胎；自第五之方便具足住至第八之童真住，稱爲長養聖胎；而此法王子住則相形具足，於焉出胎；猶如從佛王之教中生解，乃紹隆佛位。（十）灌頂住，謂菩薩既爲佛子，堪行佛事，故佛以智水爲之灌頂；猶如刹帝利王子之受權灌頂。

位說。聽聞懺悔的因緣，是由於過去曾於一佛、五佛、十佛、無量百千佛所修諸功德，才有今日聞法的機會。至於聽聞懺悔的功德，華報（果報之前所得者）：所在之地，常為國王、輔相大臣之所恭敬。果報是：常為十方諸佛互相恭敬。直接聽聞懺悔就可獲得這些功德，何況是如法修行，功德就更顯殊勝了。

五、懺悔的種類

智顓按照目的的達成狀況，將懺悔分為作法懺、取相懺、無生懺三種類型，又舉三例輔助說明，分辨各個的區別：

懺悔有三：一、作法，二、取相，三、無生。……又作法懺如服薑桂，差病而已不能肥身，譬罪滅不能生善；取相懺如服五石，病差身充，不能得通；無生懺如服五芝，病除身飛，升佛得道，如是等種種分別行者須知。著淨潔衣專聽《金光明經》，又七日七夜朝暮淨心等即作法也。於其坐處得見彌勒文殊普賢，即取相也。五陰舍宅觀悉空寂，本無有生亦無和合，即無生也。三意宛然，故能滅諸惡蕩三障，顯經力用也。³⁵

說明懺悔有作法、取相、無生懺三種，三種通大小乘。小乘作法懺，指犯罪需於僧團中發露或行摩那埵³⁶，依懺悔洗除罪染，或半月作法、或對首作法（面對其他修行僧一人至三人，稟陳事實，表示悔悟之意），或責心悔過，不障僧事即獲清淨。另於《阿含經》中說，犯姪罪者，作毒蛇口想，此觀成時罪即消滅，亦有觀空懺；大乘作法懺，如：般舟懺九十日、大悲懺四十九日、法華懺二十一日、方等懺七日——灰湯澡豆淨身、口禁辛酒勤心慚愧、旋禮誦經各遍數等。取相懺者，如方等懺，求夢中傳授菩薩戒，見華、見光摩頂虛空藏中，唱聲印臂相起罪滅，雖不正明作法，兼得事用，能滅性罪，性罪去除，無作罪亦去，又滅定上罪、人道報障和業障、四住³⁷之煩惱。無生懺者，如《普賢觀經》云：「端坐念實相，如日照霜露。」觀空緣理無相，不正作事相，兼上面兩懺，能滅慧上罪、三界有

³⁵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60中。

³⁶ 指犯僧殘罪時立即發露懺悔，限六日六夜別住於他處，為眾僧行苦役；包括清理塔、僧房、大小行處（浴廁）之清潔工作，雖入僧中，不得與他人談論；於此期間，謹慎懺悔，令眾僧歡喜。《毘尼母經》卷2：「摩那埵者，前唯自意歡喜，亦生慚愧，亦使眾僧歡喜；由前喜故，與其少日，因少日故，始得喜名。眾僧喜者，觀此人所行法不復還犯，眾僧歎者言：『此人因此改悔，更不起煩惱，成清淨人也。』是故喜耳。」（《大正藏》第24冊，頁811中。）

³⁷ 《大智度論》卷3所說之四種住處，即：（一）天住，即布施、持戒、善心等三事；此三事為六欲天所住，故稱天住。（二）梵住，即慈、悲、喜、捨等四無量心；此四無量心為色界、無色界諸天所住，而色界、無色界即指梵眾、梵輔等以上之諸天，故四無量心又稱梵住。（三）聖住，即空、無相、無作等三種三昧；此三種三昧為三乘聖者所住，故稱聖住。（四）佛住，即首楞嚴等無量三昧；此等無量三昧為一切諸佛所住，故稱佛住。

漏報障和業障、無明煩惱。作法懺，沒有作罪，但性罪不除，能滅戒上罪、三惡道報障和業障、怖畏憂愁之煩惱。三種懺共除報障，取相除業障，無生除煩惱障³⁸。作法懺又如飲生薑、肉桂，只能治病，對於色身不能提供任何益處，譬如懺悔只能滅罪，無法產生善業一樣；取相懺像吃白瑛、紫瑛、石膏、鐘乳、石脂等靈藥，可治療病痛，能給予身體有益的物質，但不能使自己成仙得道；無生懺就像服用五色靈芝一樣，能使疾病痊癒，身體也變得更加健壯結實並可立即成佛。故修行者要知道這些懺悔的種種區別，依據佛陀所制之戒律而自說一己罪咎、不覆藏諸惡，即身禮拜瞻敬，口中稱唱讚誦，三業殷勤，一一依於法度而懺悔過去、現在所作之罪業（作法懺）→觀想佛之莊嚴相好等，以為除罪（取相懺）。作法、取相兩懺均屬事懺→觀實相之理；念罪體無生之懺，此屬理懺。藉由修習各種懺悔，才能滅除諸惡、三障煩惱等，《金光明經》的威力和功用就無形中顯現了。

第三節 智顗的《金光明懺法》

《金光明懺法》是依據北涼·曇無讖所譯之《金光明經》（414-426年譯）而制，其卷一中即有〈懺悔品〉，敘述金光明懺悔法，其他如〈四天王品〉、〈功德天品〉、〈大辯天品〉中，亦具有明確的行法儀軌。此懺法現收錄於《國清百錄》卷一，為智顗親制，國清寺僧團大眾修持之行法。為了探究此法的特殊意涵與重要性，茲以懺法的背景與成立時期、儀軌組織、經典與儀軌的關係、懺法的特質來作說明。

一、《金光明懺法》的背景與成立時期³⁹

智顗將此經制成一部懺儀，應是受到當時南北朝時期，王室依《金光明經》行懺，以祈國運昇平，百姓安居的影響。例如陳文帝所書〈金光明懺文〉：

菩薩戒弟子皇帝，稽首和南十方諸佛、無量尊法、一切賢聖……於四佛世尊、百千菩薩，俱會信相之室，顯說釋迦之壽，明稱嘆之妙偈，出懺悔之法音，是曰經王微妙第一，以種智為根本，以功德為莊嚴，……能遣怖畏、能滅憂惱，能卻怨敵、能愈疾病。（中略）護念眾生扶助國土，今謹於某處建若干僧、若干日金光明懺，……願諸菩薩久住世間，諸天善神不離土境，方便利益增廣福田，映慈悲雲、開智慧日，作眼目導、為依止所，成

³⁸ 參見《金光明經文句》卷3，《大正藏》第39冊，頁60-61。

³⁹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215-218。

就菩提之道場，安住不動之境國，稽首敬禮常住三寶。⁴⁰

從「今謹於某處建若干僧、若干日金光明懺」，可推斷此文乃文帝撰寫，以便於各地行《金光明懺法》時所用之文疏，故〈金光明懺〉在當時應該是相當流行的懺法儀軌。「顯說釋迦之壽，明稱嘆之妙偈，出懺悔之法音，是曰經王微妙第一，以種智為根本……能遣怖畏、能滅憂惱，能卻怨敵、能愈疾病」之文，即說明當時所行的〈金光明懺〉已點出《金光明經》〈壽量品〉、〈懺悔品〉之經義，以及行此懺法可消滅煩惱、去除怨敵、治癒疾病等功德。所以，陳文帝希望藉此行懺獲得世間福田、成就菩提道場乃至護國佑民。

另外，陳·元嘉四年（563），記載文帝曾集眾僧行《金光明懺法》：

帝於太極殿設無礙大會，行捨身法，復集僧行方等陀羅尼、法華懺、金光明懺，並別制願辭，稱菩薩戒弟子皇帝。⁴¹

陳文帝除了個人發心修持以外，還率僧眾行懺，自己又立下菩薩大願受持菩薩戒法，可見他對禮懺法門之重視。又《梁僧傳》的〈釋玄高傳〉，亦記載：

高令作金光明齋，七日懇懺，燾乃夢見其祖及父，皆執劍烈威，問汝何故信讒言枉疑太子，燾驚覺大集群臣告以所夢。諸臣咸言，太子無過，實如皇靈降誥，燾於太子無復疑焉，蓋高誠感之力也。⁴²

這是說明至誠懇切禮《金光明懺法》，達到消災免難的例子。關於《金光明懺法》的成立時期，在智顓的相關傳記中，皆未見記載，只是在《別傳》中提到：大師於天台山棲隱期間，為度化當地漁民，乃捨身衣贖一水池，作為放生池。並有許詡請大師講《金光明經》，使居民深受感動而改惡向善，好生去殺。又講述〈流水長者品〉，散灑糧食，財、法二施，普利群生⁴³，後來陳宣帝在位（569-582

⁴⁰ 參見《廣弘明集》卷 28，《大正藏》第 52 冊，頁 333 中-下。

⁴¹ 參見《佛祖統紀》卷 37，《大正藏》第 49 冊，頁 352 下。

⁴² 參見《梁高僧傳》卷 11，《大正藏》第 50 冊，頁 397 下。

⁴³ 參見《隋天台智者大師別傳》卷 1，《大正藏》第 50 冊，頁 193 下。《金光明經·流水長者品》敘述：「流水長者悲愍枯涸池中，受烈日曝曬將死的十千隻魚群，以象運水及食物，慈悲救護，解其苦厄。又為魚類講述甚深十二因緣法，及稱念寶勝如來名號。長者說法後，十千魚因聞法因緣，同日命終，往生忉利天為十千天子，爾後十千天子於長者家報恩供養。此流水長者即今釋迦如來，又十千天子捨五欲樂，淨心聽聞《金光明經》，如說修行。因此世尊為其授記於未來世當得成佛。」（《大正藏》第 16 冊，頁 352 中-353 下。）

年），曾為智顛所立放生池下敕：「嚴禁採捕，永為放生池。」⁴⁴由上記載可推知，此懺法可能是智顛當時為引導居民懺悔殺業而制的儀軌。另在《梁僧傳·智顛傳》中，有記載其為晉王廣（即以後的隋煬帝）之妃，行金光明懺之事蹟：

後蕭妃疾苦，醫治無術，王遣開府柳顧言等，致書請命願救所疾，顛又率侶建齋七日，行金光明懺，至第六夕，忽降異鳥飛入齋壇，宛轉而死，須臾飛去又聞豕吟之聲，眾並同矚，顛曰：此相現者，妃當愈矣……至於翌日患果遂瘳。（中略）旋歸台岳，躬率禪門，更行前懺，仍立誓云：若於三寶有益者，當限此餘年。……不久告眾曰：吾當卒此地矣。⁴⁵

智顛為蕭妃行懺的時間，為開皇十一年（591）。⁴⁶後來再回天台山，率領大眾行《金光明懺法》，不久，便在天台山的石城寺入滅。從《國清百錄》所載的《金光明懺法》儀軌來看，並未論及智顛方等、法華、請觀世音懺三大部的三觀三諦思想，但此懺法應已完成。智顛為王妃行懺之外，還領眾修持此懺，可見《金光明懺法》也相當受到智者的重視。

二、《金光明懺法》的儀軌組織

依據《國清百錄》所載的《金光明懺法》內容，智顛對於懺法的說明，只是簡略敘述，並無具體的儀軌，內文最初指出「直錄其事，觀慧別出餘文」。因無實際儀軌及其他版本可供參考，故不明確「餘文」所指為何？但依據釋大睿的分析，有兩點推測：（一）智顛在其他著作所說理觀的部分極多，例如《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小止觀》等，而且是天台弟子常行、共通的天台止觀法門，所以，智顛不再敘述。（二）此註文可能是灌頂在整理《國清百錄》時，對於常行且眾所周知之觀慧法，故不再贅述。而「餘文」亦可推斷是智顛講述《摩訶止觀》後，天台弟子所共同修持的圓頓止觀法門。⁴⁷

關於儀軌組織及內容依《國清百錄》，並參考智顛所制的懺法儀軌模式，十科組織次第為：莊嚴道場→頂禮三寶→香花供養→召請→懺悔→稱名→灑食諸方→誦咒→旋遶及三自歸→誦經。茲分析如下：

⁴⁴ 參見《隋天台智者大師別傳》卷1，《大正藏》第50冊，頁193下。

⁴⁵ 參見《續高僧傳》卷17，《大正藏》第50冊，頁567上。

⁴⁶ 參見《釋氏稽古略》卷2，《大正藏》第49冊，頁805上。

⁴⁷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219。

（一）莊嚴道場

即道場要佈置得很莊嚴，還要特別安置一個誦經的座位，推知這個懺法可能只有自己一人修持。安功德天座在佛座左，道場若寬更安大辯座，還有四天王座左右，為什麼會列出這些天神？四天王是佛教的保護神，所以並無疑問，但為何又特別強調功德天與大辯才天？可從本經〈大辯天神品〉與〈功德天品〉的內容得知，如〈大辯天神品〉說道：「若人樂說《金光明經》微妙之法，當利益其辯才、得大智慧；若所說漏失經文、句義違錯，令得次第總持不忘；若有眾生於百千佛所種諸善根，於閻浮提廣宣流布此經令不斷絕，又令無量眾生得以聽聞，則令其獲得不可思議大智慧聚、不可稱量福報、善解無量方便法門、善能辯暢一切諸論、善知世間種種技術、能出生死、得不退轉，必定速得正等正覺。」⁴⁸又依〈功德天品〉所說的：「說金光明此法者，我當隨其所須之物，衣服飲食臥具醫藥及餘資產，供給此人無所乏少、令心安住晝夜歡樂；若有眾生於百千佛所種諸善根，於閻浮提廣宣流布此經令不斷絕，於來世無量百千那由他劫，常在天上人中受樂、值遇諸佛、速成菩提、盡滅三惡道苦……若自住處、阿蘭若處，以香泥塗地、燒微妙香、敷淨好座，以種種華香布散其地以待於我；我於爾時如一念頃，入其室宅即坐其座，從此日夜令此居所、村邑、僧坊、露地，無所乏少；若錢、金銀、珍寶、牛羊、穀米、一切所須即得具足，全受快樂；若能以己所作善根最勝之分迴向我者，我當終身不遠其人，於所住處至心護念，隨其所求令得成就。」⁴⁹說明由於二位天神的發心護持，才能使眾生成就善妙功德，故要特別安此二座。神的座位安置好了，要燒香散華並盡自己的能力去準備果菜，再特別訂製一盤什錦果菜，散灑諸方的目的是為了要施給鬼神。在修持期間要天天沐浴，另再準備一件新的乾淨衣物，即禮懺時要穿的衣服，共修持七日七夜。為什麼特別選擇六齋日⁵⁰？因為齋日在日常生活中是一個神聖的時間，本來是指印度人一個月當中，有六天需要行善，後來演變成佛教在家居士，在這六日要修持八關齋戒。

（二）頂禮三寶

在法會的第一天午時，每人各執香爐，表示有好幾個人一起修習。由一人帶領大眾，宣唱一些禮誦的儀節，大眾保持恭敬的態度，一心頂禮十方常住一切三寶，即頂禮諸佛、尊法、聖僧共三次。⁵¹

⁴⁸ 參見《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44下。

⁴⁹ 參見《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45上-中。

⁵⁰ 六齋日為每月八日、十四日、十五日、二十三日、二十九日和三十日（若以中國農曆計，小月改作二十八日和二十九日）。

⁵¹ 參見《國清百錄》，《大正藏》第46冊，頁796上。

（三）香華供養

所有人都要長跪並供養香華。如法供養三寶（心念供養十方法界三寶）、護法神，完畢後，依照《請觀世音懺法》的供養偈唱言：「願此香華雲，遍滿十方界，供養一切佛，尊法諸菩薩，無量聲聞眾，以起光明臺，過於無邊界，無量佛土中，受用作佛事，普薰諸眾生，皆發菩提心。」⁵²

（四）召請

以懺法來說，召請的目的是要請佛為自己作證明；就宗教學的意義上來講，請神非常重要。如佛事要先有請神的儀節（如佛像開光），神明來此，此處就會變成一個神聖的空間，然後依靠神明的力量來作佛事，例如當今法會中的灑淨儀式，就是這個道理。一心奉請本師釋迦牟尼佛、東南西北四方佛……這些佛個別禮請以外，最後還要一個總禮請——金光明經內及十方三世一切大菩薩，如此才不會有所遺漏。請完諸佛菩薩，還要禮請以舍利弗作代表的一切聲聞、緣覺及僧團其它阿羅漢、大梵尊天、三十三天、護世四王、金剛密迹、散脂、大辯、功德、訶利帝南、鬼子母等五百徒黨，一切皆是大菩薩⁵³，也請此處地分鬼神（即土地神），總共要召請三遍。此處所列的諸佛菩薩，是根據《金光明經·功德天品》：「應當受持讀誦《金光明經》，嚴淨道場，至心頂禮寶勝如來、無垢熾寶光明王相如來……北方為妙聲佛等。」⁵⁴，禮請的諸天等眾，則根據〈大辯天品〉：「若是經中有失文字違錯，我能令是說法比丘次第還得，能與總持令不忘失。」⁵⁵、和〈功德天品〉：「我已於過去寶華功德海琉璃金山照明如來……世尊所種諸善根，是故我今隨所念方、隨所視方、隨所至方，能令無量百千眾生受諸快樂。」⁵⁶、〈散脂鬼神品〉所說：「我於諸法正解正觀，得正分別，正解於緣，正能覺了。世尊，以是義故名散脂大將。」⁵⁷等的敘述，故知以上天神皆是久植善根，福慧俱足之大菩薩，今現種種身是為了護持、宣揚《金光明經》。所以制作金光明懺，就要禮請經中所提到的諸佛菩薩、聲聞緣覺，還有保護神——這些原是印度的鬼神，佛教稱為低等鬼神（印順法師持不同的看法，認為人類應比鬼神還要高尚），後來因為大乘佛教賦予他們大菩薩的身份，故慢慢變成了佛教的保護神，

⁵² 參見《國清百錄》，《大正藏》第 46 冊，頁 795 下。

⁵³ 參見《國清百錄》，《大正藏》第 46 冊，頁 796 中。

⁵⁴ 參見《金光明經》卷 2，《大正藏》第 16 冊，頁 345 中-下。

⁵⁵ 參見《金光明經》卷 2，《大正藏》第 16 冊，頁 344 下。

⁵⁶ 參見《金光明經》卷 2，《大正藏》第 16 冊，頁 345 上。

⁵⁷ 參見《金光明經》卷 2，《大正藏》第 16 冊，頁 346 下。

所以也要禮請。反觀現今有些佛教徒只崇尚拜佛，不祭拜土地公與家裡的地基主，相較於智顛的作法，他是在啓建道場時，對於所處地區的保護神（土地神）也沒有忽略，同樣一起禮請，以保護道場的平安。

（五）懺悔

三遍召請結束後，由衷誠實說明，為何起建這個法會。知道建懺的目的，隨著各人智力，於佛前虔心陳述已過，將以往所作罪全都發露懺悔。

（六）稱名

懺悔完，各三稱寶華琉璃世尊、《金光明經》和護法神功德天，此處是依據《金光明經》：「是人當於自所住處，應淨灑掃，洗浴其身，著鮮白衣，妙香塗身，爲我至心三稱彼佛寶華琉璃世尊名號，禮拜供養，燒香散華，亦當三稱金光明經。」⁵⁸所以，《金光明經》除了提到要禮佛以外，還要禮經——「經」是代表「法」。

（七）灑食諸方

稱名結束，接著以嚴淨道場時所準備的雜果菜食，向諸方散灑。此儀軌是根據〈功德天品〉之經文：「若人稱此金光明微妙經典，爲我供養諸佛世尊，三稱我名，燒香供養。供養佛已，別以香華種種美味，供施於我，灑散諸方，當知是人能聚集資財寶物，以是因緣增長地味，地神諸天悉皆歡喜……多與資生所須之物。」⁵⁹功德天，又名吉祥天(Laksmi)，相傳此天女是印度神話中，毘濕奴(Visnu)的妃子，執掌福祥，是賜與眾生大功德的女神。⁶⁰又根據《佛說大吉祥天女十二名號經》：「此大吉祥陀羅尼及十二名號，能除貧窮一切不祥，……或常受持不間，作饒益心，隨力虔誠供養大吉祥天女菩薩，速獲一切財寶豐饒，吉祥安樂。」⁶¹可見供養此天女菩薩之福德，故智顛將稱功德天名號及灑食納入《金光明懺法》的儀軌中。

⁵⁸ 參見《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45中。

⁵⁹ 參見《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45上。

⁶⁰ 參見後藤大用著，黃佳馨譯，《觀世音菩薩本事》（台北：天華出版公司，1982年），頁111。

⁶¹ 參見《佛說大吉祥天女十二名號經》，《大正藏》第21冊，頁253上。

（八）誦咒

誦持善天女咒，使過去到現在自己所求的，都能獲得吉祥滿足⁶²，這是在請佛法僧、護法、天神來保護自己。依據〈功德天品〉所說：「別以香華種種美味，供施於我，散灑諸方，爾時當說如是章句：波利富婁那遮利三曼陀……。是灌頂章句必定吉祥真實不虛。」⁶³可知灑食時，應當持誦陀羅尼咒。之後，唱誦一切恭敬，大家都一一禮拜現場所設的佛座、天神座、三寶。此種灑食持咒的方式，目前台灣寺院行用的《朝暮課誦儀軌》中有記載，在早課「出食」供養一切眾生時，也唱誦此天女神咒。

（九）旋遶及三自歸

誦完咒頂禮三寶以後，要右繞三圈——這是印度的禮法。接著再作三歸依，因為歸依在佛教裡面是很重要的一個儀節。歸依表示我們只依靠佛法僧，不依靠其它的力量。三寶請來並作三歸依，表露出自己對佛菩薩的誠摯之意，顯示個人對佛教的歸心，等作完三歸以後，大家才一起用午齋。

（十）誦經

上述九法為中午以前的禮懺方法，其餘時間就如平日的修習，只是專誦《金光明經》而已。⁶⁴平常應如同《請觀世音懺法》的方法：「自歸竟，令一人高座，唱誦《請觀音經》，午前、初夜施上方法，餘時坐禪禮佛依常法。」⁶⁵即午前、初夜以外的四時依坐禪、禮佛的常法修持。而《金光明懺法》是在午前（即晨朝六至十時），行以上九法，其餘五時則依坐禪、禮佛之常法修行，但是專誦《金光明經》。所以本經的懺法並非唱誦懺文，懺文是教導我們一些儀節，如現今流行的《三昧水懺》、《梁皇寶懺》、《大悲懺》等，各有其懺本，只要依照懺本行事、唱誦即可，但《金光明經》不同。它唱誦的內容是經典並有其儀節，到了什麼階段要唱誦經典會說明，但唱誦完了以後，接下來應該還有儀式，但依目前《金光明懺法》所載的內容太過精簡，並未交代後來的程序，我們要怎麼去處理這個問題？如何進一步充實其懺法的內容？考察智顛還著有其它懺本，如《法華三昧懺儀》版本較為完整，或可作為參考，或者探究同是天台學派，宋代遵式的《金

⁶² 參見《國清百錄》，《大正藏》第46冊，頁796中。

⁶³ 參見《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45中。

⁶⁴ 參見《國清百錄》，《大正藏》第46冊，頁796中。

⁶⁵ 參見《國清百錄》，《大正藏》第46冊，頁795下-796中。

光明懺法補助儀》、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內容，也許可補其不足之處。

以上為《金光明懺法》之事行儀軌，綜合其修習要領為：以七日七夜為一期，安功德天及大辯、四天王座。每日午前行：禮拜、供養、召請、懺悔、稱寶華琉璃世尊、金光明經、功德天等名，灑食諸方、持咒、旋遶、專誦金光明經。其他五時，則依禮佛、坐禪等常法修行。至於觀慧內容，在《金光明經玄義》的「觀心釋名」中，有相關的論述：

心貴故，心即是金……心智之光能發智照理，故心是光，若心癡暗體則憔悴，心有智光膚色充澤，故《大品》云，般若大故色大，般若淨故色淨，亦能充益受想行等，心即明也。……得此義者，即觀心金光明也。⁶⁶

此處以觀心來解釋「金光明」的義理，接著以苦道、業道、煩惱道作分析，即觀心王是觀苦道、觀慧數是煩惱道、觀諸數是業道等三法來詮釋金光明，所謂：「心王是金、慧數是光、餘數是明。」⁶⁷其中觀業道之文又云：

如淨名云：舉足下足無非道場，具足一切佛法矣。觀舉足時為是業舉，（中略）舉足既無，下足亦無。觀行既然，住、坐、臥、言語、執作亦復如是，是為觀業實相名為金，此觀智名為光，諸威儀中心數悉寂名為明。⁶⁸

由文可見，行、住、坐、臥一切細行皆不離金光明，體悟觀察諸法實相，觀智具足，並於所有威儀中了然於心，即是金光明。至於具體的觀法，則提到：

論金光明者，諦觀一念心即空、即假、即中，即是觀心識於三識。何者意識託緣發意？本無識緣何所發？又緣中為有識、為無識，若有識緣即是識。何謂為緣？若無識那能發識？若意緣合發二俱無，故合不能發。離最不可，當知此識不在一處從眾緣生，從緣生法我說即是空，於此空中假作分別，是惡識、是善識、是非惡、非善識，種種盡強謂是非識。若定空不可作假識，若定假不可作空，當知空非空假非假，非空非假雙亡二邊，正顯中道，一念識中三觀具足。⁶⁹

⁶⁶ 參見《金光明經玄義》卷下，《大正藏》第39冊，頁6下-7上。

⁶⁷ 參見《金光明經玄義》卷下，《大正藏》第39冊，頁7上。

⁶⁸ 參見《金光明經玄義》卷下，《大正藏》第39冊，頁7中-下。

⁶⁹ 參見《金光明經玄義》卷下，《大正藏》第39冊，頁7下。

說明一念心中不離空假，亦不著空假，二邊不即不離入於中道。一心中具足空、假、中三觀，由三觀三諦理，才是究竟觀心金光明。

《金光明經》號稱「經王」，且具有懺悔法門。如〈序品〉所說：「是金光明，諸經之王，若有聞者，則能思惟，無上微妙甚深之義。……我今當說，懺悔等法，所生功德，為無有上，（中略）若聞懺悔，執持在心，是上善根，諸佛所讚。」⁷⁰經中還談到佛壽無量。如〈壽量品〉言：「虛空分界尚可近邊，無有能計釋尊壽命，（中略）壽不可計，無量無邊，亦無齊限。是故汝今，不應於佛無量壽命，而生疑惑。」⁷¹另在〈捨身品〉也談到七寶塔從地湧出，世尊恭敬禮拜。⁷²故《金光明經》也藉由許多本生因緣、護持宏揚、讀誦此經事蹟，以彰顯無量甚深法性。

接著，《金光明經》除了在〈懺悔品〉中，敘述金光明懺悔法以外，於〈四天王品〉、〈功德天品〉中也記載誦經、供養、灑食等儀軌。另在〈空品〉中論述眾生本性空寂，無明故有，本自不生，應以智慧觀察萬法全是空寂，修習菩提之道，求如來真實法身。以及〈善集品〉的：「安住不動，思惟正念，讀誦如是金光明經。」⁷³等理觀思惟的描述。此外，〈流水長者品〉、〈捨身品〉，是闡揚菩薩利益眾生之慈悲精神。

三、經典與儀軌的關係

智者大師重視此經，採其經義及事儀理觀的內容而制作懺儀。以下是將《金光明經》與《金光明懺法》之內容作比較，以明瞭其經典與儀軌的關係：

《金光明經》(T16.335b-358a)	《金光明懺法》(T46.796a-b)
莊嚴道場 〈功德天品〉：「自於所居房舍屋宅淨潔掃除，若自住處、若阿蘭若處，以香泥塗地燒微妙香敷淨好座，以種種華香布散其地以待於我。」	安功德天座在佛座右，道場若寬更安大辯天座，四天王座在右，諸座各燒香散華
清淨三業	

⁷⁰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5上-中。

⁷¹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5中。

⁷²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53下。

⁷³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48中。

是人當於自所住處，應淨掃灑洗浴其身，著鮮白衣妙香塗身……七日七夜受持八戒	當日日洗浴著新淨衣，經云：七日七夜應用六齋建首
香華供養 燒香散華禮拜供養十方諸佛	眾等各各互跪，嚴持香華如法供養
召請 諸佛、菩薩、天神眾	一心奉請本師釋迦牟尼佛、東南西北方諸佛、寶華琉璃世尊、寶勝佛……亦請此處地分鬼神
懺悔 〈懺悔品〉：「今者懺悔，諸十力前，不識諸佛及父母恩，不解善法，造作眾惡（中略）若能至心，一懺悔者，如是眾罪，悉皆滅盡，我今已說，懺悔之法是金光明，清淨微妙，速能滅除一切業障。」	述心建懺之意，隨智力所陳自在說
稱名 三稱我名（指功德天）……爲我至心三稱寶華琉璃世尊名號，禮拜供養，燒香散華，亦當三稱金光明經至誠發願。」	三稱寶華琉璃世尊、金光明經、功德天。
灑食諸方 別以香華種種美味，供施於我（功德天）散灑諸方	以雜盤食灑諸方
誦咒 「散灑諸方，爾時當說如是章句：波利富樓那 遮利 三曼陀……作是誓願，令我所求皆得吉祥。」	當說波利富婁那，以去至今，我所求皆得吉祥
禮敬三寶 應當至心禮如是等諸佛世尊，其名曰寶勝如來……北方微妙聲佛	唱「一切恭敬」還一一頂禮十方常住三寶、菩薩、天神眾
旋遶自歸 經文未談	三遍旋，旋竟三自歸
誦經 「若四部眾有能受持讀誦此經，汝等應	專誦金光明經

<p>勤心守護，爲除衰惱施與安樂。」 (T16.341b)、「安住不動，思惟正念， 讀誦如是金光明經。」(T16.348b)、 「我(釋迦牟尼佛)於無量百千萬億恒 河沙劫，修習是金光明微妙經典，汝等 應當受持讀誦廣宣此法。」(T16.358a)</p>	
---	--

從以上經文與儀軌的比對可發現，懺法的儀軌大致根據〈四天王品〉、〈功德天品〉、〈大辯天品〉。經文沒有提到遶座三旋三歸依的部分，對於懺悔的儀式也未加以詳明，但可依〈懺悔品〉之法，陳述眾罪發露懺悔，滅除一切業障。其它儀軌方面，二者內容大致上相同。

四、《金光明懺法》的特質

《金光明懺法》的儀式，分爲十個步驟。第一「莊嚴道場」，是設置一個與日常生活完全隔離的清淨空間作爲道場。道場中各安法座並燒香散華，形成會場的芬芳潔淨，以去除俗世的污濁，此爲空間的淨化。空間淨化之後要進行身心的淨化，日日洗浴著新淨衣，並以六齋作爲儀式起首，目的是爲了齋戒修福，以避開凶衰。第二「頂禮三寶」，禮敬十方常住一切三寶，顯示眾生虔敬之心。第三「香華供養」，手持香華如法供養。作爲布置道場的「香」，在佛教修行方面的象徵意義，是代表著福德，可賦予道場深一層的神聖意涵。⁷⁴第四「召請」，祈請諸佛、菩薩、天神降臨，爲眾生行懺時作大證明。第五「懺悔」，敘述建懺之意，爲懺悔主要的實踐內容。第六「稱名」，三稱寶華琉璃世尊、金光明經、功德天(主神)，祈求三寶力量的護助。第七「灑食諸方」，此與超度有關。以雜盤灑食四方，使無量鬼神都來受食。第八「誦呪」，誦持波利富婁那(善天女呪)，祈願所求皆得吉祥。第九「旋遶及三自歸」，右遶法座三圈，接著行三歸依，表示我們對佛教的恭敬與歸誠。第十「誦經」，說明法會的空檔，是依平日的修習，專誦《金光明經》。

《金光明懺法》是智顗所制的四部懺法之一。此懺雖未詳明禪定理觀的方法，但依據懺文最初的「觀慧別出餘文」，以及「餘時如常」的說明，可推其亦具其他三部儀軌「懺悔與禪定並重」的特質。從經文「我今已說懺悔之法，是金光明，清淨微妙，速能滅除一切業障。」⁷⁵可知「金光明」能懺除一切罪障，又此懺每

⁷⁴ 參見《國清百錄·方等懺法》，《大正藏》第46冊，頁798上-中。

⁷⁵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頁337中。

日午前行：禮拜、供養、召請、懺悔、稱名，灑食、持咒、旋遶、誦經。其他五時，則依禮佛、坐禪等常法修行，故「懺悔與禪定並重」。另依智顗《金光明經玄義》所說，「金光明」是不離一切日常細行的實踐，具體觀法是「諦觀一念心即空、即假、即中」。⁷⁶即觀心論金光明者，必須透過圓融的中道觀才算究竟，因此，修懺應將理觀之法落實於一切事行儀軌中，於念起即修習止觀，諦觀諸法中道實相即空、即假、即中，如此才能得證三昧、懺罪清淨。故天台懺法中「事修與理觀相融」的特性，《金光明懺法》也應具足。

《金光明懺法》的儀軌大部分根據〈四天王品〉、〈功德天品〉、〈大辯天品〉等經文。文中所載的諸天神、天女發願護持供養、讀誦、宣揚、受持《金光明經》，可除憂患、遠離災難和擁護國土，令一切眾生皆得安樂等功德，故智顗於嚴淨懺法道場時，安置功德天座於佛像左方；道場寬敞，則安大辯天、四天王座位於佛像的右方。儀軌中亦有奉請諸天、三稱功德天名號，並於供養佛後，以種種美味供施功德天、果菜散灑諸方、誦持陀羅尼章句等。幾乎是以功德天等眾為懺法儀軌的主軸，懺法中亦視一切天神為大菩薩。如此安置天眾的法座，及以天神為中心的儀法，有別於其他安置佛菩薩聖像，以佛菩薩為主尊的懺法不同，故可說是此懺法的特殊之處。⁷⁷

《金光明懺法》的形式，是藉由懺法的實踐觀行，達到懺罪、得定、證三昧、發慧等目標，同於智顗所制的其他三部懺法。但此懺唯一不同的是，未被納入《摩訶止觀》的四種三昧中。因為《摩訶止觀》的修法要領，是以四種三昧運作的事相為助緣，一心三觀、十境十乘觀等內觀方法於四種三昧中實踐、事理配合，圓頓止觀的修持才得成就。依據釋大睿的研究指出，《金光明懺法》應列為四種三昧之「非行非坐三昧」，因《金光明懺法》與《請觀世音懺法》相同，非專以常行或常坐修行為主，亦不似《法華三昧懺》、《方等三昧懺》之半行半坐，行法中也有讀誦《金光明經》的儀軌，雖然未具體列出坐禪的儀軌，但此懺形式不限一切時、處、儀法，歷緣對境皆符合修習圓頓止觀的原則，故應隸屬非行非坐三昧。另從非行非坐三昧的淵源來看：慧思是根據《首楞嚴三昧經》中的六威儀中念念具足六波羅蜜，以及隨自意三昧成就得首楞嚴定，此二方面觀點的啟發而提出「隨自意三昧」。⁷⁸即「隨自意三昧」是於行、住、坐、眠、食、語六威儀的日常中所修，即於動中修六威儀的止觀法門，再將六威儀中的每一威儀配合六波

⁷⁶ 參見《金光明經玄義》卷下，《大正藏》第39冊，頁7中-下。

⁷⁷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231-232。

⁷⁸ 《首楞嚴三昧經》卷上，《大正藏》第15冊，頁633中。《隨自意三昧》，《卍續藏》第55冊，頁496下。

羅蜜來修行禪觀；智顓依據慧思提倡的「隨自意三昧」而開展成「覺意三昧」與「非行非坐三昧」。智顓是依據《大品般若經》而稱覺意三昧，對「覺意三昧」的詮釋為：「覺名照了，意名諸心、心數，三昧名調直定。行者諸心、心數起時，反照觀察不見動轉，以是義故，名為覺意三昧。」⁷⁹即行者於意念生起時，即能反照觀察其根源皆不可得，即是覺意。另在《摩訶止觀》中，智顓則依《請觀音經》而稱「非行非坐三昧」。⁸⁰並言明此三種三昧具有共通的特性：念起即覺，意起即修，可於行、坐、一切事中修行，即使歷諸境界、動靜中皆可修行，故又稱「非行非坐三昧」。可知，智顓是將三者視為名異而實同，認為三者皆以「意」為觀照對象，使心定於一處而不散亂，也就是「隨自意三昧」所說的，隨著意念之生起即修禪定，而不侷限於行、住、坐、臥四威儀，於一切時中、一切事上，隨意用觀，念起即覺，意起即修，故《金光明懺法》應列為「非行非坐三昧」。

⁷⁹ 《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覺意三昧》，《大正藏》第 46 冊，頁 621 中-下。

⁸⁰ 《摩訶止觀》云：「四、非行非坐三昧者，上一向用行坐，此既異上，為成四句，故名非行非坐，實通行坐及一切事。而南岳師呼為隨自意，意起即修三昧；《大品》稱覺意三昧，意之趣向皆覺識明了，雖復三名實是一法。」（《大正藏》第 46 冊，頁 14 中-下。）

第四章 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

宋代為懺法的全盛時期，天台宗知禮也認為禮懺為修習止觀的捷徑，是攝持三業清淨的重要行法。其居住於延慶寺數十年，講學之外，專務懺儀，計修《法華懺法》、《金光明懺法》、《彌陀懺法》、《請觀世音懺法》、《大悲懺法》。著有《金光明最勝懺儀》、《大悲懺儀》、《修懺要旨》等。為了進一步解明其思想淵源與懺儀之具體內涵，茲就知禮的生平及著述、懺悔思想與儀軌的內容、五悔之實踐意義來進行探討。

第一節 生平、著述與懺悔思想

一、生平事蹟

知禮（960—1028），俗姓金，字約言，於宋太祖建隆元年（960）誕生，浙江四明（今鄞縣）人。七歲遭逢母喪，而悟世事無常，投太平興國寺洪選法師為弟子，聽經聞法。十五歲（974）時，受具足戒，專心探索律部的要義，恪守僧制的律儀。宋太平興國四年（979），師滿二十歲，往天台山螺溪傳教院，依止寶雲義通（927—988）學天台教觀。¹太平興國五年（980），師二十一歲，修教觀圓頓之旨，即有所悟。二十二歲起，常代義通開講說法，不論「入文消義」，都能盡展所學有所發揮，故與當時遵式同為「寶雲門下二神足」。一邊修學一邊講習，直到端拱元年（988），師二十九歲時，義通法師圓寂，才遷往乾符寺。²

淳化二年（991），三十二歲時，即受請主持乾符寺，從此大開講席，而隨其所學者眾。³四年後（至道元年，西元995），移駐保恩院，繼續聚徒講學，並勤修懺法佛事。翌年（996），保恩院住持居朗顯通（生寂）感佩其嘉德懿行，捨院給予知禮「永作十方住持，傳演天台智者教法」之場所。知禮為了維護道場，永續智者家業，在大中祥符三年七月，乞請皇帝下令改寺名為延慶院。祥符五年（1012），知禮又親撰《十方傳教住持戒誓辭》，與異聞法師，率首批度化的弟子，

¹ 參見《佛祖歷代通載》，《大正藏》第49冊，頁614上-616下。

² 根據《四明法智尊者實錄》云：「二十從寶雲通法師學天台教觀，始及二載，厥父偶夢師跪於通之前，通持瓶水注其口，自後圓頓之旨，一受即了。因即代講，僅乎數載，迨通之滅，禮復自夢貫師之首，擲於左臂而行。即自解曰：『將非初表受習流通，次表操持種智之首化於世也。』」其後遵式撰《十不二門指要鈔序》時，亦採用知禮自解的說法。（見《卍續藏》第100冊，頁507上。）

³ 參見《十不二門指要鈔》，《大正藏》第46冊，頁704下。

立誠、又玄、本慈、本常等，一同立下誓願，展現「傳賢不傳徒」真正屬於十方叢林的主張，打破古來一般寺院「師徒相傳」子孫廟的陋習。在《十方傳教住持戒誓辭》中，還特別列舉將來獲選住持的基本條件，即「天台五德」：

一曰舊學天台，勿事兼講；二曰研精覃思，遠於浮偽；三曰戒德有聞，正己待物；四曰克遠榮譽，不屈吾道；五曰辭辯兼美，敏於將導。⁴

為何需具此五德？知禮解釋說：「兼講（指兼講他宗之學）則叛吾所囑，浮偽則誤於有傳，戒德則光其化道，遠譽則固其至業，然後辯以暢義，導以待人。」⁵因為兼學他宗會違背天台的觀念，對於天台宗就缺乏適當的體悟，要精研深思，才不落入表面的理解，而兼講難免爲了應付世俗、譁眾取寵，而有浮誇誤導之嫌。知禮需要的是戒行、品德兼備，且專宏天台教觀的人才，故才提出這五點之說，這對於後世寺院挑選傳人，實具重要的參考價值。

天台家法，重在解行並進、教觀兼行，知禮一生重心，不外如此。在《尊者實錄》云：「師自咸平二年（999）已後，專務講懺，常坐不臥，足無外涉，修謁盡遣。」⁶可見，知禮四十歲以後，著重在懺儀的修習，處於閉關精修之中。姑計其講解經教方面，前後一共講說：《法華玄義》七遍、《法華文句》八遍、《摩訶止觀》八遍、《大般涅槃經疏》一遍、《淨名經疏》二遍、《金光明經玄疏》十遍、《觀音別行玄疏》七遍、《觀無量壽佛經疏》七遍。⁷以上除了《大般涅槃經疏》屬於天台五祖章安灌頂（561—632）的著作外，其餘都是四祖智顛（538—597）的著作。此外，也有講說唐朝中興天台湛然（711—782）的著作。如：《金剛錚》、《止觀義例》、《止觀大意》、《十不二門》、《始終心要》等，不計其數，足見其講說之精勤。至於依懺法修觀方面，前後共修過的懺法有：《法華懺法》三十晝夜五遍、《金光明懺法》一十晝夜二十遍、《彌陀懺法》一七晝夜五十遍、《請觀音懺法》四十九晝夜八遍、《大悲懺法》三七晝夜一十遍。⁸修懺時，爲了利眾，往往起大精進，奮不顧身。例如：真宗咸平三年（1000），四明地區鬧大旱災，師與遵式共修《金光明懺》，用來祈雨，二人事前還相約，若經過三日未見降雨，就各燃一手以供佛，在遵式《行業記》裡有記載：「師入懺摩祈雨，約三日不雨，當自焚；如期果應，太守蘇爲異之，題石紀其事。」⁹在大中祥符九年（1016），

⁴ 參見《卍續藏》第100冊，頁494下。

⁵ 參見《卍續藏》第100冊，頁494下。

⁶ 參見《卍續藏》第100冊，頁507上。

⁷ 參見《卍續藏》第100冊，頁507上。

⁸ 參見《卍續藏》第100冊，頁507中。

⁹ 參見《卍續藏》第100冊，頁441中。

師五十七歲時，為悲憫末世眾生懈怠，為激勵精進辦道，邀約異聞等十僧，修《法華懺法》三年，並準備懺期圓滿時，一起焚身供養《妙法蓮華經》，如〈明州延慶寺傳天台教觀故法智大師塔銘〉中描述道：「年及耳順，謂其徒曰：半偈亡軀，一旬投火，聖人之心，為法如是，矧其去佛滋久，慢道者眾，吾不能捐捨壽命，以警發懈怠，則勇猛精進，胡足言矣！」¹⁰由此，可知其為法忘軀的精神。由於朝野上下一再地殷勤勸請，知禮才改變初衷（焚身供經），而為了圓其宿願，又邀結十僧另修《大悲懺法》三年，更見其修懺之勇猛。

知禮為倡導僧俗大眾勤修念佛求生淨土，特別在大中祥符六年（1013），創建「念佛施戒會」，制定建會的法則，並親自撰寫〈結念佛會疏〉一文，以砥礪眾人念佛。建會的目標，在文中言：「當社普結僧俗男女一萬人，畢世稱念阿彌陀佛，發菩提心，求生淨土。」¹¹足見其攝眾之廣。建會之法，則說：「勸請會首二百一十人，各募四十八人，逐人請念佛懺願曆子一道，每日稱念佛名一千聲，懺障道眾罪，發菩提願，為度眾生，取於淨土。請畫佛數於曆子上，至建會日（即每年二月十五日）預齋曆子，並備淨財四十八文，到院攢錄上疏。」¹²此種組織方式，與近代佛教團體念佛班非常類似。其辦法中，也有助念的規定，平時精進道業，臨終助念以求往者成就，開啓了後來佛教「助念團」組織的規模。¹³

從三十二歲（991），知禮擔任乾符寺住持，主講天台教法以來，即道業、聲譽日盛。三十六歲（995），所隨者眾。不論本國僧俗、朝野絡繹不絕；甚至日僧源信（942—1017），在咸平六年（1003），也前來求教。天禧元年（1017），知禮獲詔賜紫袈裟。天禧四年（1020），又獲賜法智大師法號。¹⁴宋真宗（趙恆）於天禧五年（1021），請師修《法華懺》三日，為國祈福，受到當朝的尊崇。由於知禮熱心弘傳天台教觀，獲得當政者的推重詔賜，對於中興天台，即成有力的外援。

15

北宋初年，知禮親自參與且主導佛教思想史上最大的一次義理論爭。以知禮

¹⁰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7，《大正藏》第46冊，頁918中。

¹¹ 參見知禮〈結念佛會疏〉，《卍續藏》第100冊，頁446下。

¹² 參見知禮〈結念佛會疏〉，《卍續藏》第100冊，頁446下。

¹³ 有關佛教團體組織「助念團」的規定，如業師雪廬老人（1890—1986）在所創設「台中市佛教蓮社」的機構中，早在民國六十九年（1980）即成立「台中蓮社助念團」，並手訂《助念團團則》共二十七條，另有《家庭念佛班組織規則》、《助念須知》等。

¹⁴ 參見《卍續藏》第131冊，頁65中。

¹⁵ 此指外護善知識也。《摩訶止觀》卷四下云：「善知識者，是大因緣，所謂化導令得見佛。……知識有三種：一外護，二同行，三教授。」知識者，聞名欽德曰知，睹行敬奉曰識。謂修行之人，欲得道果，必須具足三種善知識。其中外護善知識，即指營理所須，以助修行之人；或有外侮，而能扞禦，故名外護善知識。（《大正藏》第46冊，頁43上。）

爲代表，屬於天台正統的「山家派」，獨立對抗第一針對《金光明經玄義》廣略本、以「真心觀」和「妄心觀」爲中心的義理之辯；與第二針對《十不二門指要鈔》之不同解讀，以「別理隨緣」和「性具隨緣」爲中心的義理之辯；還有第三針對《觀無量壽經疏妙宗鈔》的教義，以「三身壽量」和「約心觀佛」、「華嚴藏塵」和「生身尊特」爲中心的義理之辯，對象是知禮的弟子仁岳，即所謂「後山外」（或稱「雜傳派」）。這三場前後達三、四十年之久的論爭，影響天台宗在宋代以後的發展，還涉及佛教幾個重要的宗派，包括華嚴宗、法相宗、禪宗、淨土宗等，最後是由山家派勝出，使護持天台正統的知禮，終於站穩其「中興天台」的地位。如志磐在〈十七祖四明法智尊者大法師贊〉有云：

四明法智，以上聖之才，當中興之運，東征西伐，再清教海，功業之盛，可得而思。……自荊溪而來，九世，二百年矣，弘法傳道，何世無之？備眾體而集大成，闢異端而隆正統者，惟法智一師耳。是宜陪位列祖，稱爲中興。¹⁶

由此可見其甚高的評價，也符合史實所述。關於教理正訛的剖析，非本節的重點，僅將其論爭過程，略述於後：宋初，發生山家、山外教義論爭的原因，固有其時代背景：一方面是天台宗教籍的散失，如《佛祖統紀》所說¹⁷，遠因是安史之亂，近因是（唐武宗）會昌法難；二方面是融會思想的流行：唐末五代其他各宗主動融會天台思想，如華嚴宗的清涼國師（737-838）與弟子圭峰宗密（780-841），研究天台一乘圓教，判法華爲「同教一乘」（同圓）、華嚴爲「別教一乘」（別圓），致使兩宗在圓教意義上不易釐清；又如禪宗的永明延壽（904-976）主張禪教並重、性相融合，約集天台、華嚴、法相諸宗高僧學者，就相違的教義進行討論，自以禪宗觀點加以折衷，而編成《宗鏡錄》一書。¹⁸由於兼講之風盛行、教眼不明，就容易發生乖舛，而促成佛教思想史上有名的義理之爭。

仁宗天聖五年（1027），知禮六十八歲身雖有疾，仍不間斷弘法傳道。翌年正月建修「光明懺法」七日；至第五日，乃跏趺而坐，召集諸弟子大眾宣說《法華經》奧旨，最後還告誡大眾說：「吾竭力盡心建此道場，誓願流通天台教觀，汝等善自荷擔，莫作最後斷佛種人。吾祖至訓，汝其思之。夫生必有死，猶旦暮然，汝等當勤精進，修道無間，則世世生生，相逢有在矣！」¹⁹說完，稱「阿彌

¹⁶ 參見《佛祖統記》卷8，《卍續藏》第131冊，頁66中—下。

¹⁷ 參見《佛祖統記》卷8，《卍續藏》第131冊，頁66中—下。

¹⁸ 參見杜潔祥編，《中國佛寺志彙編》（台北：明文書局，1980年），頁235。

¹⁹ 參見則全《四明法智尊者實錄》，《卍續藏》第100冊，頁507下。

陀佛」數百聲而逝，世壽六十九，戒臘五十四。可見，知禮一生「教崇天台，行歸淨土」。往生舉行荼毘火化時，得舌根不壞，印證姚秦鳩摩羅什（343-413）臨終自誓言：「若所譯經論，不違佛旨，當使焚身，舌根不壞。」後人遂稱其所譯經論可信。²⁰知禮亦示此瑞相，即可證其講演山家教義之不謬！知禮圓寂後，領受其法而弘揚者，有則全、覺琮等三十餘人；其親手剃度的弟子，則有立誠、又玄等七十人；登門入室者，有四百七十八人。至於平時參與法會，受其教化者，更是罄竹難數。其弟子則全於《四明法智尊者實錄》有云：「每歲仲春，建菩薩戒會，其被化者，常滿五千大眾，其餘密行潛德，殆難概見。」²¹足見其弘傳之盛況。

二、著述

知禮一生極力弘揚天台教觀，自始至終解行並進、講懺不止，最後更以淨土為歸，其間雖身處教部混雜，異說紛起之際，仍挺身推崇正統、闢除異端不遺餘力。其生平曾講述智顛《法華玄義》、《法華文句》、《摩訶止觀》（後人稱為天台三大部）、《維摩經疏》、《金光明經玄疏》、《觀音經別行玄疏》、《觀無量壽佛經疏》等各多遍，灌頂（561-632）《大般涅槃經疏》一遍，及湛然（711-782）《金剛錍》、《止觀義例》、《止觀大意》、《十不二門》、《始終心要》等各多遍²²，可惜未見其及門弟子加以筆錄傳世，今就其所作的著述，分類為：（一）義解篇，專門闡述天台教部的思想。（二）修懺篇，專門論述修觀的行門。（三）護法篇，有關駁斥山外諸師的著作。（四）雜錄篇，其他有關弘法的各種答問、書信等資料。今依次列舉如下：

（一）義解篇

天台宗的根本教典，有所謂「三大部與五小部」之稱，三大部是指智顛所述的《法華玄義》、《法華文句》和《摩訶止觀》。五小部是《觀音玄義》、《觀音義疏》、《金光明經玄義》、《金光明經文句》、《觀無量壽佛經疏》。知禮注解五小部，著有《觀音玄義記》四卷（大正藏第34冊）、《觀音義疏記》四卷（大正藏第34冊）、《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六卷（大正藏第39冊）、《金光明文句記》十二卷（大正藏第39冊）、《觀無量壽佛經疏妙宗鈔》六卷（大正藏第37冊），為其專門闡釋天台教義的代表作。其他如《觀經融心解》一卷、《釋輔行傳弘決題下注

²⁰ 梁·釋慧皎《高僧傳》（初集）卷2《鳩摩羅什傳》，見《大正藏》第50冊，頁332下。

²¹ 參見《四明法智尊者實錄》卷7，見《卍續藏》第100冊，頁507下。

²² 參見《四明法智尊者實錄》卷7，《卍續藏》第100冊，頁507上。

文》一卷、《天台教與起信論融會章》一卷、《止觀義例境智互照》一卷等（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二），也都是發揮天台義理的重要篇章。

（二）修懺篇

《金光明最勝懺儀》一卷（大正藏第 46 冊）、《千手千眼大悲心咒行法》一卷（卍續藏第 74 冊）、《修懺要旨》一卷（大正藏第 46 冊）、《授菩薩戒儀》一卷（卍續藏第 59 冊）、其他如：《放生文》一卷、《爲司法祝坦作發願文》一卷等（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一）亦是修行懺法相關的著作。

（三）護法篇

計有《釋難扶宗記》二卷、《十義書》二卷、《觀心二百問》一卷、《十不二門指要鈔》二卷、《別理隨緣二十問》一卷、《對闡義鈔辨三用一十九問》一卷、《料簡十三科》（附加於《觀無量壽佛經疏妙宗鈔》釋佛身觀之後）、《解謗書》三卷、《復天童書》一卷。

（四）雜錄篇

有關結會念佛，傳授道場行儀與護物放生的作品，如：〈結念佛會疏〉、〈交法師授辭〉、〈璨法師授辭〉、〈跋夢魚記〉等。對於義學的探討，或同學、師生間相互問答的作品，有：《光明玄當體章問答》（遵式問，知禮答）、《絳幃問答三十章》（知禮問，門人仁岳答）、《開幃試問四十二章》（知禮問，請門人答）、《教門雜問答七章》（知禮問，門人自仁答）、《四種四諦問答》（知禮問，門人自仁答）。關於答覆他國與他宗大德對天台教義的疑惑，有：《答日本國師二十七問》、《再答日本國十問》、《答泰禪師佛法十問》、《再答泰禪師三問》、《楊文公三問并法智答》。有關知禮與朝野人士的往來書信，如：〈法智謝楊文公啓〉、〈法智再書上楊文公〉、〈法智再復文公啓〉、〈法智賀楊文公加翰林書〉、〈法智謝李駙馬啓〉、〈謝聖果法師書〉、〈四明付門人矩法師書〉共十書、〈付彬閣梨遺書〉、〈上大雷菴長書〉凡二書、〈付神照法師書〉、〈付妙果法師書〉、〈付永安山主書〉凡三書、〈四明付琮法師帖〉等。關於維護道場的相關作品，如：《延慶寺二師立十方住持傳天台教觀戒誓辭》、《上曾太守乞申奏後園地書》等。²³

²³ 雜錄篇中的作品，均收錄於《四明法智尊者實錄》，見《卍續藏》第 100 冊。

歸納知禮的著述偏重於注解天台五小部、闡釋天台義理、修行懺法的面向，所強調的是天台三大部、《金光明經玄疏》、《觀音經別行玄疏》、《觀無量壽佛經疏》，和湛然的《止觀義例》、《止觀大意》、《十不二門》、《始終心要》等著作的解讀。

三、懺悔思想

針對知禮的懺悔思想，以下就逆順十心、普懺、無生懺的內容，和《千手千眼大悲心咒行法》、《修懺要旨》、《授菩薩戒儀》、《放生文》的觀點來加以論述。

依據《金光明最勝懺儀》所說，是普為法界一切眾生，斷除三障、歸命懺悔、運想逆順十心。知禮解釋逆順十心的重要性：

所謂逆順十心，通於迷悟兩派。故迷真造惡則有十心，逆涅槃流，順生死海。始從無始無明起愛起見，終至作一闡提，撥因撥果，所以沈淪生死無解脫期。今遇三寶勝緣，能生一念正信，先人後己，改往修來，故起十心。逆生死流，順涅槃道。始則深信因果不亡，終則圓悟心性本寂。一一翻破上之十心，不明前之十心，則不識造罪之相。若非後之十心，則不知修懺之法。故欲行五悔，先運十心。故默想（云云）。²⁴

所謂十心通於迷悟，如迷失真性而造惡，就無法得到涅槃的安樂，即隨順生死流，永久沉淪於六道而輪迴不止。主要原因是：一切眾生從無始劫來的根本無明，堅執貪愛生起我見，成為無善根的一闡提，墮入撥無因果之流，沉淪生死海，永久受苦而無法解脫。

值遇善知識的開示，與三寶的殊勝因緣，於是遠離邪道而生一念正信，改變過去惡念與所有作為，趨入逆流十心而得安樂境界，了悟因果不昧之理，終於圓悟心性本寂。在實踐修懺當下，不為順境十心所迷，了知順流十心，明白犯過造罪之由；知解逆流十心，生起菩提心而修懺，故在實踐五悔時，必先思惟靜慮順逆二十心的得失為旨趣，歸命頂禮現在十方一切諸佛，並於佛前，懺悔已作之罪和所有業障，全部發露不敢覆藏，祈願已作之罪得以除滅，未來之惡更不復作。關於懺悔業障，是懺悔無始劫以來，自己與一切眾生已造的所有業障，修懺之前，行者進入道場敬禮三寶後，還要運用普懺，成就度眾之大道：

²⁴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2，《大正藏》第46冊，頁869上。

次運普懺之心，用成曠濟之道。若不然者，豈但不成大道，抑亦難滅眾愆，何者？我從無始已來，造罪之際，自身為業本，眾生為惡緣，生生於彼愛憎，處處於他姪殺。況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無不業累相關，悉為煩惱所覆。今運同體慈悲，如理懺悔，盡妄染際，徹真性源，仰答四恩，旁資三有。有情之類稱性遍該，故默想（云云）。²⁵

普懺的意義是指一種廣泛的、完整的懺悔。針對自己以前做過的各個錯誤、所有的問題和障礙全部都懺悔，即屬於全面的懺悔。由普懺就可連結到四悔，因普懺是用來成就廣大救濟之道，不行普懺，不但不能成就大道，眾罪亦難消滅。所以，懺悔的真正完成是要跟成就菩提連結在一起，能夠去成就大悲度眾、積極實踐佛道，這才是懺悔的究竟完成。故需要勸請、隨喜、迴向、發願四法的輔助，來深化跟廣化懺悔改往修來的實踐。一切凡夫因迷於情執，從無始劫以來，於二六時中，六根對六塵起貪染而迷於無我之理，不能了悟實相，造作一切罪業，業力種子深藏於八識田中，未如實依法懺悔，就不能離苦而要受報。而普懺救護的所有對象是一切眾生，即與一切眾生成為業緣，生生世世彼此之間，因善惡愛憎而迷戀，處處為爭權奪利，相互淫殺不休。由於業緣的關係，過去的眾生，與我們有慈父悲母的相互關係，彼此應互相敬愛、尊重。因自己不能了知過去事，易被煩惱遮覆、身心所惑，故祈願行者們大發道心，秉持同體大悲之理，如法如儀地實踐懺悔，一旦獲得清淨心，就能徹見真性本源，達到安身立命、報答四恩並助三有眾生妙證佛道。

考察《千手千眼大悲心咒行法》的內容，其懺儀是在觀音菩薩、十方佛前，普為眾生歸命懺悔，默念：佛菩薩加護，令障消滅。其次，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斷除三障，歸命懺悔。心再念言：「我與眾生，無始來今，廣造眾罪、不畏惡道、無漸無愧、撥無因果，故於今日，深信因果、生重慚愧、生大怖畏、發露懺悔、斷相續心、發菩提心、斷惡修善、勤策三業。」接著，至心懺悔自己與法界一切眾生所造的諸罪：十惡五逆、謗法謗人、破戒破齋、毀塔壞寺、偷僧祇物、污淨梵行、侵損常住飲食財物等。最後，說明大悲圓滿神呪之效力，能快速滅除上述諸罪，故當下至心誦持、歸向觀世音菩薩及十方大師，發菩提心、修真言行，誓願與諸眾生一同發露眾罪、求乞懺悔，惟願所有罪障都能徹底消除殆盡。²⁶

²⁵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2，《大正藏》第46冊，頁869上。

²⁶ 參見《千手千眼大悲心咒行法》，《卍續藏》第74冊，頁544下。

另外，依據《修懺要旨》的內容，提到懺悔的方法，有如下三種：

一、作法懺，謂身口所作一依法度。二、取相懺，謂定心運想相起為期。三、無生懺，謂了我心自空罪福無主，觀業實相，見罪本源，法界圓融真如清淨。法雖三種，行在一時，寧可闕於前前，不得虧於後後。無生最要，取相尚寬。蓋妙觀之宗，是大乘之主，滅罪如翻大地，草木皆枯，顯德如照澄江，森羅盡現。以此理觀導於事儀，則一禮一旋，罪消塵劫，一燈一水，福等虛空。故口說六根懺時，心存三種懺法，如是標心方堪進行。²⁷

作法懺是注重動作、語言的一舉一動，身禮拜、口稱誦、意思惟的三業，要如法的配合調適，以求哀懺悔。取相懺是依定力顯明自心不亂，即集中精神於專一，運用觀想力，觀佛像的莊嚴妙相，祈求佛來摩頂，或見光現瑞，或聞空中聲等，能獲得其中一種，所有的罪過就能消滅。無生懺是說明一切罪業，皆從一切妄念所生，如能了解心性本空，罪福無相，則一切法皆空寂，罪亦消滅。作法、取相兩懺為事懺，無生懺為理懺，若能事理二懺相互運用，則為無罪不滅、無福不生的妙懺法。當眾生發現身受苦報時，必須觀察受苦的實際情形，要尋找受罪的起源，心若觀照無惡念生起，那一切苦受就全無；既無惡因，就免受惡報而得自在。因為法界是圓融無礙，常住於真如清淨的性體中，由於心念變化而生種種萬相，若自性如如不動，明明朗朗，何來惡因與苦受。懺悔方法雖設有三，但實踐行持，卻是主張同時要統一心志，專注於一念清淨，故云「行在一時」。三者之中，理懺最為重要，取相懺次之，若能以無生理懺為主，作法、取相二種事懺為輔而相互運用，即能獲得懺法的真實效益。

再談懺悔修觀的殊勝，如身體力行，確實做到實踐修懺的工夫，就能消滅罪業。好比翻動田地，不讓雜草叢生，利於耕作，使食糧豐收。同理，行者們若能專心修懺，不生妄念而使心意清淨，則業惑同時消除，所得的功德無量。因人們的心地本來清淨，全然被妄想、煩惱佔盡，導致心亂而無法產生善的效用。所以，知禮勉勵行者，當依理觀來引導，以身作則的如儀修懺，就可獲得功效而德用無盡，故說：「一禮一旋，罪消塵劫；一燈一水，福等虛空。」接著補充說明，身口的禮拜、誦經，必須如儀針對六根所作的過罪，修懺時內心專注一意而不失三種懺法，才能得到實際的受用，否則就會流於形式化而徒勞無功。²⁸

²⁷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2，《大正藏》第46冊，頁868。

²⁸ 參見釋慧岳，《知禮》（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5年），頁235-236。

根據《授菩薩戒儀》所說，菩薩戒法乃白淨之法，身器清淨才能求受，所以，戒子受戒前應當求哀懺悔。而道場同於佛前，故發露罪根，一心志誠懺悔，懺悔無始至今：妄計我人，為貪瞋癡無量煩惱惱亂、身心縱恣三業，造十惡、五逆（殺父、殺母、殺阿羅漢、破和合僧、出佛身血）自作教他，見聞隨喜；犯四重罪、撥無因果；煩惱厚重、身心不淨。未識佛時、未聞法時、未遇僧時，不信因果、汨沒死生；動身口意，無惡不為；遇不善緣、近惡知識，乃至焚燒塔寺、誹謗大乘、侵損常住、污梵誣僧、犯諸禁戒、作不律儀、身業不善，行殺盜姪；口業不善，妄言綺語惡口兩舌；意業不善，起貪瞋癡等罪。²⁹在三寶面前披陳懺悔，不覆藏所有的過失，懺悔以後，永斷相續心，不再造惡，希望眾罪滅盡，願三寶慈悲證明、憐憫，令己罪根一念消融全獲清淨，並為所有眾生行懺悔之法。

另依《放生文》所載，水族異類眾生可依大乘經典甚深妙義，授其三歸、十號、十二因緣。又念其無始以來業障深重，墮在畜生道，無邊重罪如佛世尊所見所知，故為現前水族、飛禽異類等，在三寶面前發露眾愆、求哀懺悔：自從無始，不悟本心、輪迴生死；於諸有中，內無慧眼、外近惡人、開放逸門、造生死業、殺盜邪姪、妄言綺語兩舌惡罵、貪瞋邪見，自作教他，讚嘆隨喜，四十種惡念念相應，未曾暫捨。乃至出佛身血、破和合僧、殺阿羅漢、殺害父母及以二師、謗方等經、偷僧祇物、自破淨戒、污他梵行、斗秤欺誑、以偽為真、飲酒昏迷、犯諸過失、傷害眾生，充己飲食、作無量罪、結無量冤。³⁰由於以上種種，令身輪迴三有，墮入畜生道以償宿債，從苦入苦無解脫期，現在對於所作過罪全都懺悔，祈願罪業一念消除便得生天、近佛受記。

綜上所述，知禮的懺悔思想是以普懺、順逆十心、無生懺、代眾生懺悔為主。普懺是針對個人所作的一切全面的懺悔，才能消滅種種的罪業，以平等心救度眾生，成就大慈悲、得證聖果。「十心」因通於迷悟，行者若迷失本性而造惡，就無法得到涅槃的安樂，故實踐五悔之前，要先思惟順逆十心的得失。無生懺是說明一切罪業皆從妄念起，如能了解心性本空、罪福無相，則萬法皆空，罪亦消滅，同時，配合作法、取相兩種事懺，相互運用，才能獲得懺法的真實效益。再者，秉持同體大悲之心，對於墮落畜生道的眾生誓願救拔，於佛面前代為發露懺悔罪業，願其惡念消除，終得善果究竟解脫。

²⁹ 參見《授菩薩戒儀》，《卍續藏》第 59 冊，頁 355 中。

³⁰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 1，《大正藏》第 46 冊，頁 864 上。

第二節 《金光明最勝懺儀》儀軌內容

首先列舉《金光明最勝懺儀》的儀軌組織，並與《金光明懺法》作比較，藉以釐清二者懺法之差異，進一步再探討五悔的內容，以助解明《金光明最勝懺儀》的懺悔思想與整體架構。

根據《佛祖統紀·知禮傳》所載的《金光明三昧儀》應該就是指《金光明最勝懺儀》。制作時間雖已不詳，但從《佛祖統紀》的描述：「知禮自咸平二年（999）以後，即專務講懺、常坐不臥、足不外出。」、「咸平三年（1000）郡大旱，與遵式同修《金光明懺》。祈雨約三日無應，當燃一手供佛。懺未竟，雨已大澍（慈雲行業記云：約三日不雨，自焚，如期果大雨，太守蘇爲刻石爲記其事）。」³¹文中所述的《金光明懺》，制作時間應在（999）年以前完成，且內容大致是參考智顛的《金光明懺法》，爲明瞭二者儀軌之關係，今列表對照如下：

《金光明懺法》(T46.796a-b)	《金光明最勝懺儀》(T46.961c-963c)
莊嚴道場 安功德天座在佛座左，道場若寬更安大辯天座，四天王座在右，諸座各燒香散華	然種種燈，燒種種香，奉種種飲食，淨潔如法
清淨三業 當日日洗浴著新淨衣，經云：七日七夜應用六齋建首	無
香華供養 眾等各各互跪，嚴持香華如法供養	燒香奉食供養諸佛世尊、大乘經典、菩薩賢聖一切三寶。又別具香華飲食，奉獻功德大天、大辯、四王、梵釋、天龍八部聖眾
召請 一心奉請本師釋迦牟尼佛、東南西北方諸佛、寶華琉璃世尊、寶勝佛……亦請此處地分鬼神	一心奉請本師釋迦文佛、東方阿閼四佛、寶華琉璃世尊、寶勝佛……亦請此處地分鬼神、護伽藍神守正法者、一切聖眾
懺悔 述心建懺之意，隨智力所陳自在說	修行五悔 普爲法界一切眾生，悉願斷除三障，歸

³¹ 參見《佛祖統紀》卷8，《大正藏》第49冊，頁192上。

	命懺悔無始以來，身語意業所造諸罪；繼而勸轉法輪，請佛住世；隨喜一切眾生所有功德；一切諸善迴施法界；發願諸天常護、國泰民安風調雨順、仁王降世、佛法流通
稱名 三稱寶華琉璃世尊、金光明經、功德天。	三稱南無寶華琉璃佛、南無大乘金光明經、南無第一威德成就眾事大功德天
灑食諸方 以雜盤食灑諸方	持種種飲食至道場外淨處，散灑諸方遍施諸神
誦咒 當說波利富婁那，以去至今，我所求皆得吉祥	誦吉祥天女神咒
無	讚歎佛的身相、功德、智慧
禮敬三寶 唱「一切恭敬」還一一頂禮十方常住三寶、菩薩、天神眾	頂禮十方常住三寶、菩薩、觀世音和大勢至菩薩摩訶薩、聲聞、緣覺賢聖僧
旋遶自歸 三遍旋，旋竟三自歸	歸命頂禮十方一切諸佛後，作三自歸
誦經 專誦金光明經	無

由上可知《金光明最勝懺儀》的儀軌組織，似乎是參考智顛《金光明懺法》的內容而改制，二者對於供養諸佛唱言：「願此香華雲，遍滿十方界，供養一切佛、尊法諸菩薩、無量聲聞眾，以起光明臺，過於無邊界、無邊佛土中，受用作佛事，普熏諸眾生，皆發菩提心。」³²皆是依據《國清百錄·請觀世音懺法》的內容，其餘如召請、稱名、禮敬三寶、三自歸等儀式也大致相同。但透過二者儀軌的對比，可看出明顯的差異在於：一、《金光明最勝懺儀》並無類似《大悲懺》或《法華懺》之分科組織，也無制懺因緣或序文，以及行懺前之道場準備，最後亦無誦經、禪坐等敘述，懺文一開始即進入「一切恭敬」、「一心頂禮十方常住三寶」³³；反觀《金光明懺法》最初則提到要安置佛座，此點知禮就無說明，對於修懺

³² 參見《國清百錄》，《大正藏》第46冊，頁795下。

³³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298。

日數、持齋與否也未言及。二、依據的經典不同，《金光明最勝懺儀》是依據義淨的《金光明最勝王經》而作；《金光明懺法》則依曇無讖的《金光明經》而制。三、儀軌組織的次第、讚歎的內容、持誦的咒語、五悔之說，也與《金光明懺法》明顯不同，詳細內容說明如下：

《金光明懺法》與《金光明最勝懺儀》的儀軌次第不同，前者是：莊嚴道場→香花供養→召請→懺悔→稱名→灑食諸方→誦咒→頂禮三寶→旋遶及三自歸→誦經；而《金光明最勝懺儀》為：香花供養→召請→誦咒→讚歎→稱名→灑食→頂禮三寶→修行五悔（懺悔、勸請、隨喜、迴向、發願）→三自歸，故二者順序不大相同。為何前後次序有其差異性？主要的原因可能是，針對儀軌各自所強調的重心不同，故程序上就稍有調整。《金光明懺法》是召請完即行懺悔，而《金光明最勝懺儀》是將懺悔儀式擺在比較後面，基於什麼緣故？因《金光明最勝懺儀》將修行五悔放在比較後面，在所有儀式完了以後，才開始修行五悔，最後再三歸依結束，並無談到誦經的內容；而《金光明懺法》是將懺悔放在比較前面，顯示懺悔跟誦經有所分離，懺悔儀式被夾在中間，後來才是遶旋和三歸依。所以，相較之下，好像知禮的儀軌次序是作了一種重新整合，把懺悔和四悔結合，放在同一脈絡處理，作為一個系統的實踐；而智顛的懺悔、遶旋、誦經，原來是區隔開來的，故二者儀軌次序就有所不同。

《金光明懺法》召請完即行懺悔、稱念寶華琉璃佛、金光明經、功德天三寶名號，灑食時還要持誦咒語；而《金光明最勝懺儀》是召請完持咒、讚佛德智與身相（金光明懺法無此內容）、稱名，接著才灑食，頂禮三寶結束後，要修行五悔。《金光明最勝懺儀》主要是參考《金光明懺法》而作，為何二者灑食、誦咒的儀式安排不同？因《金光明懺法》依據的經典是《金光明經》，由於其中召請、誦咒、灑食等儀軌細節不甚明確，故知禮還參考了唐義淨所譯的《金光明最勝王經》，增補其部分內容。另外，《金光明最勝懺儀》對於奉請《金光明經》中的諸佛、菩薩、護法諸天及鬼神、大功德天，與《金光明懺法》大致相同。但《金光明最勝懺儀》還多禮請了觀音及大勢至二大菩薩，所誦的咒語是根據《金光明最勝王經·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第十七的吉祥天女神咒³⁴；《金光明懺法》是誦持善天女咒³⁵，二者名稱雖異，但實為同一咒語。《金光明最勝懺儀》在三稱寶華琉璃佛、金光明經、功德天及供養三寶後要灑食，散灑四方，遍施諸神並發咒願：

³⁴ 參見《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大正藏》第16冊，頁439下。

³⁵ 參見《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45中。

願諸神明威權自在，一念普集各受法食，充足無乏身力勇銳，守護堅強知我所求，願當相與迴此福利普潤含生，果報自然常受勝樂。³⁶

灑食同時要觀想一切鬼神全來受食，除了希望諸神法食充滿、各得勝力，常來擁護滿己所求以外，也願迴向此福報普利眾生，受勝妙樂；《金光明懺法》是以雜盤灑食諸方，同時誦持波利富婁那咒語，願自身所求皆得吉祥，但並未將功德迴向予廣大眾生。關於召請、誦咒、灑食等儀軌細節，詳如〈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第十七：

若人欲求五穀日日增多、倉庫盈溢者，應當發起敬信之心，淨治一室，瞿摩塗地，應畫我像，種種瓔珞周匝莊嚴；當洗浴身，著淨衣服，塗以名香，入淨室內，發心為我每日三時稱彼佛名及此經名號而申禮敬：『南謨琉璃金山寶花光照吉祥功德海如來！』持諸香花及以種種甘美飲食，至心奉獻，亦以香花及諸飲食供養我像；復持飲食，散擲餘方，施諸神等，于時吉祥天女，知是事已，便生愍念，令其宅中財穀增長。即當誦呪請召於我，先稱佛名及菩薩名字，一心敬禮諸佛菩薩已，次當誦呪請召我大吉祥天女。由此呪力，所求之事皆得成就。³⁷

在祈求個人願望以前，要先生起虔敬之心，設一莊嚴淨處，清淨三業、燒香散華、備各種飲食供養吉祥天女，並灑食四方施予諸神。誦咒召請吉祥天女前，要先稱名、頂禮諸佛菩薩，所求之事就能成就。由於呪語為佛所說，乃真實之語，可增長眾生的善根，所以，若有讀誦受持者，七日七夜受八關齋戒——以香花供養諸佛，陳述過往的罪業，並為自己與眾生迴向發願，食衣住行各方面都能圓滿所求，各遂其意，亦獲吉祥天女的終身擁護。又依〈大辯才天女品〉第十五所述：

召請佛之聲聞眾，皆願速來至，成就我求心，所求真實語，皆願無虛誑。上從色究竟，及以淨居天，大梵及梵輔，一切梵王眾，乃至遍三千，索訶世界主，并及諸眷屬，我今皆請召；惟願降慈悲，哀憐同攝受。³⁸

除了禮請諸佛菩薩，連諸天眷屬也要一併召請，共證眾生虔敬供養之心。另外，如〈四天王護國品〉第十二所說：「欲誦呪時，先當稱名敬禮三寶，及薛室羅末

³⁶ 參見《金光明最勝懺儀》，《大正藏》第46冊，頁962中。

³⁷ 參見《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大正藏》第16冊，頁439中-下。

³⁸ 參見《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大正藏》第16冊，頁438。

拏天王。能施財物，令諸眾生所求願滿，悉能成就，與其安樂。如是禮已，次誦薛室羅末拏天王如意末尼寶心神呪，能施眾生隨意安樂。」³⁹因此，《金光明最勝懺儀》的召請、誦咒、灑食儀軌細節，可補充《金光明懺法》之不足。

關於讚歎的內容，《金光明最勝懺儀》有提到讚歎佛的身相、功德、智慧，而《金光明懺法》則未見說明。此讚佛內容是源自《金光明最勝王經·四天王護國品》的偈頌，讚歎緣由有二：一、歎佛慈悲宣講經典。二、聞法的利益。世尊悲愍為人天眾宣說《金光明經》，令所有國王以正法治世、與眾安樂，自身及眷屬無諸苦惱、無他方怨賊侵害，並遠離諸惡，亦使國土災厄摒除、無有諍訟；四天王及無量天眾，以此聽法善根因緣，得無上甘露法味，增益所有眷屬皆獲勝利；一切眾生更得安隱，於來世無量百千不可思議劫，常受快樂、值遇無量諸佛、種諸善根，然後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又如來以大慈悲、大智慧修諸苦行，於百千萬億不可計劫為眾生演說微妙經典，使一切大眾明瞭世間所有法式、治國、化人勸導之事，由於世尊的廣為弘揚，眾生才能深受其利，故應讚歎諸佛的身相、功德與智慧。

讚歎在懺悔儀式裡，究竟代表何等意義？實乃諸佛的身相莊嚴、德智具足、悲願無量。眾生在求懺請佛作證前，為了表示恭敬與虔誠，先讚歎諸佛，日本學者稱之為讚佛文學，就是歎佛的功德圓滿。對照《金光明最勝王經·蓮華喻讚品》的內容，相當於部派佛教《本生經》裡，用偈頌方式表達的佛傳故事。而讚歎與懺悔有何關聯？此品提到過去有位金龍主王，常以蓮華喻讚稱歎十方三世諸佛，即為佛告菩提樹神善女天眾，廣說妙幢菩薩夜夢金鼓出大音聲，讚佛功德并懺悔法之因緣，讚歎內容如下：

世尊最勝身金色，一一毛端相不殊，紺青柔軟右旋文，微妙光彩難為喻。
初誕身有妙光明，普照一切十方界；能滅三有眾生苦，令彼悉蒙安隱樂。
地獄傍生鬼道中，阿修羅天及人趣；令彼除滅於眾苦，常受自然安隱樂。
善逝慈光能與樂，妙色映徹等金山；流光悉至百千土，眾生遇者皆出離。
佛身成就無量福，一切功德共莊嚴；超過三界獨稱尊，世間殊勝無與等。

40

³⁹ 參見《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大正藏》第16冊，頁430下。

⁴⁰ 參見《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大正藏》第16冊，頁422中-423中。

金龍主王讚歎如來之後，深心發大弘願：願來世無量數劫，夢中常見大金鼓，得聞懺悔法音。讚佛功德以蓮華作比喻，目的是爲了得證無生成正覺。諸佛出世百千萬劫難遭遇，夜夢聞妙鼓音，白日隨應懺悔，藉由金光懺悔力，永竭苦海令罪消除，業障煩惱皆滅盡，速招清淨果報。佛的福智無量、清淨離垢，自己希望獲此功德，速成無上菩提，故大眾聞佛說法後，廣發菩提心，願意現在與未來，依此懺悔來修行。又佛色如金光照耀大地，身放大光普照十方一切佛土，滅盡三界所有諸苦、一切無量惡道，令眾安隱快樂；佛日燈炬照無量界，令眾尋光見佛。可見佛光具有神力，可以度化眾生，又藉光的力量，眾生才有因緣可以見佛。而《金光明最勝王經·夢見金鼓懺悔品》裡提到，妙幢菩薩於夜夢中，見一婆羅門杖擊金鼓，出大音聲，聲中演說微妙伽他明懺悔法，聞已，皆全憶持、繫念而住，即於佛前而說偈頌：

金光明鼓出妙聲，遍至三千大千界，能滅三塗極重罪，及以人中諸苦厄，永滅一切煩惱障，斷除怖畏令安隱，普令聞者獲梵響，證得無上菩提果，常轉清淨妙法輪，住壽不可思議劫，隨機說法利群生，能斷煩惱眾苦流，貪瞋癡等皆除滅。若有眾生處惡趣，大火猛焰周遍身，若得聞是妙鼓音，即能離苦歸依佛，皆得成就宿命智，能憶過去百千生。由聞金鼓勝妙音，常得親近於諸佛，悉能捨離諸惡業，純修清淨諸善品。一切天人有情類，殷重至誠祈願者，得聞金鼓妙音聲，能令所求皆滿足。人天餓鬼傍生中，所有現受諸苦難，得聞金鼓發妙響，皆蒙離苦得解脫。若人百千劫，造諸極重罪，暫時能發露，眾惡盡消除。若對十力前，至心皆懺悔（即最勝金光明），能除諸惡業。諸佛具大悲，能除眾生怖，願受我懺悔，令得離憂苦。我有煩惱障，及以諸報業，願以大悲水，洗濯令清淨。我先作諸罪，及現造惡業，至心皆發露，咸願得蠲除。未來諸惡業，防護令不起；設令有違者，終不敢覆藏。身三語四種，意業復有三，繫縛諸有情，無始恒相續，由斯三種行，造作十惡罪，我今皆懺悔，依此金光明，速盡一切諸苦業。⁴¹

說明妙幢菩薩夢到金鼓出聲，讚歎如來真實功德和懺悔法。聽聞金鼓妙聲者，獲福甚多，能廣利有情、滅除罪障。佛爲眾生演說金光明妙法，是因爲過去讚歎發願的宿習因緣，及諸佛威力加持之故，文中提到的金光，在說明懺悔法之殊勝、不可思議。佛陀說出《金光明經》，是要指導眾生如何去懺悔，藉由讚佛的相好、佛光的偉大、功德的莊嚴，進而生起慚愧懺悔之心，起而效尤學佛精進修行，冀

⁴¹ 參見《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411上-413中。

望將來也能如佛一般，具足無量殊勝功德。

持誦的咒語方面，《金光明最勝懺儀》所誦的咒語是吉祥天女神咒；《金光明懺法》是誦持善天女咒，二者僅名稱不同，實為同一咒語，詳如下表所示：

名稱	善天女咒	大吉祥天女咒
出處	《金光明經·功德天品》(T.16 345a-b)	《金光明最勝王經·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T.16 439b-c)
咒文	波利富樓那遮利 三曼陀達舍尼羅 佉 摩訶毘呵羅伽帝 三曼陀毘陀 那伽帝 摩訶迦梨波帝 波婆禰 薩 婆哆 三曼陀 脩鉢梨富隸 阿夜那 達摩帝 摩訶毘鼓畢帝 摩訶彌勒 簸僧祇帝 醯帝 徒三博祇憐帝 三 曼陀阿咄 阿耨婆羅尼	南謨室唎莫訶天女 怛姪他 鉢唎 脯[口*律]拏折囉 三曼[多*頁] 達 唎設泥莫訶毘訶囉揭諦 三曼哆毘 曇末泥 莫訶迦哩也 鉢唎底瑟佉 鉢泥 薩婆頰 他娑彈泥 蘇鉢唎底 晡囉 [序-予+阿]耶娜達摩多莫訶 毘俱比諦 莫訶迷咄嚕 鄔波僧呬 羝 莫訶頡唎使 蘇僧近哩呬羝 三 曼多頰他 阿奴波唎泥 莎訶
儀式	於所住處，掃灑洗浴其身，著鮮白衣妙香塗身，為功德天至心三稱寶華琉璃如來名號，禮拜供養燒香散華；亦當三稱金光明經至誠發願，別以香華種種美味，供施於功德天散灑諸方，說如此章句，等行眾生及中善根，應當受持讀誦通利，七日七夜受持八戒，朝暮淨心，香華供養十方諸佛，常為己身及諸眾生，迴向具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作是誓願：『令我所求皆得吉祥。』自於所居房舍屋宅淨潔掃除。若自住處、若阿蘭若處，以香泥塗地、燒微妙香、敷淨好座，以種種華香布散其地以待於功德天。	發起敬信之心，淨治一室，瞿摩塗地，畫大吉祥天女像，種種瓔珞周匝莊嚴；當洗浴身，著淨衣服，塗以名香，入淨室內，為大吉祥天女每日三時稱南謨琉璃金山寶花光照吉祥功德海如來佛名，及此經名號而申禮敬。持諸香花及種種甘美飲食至心奉獻，亦供養大吉祥天女像；復持飲食，散擲餘方，施諸神等，實言邀請大吉祥天，發所求願勿令空爾。誦呪請召大吉祥天，先稱佛名及菩薩名字，一心敬禮南謨一切十方三世諸佛等，禮佛菩薩已，次當誦呪請召大吉祥天女。若受持讀誦呪者，應七日七夜受八支戒，於晨朝時先嚼齒木淨澡漱已，及於晡後香花供養一切諸佛，自陳其罪，為己身及諸含識迴向發願，

		<p>令所希求速得成就。<u>淨治一室，或在空閑阿蘭若處，瞿摩爲壇，燒栴檀香，而爲供養。置一勝座，幡蓋莊嚴，以諸名花布列壇內，至心誦持前呪，得諸勝妙果報，以此果報供養三寶，及施大吉祥天，廣修法會，設諸飲食，布列香花供養。亦當時時給濟貧乏，不應慳惜，常讀是經，供養不絕，當以此福普施一切，迴向菩提，願出生死，速得解脫。</u></p>
功用	<p>欲得財寶增長、功德天日夜令所居村邑、僧坊、露地，無所乏少，<u>錢金銀珍寶、牛羊穀米，一切所須即得具足悉受快樂。</u>若以所作善根最勝分迴與功德天者，<u>功德天終身不遠其人，於所住處至心護念，隨其所求令得成就。</u></p>	<p>欲求五穀日多、倉庫盈溢，供養吉祥天女，發所求願，吉祥天女便生愍念，令其宅中財穀增長。由此呪力，所求之事皆得成就，誦呪請召大吉祥天至接受供養，令眾於睡夢中得見吉祥天女，隨所求事以實告知。<u>聚落空澤及僧住處，隨所求者，皆令圓滿，金銀財寶、牛羊穀麥、飲食、衣服，皆得隨心受諸快樂。</u>以諸所得供養三寶、吉祥天女，<u>大吉祥天終身常住於此，擁護此人，令無闕乏，隨所希求，悉皆稱意。</u></p>

由上可知，二者名稱、咒語所依經典與咒文皆不同，但在儀式與功用上，二者內容大致相同，只是《金光明最勝王經·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的說明比較詳細，故可推知二者應屬相同的咒語。但是《金光明經·功德天品》講誦持善天女咒，使過去到現在自己所求的，都能獲得吉祥滿足⁴²，這是在請佛法僧、護法、天神來保護自己。灑食之際，要持誦陀羅尼咒，之後，唱誦一切恭敬，大眾一一禮拜會場所設的佛座、天神座、三寶。此種灑食持咒的方式，目前台灣寺院所行的《朝暮課誦儀軌》中有記載，在早課「出食」供養一切眾生時，也是唱誦此天女神咒。

⁴² 參見《國清百錄》，《大正藏》第46冊，頁796中。

修行五悔方面，由於智顗的《金光明懺法》，只提到懺悔一門，儀軌內容顯得簡略，而《金光明最勝懺儀》則詳列五悔之說，成爲此懺之重要特點，留待下節詳加說明。

第三節 五悔的實踐意義⁴³

所謂的「五悔」，是指懺悔、勸請、隨喜、迴向、發願。《金光明最勝懺儀》提到普爲法界一切眾生，悉願斷除三障，歸命懺悔。⁴⁴此是根據《金光明最勝王經·業障滅品》所制⁴⁵，經文只談四悔，《金光明最勝懺儀》則多了發願一項，並以逆順十心爲助懺方法，繼而勸請諸佛轉法輪久住世間，度脫安樂一切眾生。隨喜一切眾生三業所修施戒心慧、二乘菩薩賢聖善根、十方諸佛證妙菩提法、一切所有功德。迴向無始至今三業所修一切諸善予法界一切眾生，同證菩提如諸佛等。發願諸天八部增長威神，常來護持國土、風調雨順穀果豐收、仁王降臨臣屬擁護、百姓永安富樂、在家出家皆生正信發菩提心、六度齊修眾聖加被、常遇大乘及善知識開發佛慧、三世佛法誘化一切，故具足五悔之說。而《金光明懺法》雖也表明建懺緣由，但只談到懺悔一門，內容明顯不足。懺悔就字義的解釋，「懺」名修來，「悔」名改往，謂修將來之善果，改已往之惡因，即爲懺悔。而懺悔業障，是懺悔無始劫以來，自己與一切眾生已造的所有業障，不只針對個人眾罪求懺而已，還要運用普懺之理，不存私念以平等心救度眾生、成就大慈悲，才能消除所有罪業、廣度有情、得證聖果。

首先，知禮是將五悔分爲懺悔六根與四悔兩個部分：

夫六根之罪，願悉消除；四悔之心，願皆成就。初修懺悔者，所謂發露眾罪也。何故爾耶？如草木之根，露之則枯；覆之則茂，故善根宜覆，則眾善皆生，罪根宜露，則眾罪皆滅。今對三寶真實知見照我善惡之際，窮我本末之邊，故原始要終，從微至著，悉皆發露，更不覆藏。⁴⁶

因六根受到八識心王的指使，對六塵產生分別取捨而造作罪業，但所造六根之罪，

⁴³ 參見釋慧岳，《知禮》，頁 241-252。

⁴⁴ 參見《金光明最勝懺儀》，《大正藏》第 46 冊，頁 962 中。

⁴⁵ 參見《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3，《大正藏》第 16 冊，頁 414 下-415 中。

⁴⁶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 2，《大正藏》第 46 冊，頁 869 上。

可藉由至誠的懺悔而得到消除，且能成就四悔的廣化與深化，成就度眾、證道等一切願望。然而，想要達成願望，首要條件是，需在修持懺悔時，毫不隱瞞坦誠揭露自己所犯的所有過失，為什麼要如此？知禮引喻解釋道：像草木的根，若根裸露於土面，草木就會枯死；反之，加土覆蓋根上，則能生長茂盛。同理，善根應覆藏，罪根應顯露，眾罪才能消滅。由於三寶的真實智慧能照見所有眾生的善與惡、了知無始以來的一切罪業，故能悲憫眾生受苦於煩惱惡業海中，平等為之救度，所以，我們在三寶面前，不必有所隱瞞，對於所作的諸惡坦誠發露，懇切地求哀懺悔，就可盡除一切的罪業。

接著，說明懺悔法的由來：

六根懺文，非人師所撰，乃聖語親宣，是釋迦本師說，普賢大士為三昧行者，示除障法門。蓋由洞見眾生起過之由，造罪之相。又知諸法本來寂滅，全體靈明，無相無為、無染無礙、互攝互具、互發互生、皆真皆如、非破非立、迷情昏動，觸事狂愚，以菩提涅槃為煩惱生死，是以大士示懺悔法，開解脫門，令了無明，即明知縛無縛，就茲妙理，懺此深愆。⁴⁷

聲明所述的六根懺悔文，不是祖師們所撰寫，是教主釋迦牟尼佛親自宣說，由大行普賢菩薩，特為修持三昧的行者，指示除障的法門。即闡明眾生為何犯過的理由及造罪的狀態，依懺悔力即能消滅所造諸罪。又現象界的諸法，本來都是空寂，由於因緣、條件的諸緣配合，即相關性與相對性彼此依存而顯明一切，但其本體並無獨自的實體。諸法的本質無相，也非造作，無有渲染且無阻礙，但法法卻能互相攝持、互為具足，更能相互啟發而相生，故說一切萬法不離真如，也非能破、也非能立，絕不是語言所能形容的，但眾生因迷情深重而失去理智，於是追逐妄情而妄為，最後造作眾多的罪業。追究其原因，是因誤將真如的菩提涅槃視為煩惱生死道，所以，普賢大士才明示懺悔的解脫法門，幫助一切眾生深思順逆十心，明了無明煩惱的淵由，從束縛中解脫而得自在，即是依據如實理的妙法來懺除深重的過愆。

進一步說明懺悔眼根、耳根乃至意根的功用，及無生理懺的重要：

懺眼根罪時，即見諸佛常色。次懺耳根罪時，即聞諸佛妙音，乃至懺悔意根，即悟剎那住處，三身一體四德宛然。以要言之，一切罪相無非實相，

⁴⁷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2，《大正藏》第46冊，頁869上-中。

十惡、五逆、四重、八邪，皆理毒之法門，悉性染之本用，以此為能懺，即此為所觀，惑智本如理事一際，能障所障皆泯，能懺所懺俱忘，終日加功，終日無作，是名無罪相懺悔，亦名大莊嚴懺悔，亦名最上第一懺悔，以此無生理觀為懺悔主，方用有作事儀為懺悔緣。⁴⁸

眾生由於不識真理，受無明所牽而造作種種惡業，更由業力招感，致使福薄根鈍，無法發揮眼識的作用而開顯智慧、不能見到諸佛的常光妙色，若依懺悔力懺悔眼根的過失，就能獲得三寶的加被，善結佛緣、眼智大開，見到諸佛的常光妙色得大歡喜。其次，懺悔耳根罪時，也依懺悔力而耳慧大開，得聞諸佛微妙音聲。乃至意根的懺悔，就能離開妄念而於剎那一念間，得到安然穩住的殊妙境界，更能達到法身、報身、應身三身一體，四德（常、樂、我、淨）具足圓滿。知禮再次說明，所謂一切罪相，其內性無非實相，雖然外境有犯罪顯現的罪態，但其內心的本體，卻是常住不變的真如實相，所以，十惡、五逆、四重（殺、盜、淫、妄）、八邪⁴⁹，都是理毒（性惡）的法門。因有染污的本性，故造作一切諸惡，但自性清淨心和煩惱染污心，在本質上是不可分離，同為如來藏的流露，故知禮才強調，所有一切惡，若真誠心發露懺悔，便能消除一切業惑，恢復本來的清淨。因諸法之理性無染，但因境而生染，以此為能懺，與所觀的心境一致；惑與智的本如，即理性與事象的契合，獲得能障、所障全部消滅，能懺、所懺俱亡的清淨無礙自在。終日的加功用行，終日無所作為的觀念，即得精勤而離我執，獲得自然功力的妙用，名為「無罪相懺悔」，亦名「大莊嚴懺悔」，亦名「最上第一懺悔」。所以，在實踐修持時，依「無生理觀」懺悔為主，以「有作事儀」為輔，才能達到懺悔的目的。

在懺悔法門中，知禮還強調事儀的重要性：

其事儀者，即五體投地。如泰山頽，剋責己心，語淚俱下，挫情折意，首罪求哀。如此事行既勤，理觀彌進，如洗滌之法。雖淨在清水，若不加之灰皁，垢膩難除，故正助合行。如目足相假，豈獨減罪，即能證真。故六根懺悔若成，六根清淨可獲。若不以圓觀為主，則不名大乘懺法，縱能減罪，止免三塗；縱能生善，不出三界。先知此意，然誦其文，俾在兼行取成大益也（云云）。⁵⁰

⁴⁸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2，《大正藏》第46冊，頁869上-中。

⁴⁹ 八邪：又作八邪支、八邪法。指邪見、邪思惟、邪語、邪業、邪命、邪精進、邪念、邪定。

⁵⁰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2，《大正藏》第46冊，頁869中-下。

事儀中最重要，是行者的身儀必須威嚴衣潔，而且在禮佛的諸儀中，以五體投地為最敬禮。如泰山落下而呵責自己的宿世失修，徹底悔過而放下一切，以聲淚俱下，表達自己誠心的求哀悔過，如此修持愈勤，就能資助理觀的精進。如洗滌之法，污垢雖依清水洗淨，但須加上藥皂，否則就難以去除。故知禮強調，以正助合行，即身心契合來實踐事儀。如眼與手足相助互用，便能達成目的，不只是滅罪，還能證悟真道，所以，對六根的懺悔最為重要，若能確實修持完成懺悔，即獲六根清淨位而證得阿羅漢。若行者在實踐行持時，不能觀察諸法圓滿、眾生一念具足三千諸法；三千諸法融於眾生之一念，不得真智通達，即非圓觀的修行法，也不名為大乘懺法。修懺若不事理並重，縱使能滅除罪業，也只是免墮入三惡道而已；懺悔即使能生善，仍不出離三界。所以，知禮才強調，修懺須先了知其中意義，再誦持懺文、施行儀禮，所有的實踐行持圓備了，就能獲得懺悔的真實效益。

懺悔法門若只談到懺悔一項，內容似乎明顯不足，其它四悔如何幫助懺悔深化、廣化？如前面普懺所述，普懺是用來成就廣大救濟之道，不行普懺，不能成就大道，眾罪也難滅除。懺悔的目的是希望改往修來，希望以後不要再犯錯，若不積極從事菩薩道以成佛，還是會犯錯，所以，懺悔要再透過四個法門來加以深化、廣化。至於四悔的實踐內容，因《金光明最勝懺儀》未加以說明，所以，在論述四悔的內容時，是參考知禮的另一著作《修懺要旨》。說到四悔與懺悔的關係、勸請的重要性如下：

次之四悔，所謂勸請、隨喜、迴向、發願也。所以悉稱悔者，蓋皆能滅罪故也。勸請則滅波旬請佛入滅之罪。隨喜則滅嫉他修善之愆。迴向則滅倒求三界之心。發願則滅修行退志之過。初修勸請者，先知現今剎那十方世界，有不可說佛剎微塵數佛，方坐道樹，未轉法輪。我今稱理運想，於一一佛前，請說妙法，即此剎那十方復有如上塵數諸佛，唱入涅槃，我皆於前請久住世。能此運念不止滅乎魔愆，復能成於法施，其功甚大，切在用心先運此心方陳其語（云云）。⁵¹

四項通稱為「悔」，因各項作用皆能滅罪之故。勸請能破除誹謗佛法之罪，因為魔王怕佛陀久住世間、度盡一切眾生，若眾生被度盡，就只剩下孤獨的波旬魔王，故波旬時時逼迫佛陀提早入滅，此請佛入滅之罪，通於破壞說法、障礙善法、勝事及妨害僧團的秩序，故藉由勸請就能消滅波旬請佛入滅之罪。隨喜能破除嫉妒

⁵¹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2，《大正藏》第46冊，頁869中-下。

他人善行之罪，凡好事必歡欣，不妨害而發善心隨喜，就可消滅宿世的罪業。迴向能破除倒求三界心之罪，趨於安樂而免退於三界生死。發願則消滅修行退志的過失，由於初修行者的意志力比較強，但時間一久，易漸漸退心懈怠，依發願力而保持道心的堅固，才不會退志而造成過失。進一步，知禮為初修行者，詳細宣說實踐勸請的重要性：因現在剎那十方世界，有不可說的佛國，及數不盡的諸佛，安然成道且坐在寶座的道樹而未轉法輪，此指初成道的佛陀尚未說法，故行者們需誠懇的觀想、修習止觀，以至誠心於一一佛前，請諸佛演說妙法。同時，還有剎那十方無數的諸佛，宣示欲入涅槃，所以，眾生需於佛前懇請久住說法。行者運用正觀，不只能消滅魔王的阻礙，又能成就法布施，功德甚大，故要切記運用於內心，作如此觀想後，再披陳懺悔所造的罪業。

勸請具有二義：一、對於十方世界有佛將入涅槃者，勸請住世利濟群生。二、對於十方世界有佛初成正覺者，勸請轉法輪廣度眾生。雖然未曾面見諸佛，但虔心勸請，以達歸敬之誠。勸請諸佛如來演說妙法、住世度眾的目的是，為了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對於無法修行聲聞、緣覺、大乘之道者，令未來菩薩得大光明、現在菩薩願意修行，也可藉由敬禮諸佛、勸請說法、功德迴向的方式來達成，如下經文所說：

頂禮十方一切諸佛世尊，已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能轉無上法輪者，勸請大轉法輪並頂禮十方世界一切諸佛世尊，欲捨應身入涅槃者，勸請莫般涅槃久住於世，度脫一切眾生乃至人天皆蒙安樂。再以勸請諸佛轉無上法輪及莫般涅槃久住於世的善根功德、所有勸請一切功德，全部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如過去、未來、現在諸大菩薩所有功德，皆全迴向無上正等菩提一樣。⁵²

最初佛陀剛悟道時，原本也想速入涅槃，還好有梵王帝釋的勸請，世尊才留下來轉法輪，利益無量無數娑婆世界的眾生。接著，說明為何要修習隨喜：

次修隨喜者，則隨他修善喜他得成。謂六道凡夫、二乘賢聖、一切菩薩、三世如來、有為無漏善根，上求下化功德，皆歡喜讚歎，隨順修行。夫善是樂因，今隨喜助成，則與一切眾生安樂之果，當以此意念念行之(云云)。

53

⁵² 參見《合部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69下-370上。

⁵³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2，《大正藏》第46冊，頁869中-下。

行者實踐修懺須雅量鴻大，無嫉妒他人之心，見到他人作善事，應心生歡喜，隨喜讚歎。對於六道凡夫、聲聞、緣覺二乘聖賢、一切菩薩、三世如來、有為善根、無漏善根，或是上求下化的大小功德，全部都歡喜讚歎，隨順修行。修懺的目的在求得安樂，「善」是「樂」的根本，作善的人，不與人計較而廣結善緣，得天龍八部的護衛，亦獲眾人的尊敬，故佛門中，慈悲作善是第一課程。見人行善能心生隨喜為修六度萬行鋪路，即是成就道果的前方便；自己行善施與一切眾生，更得安樂的果報。因此，修懺必當念念起於善觀念，才是最適之道。

隨喜功德，除了隨喜現在及他方無量世界眾生的所有功德，對於三世諸佛、菩薩、聲聞眾的所有功德也隨喜讚嘆。因見人行善、聽聞經典等，能視如己之積德深感歡喜，捨棄嫉妒之念，讚嘆自他一切諸善根，將此隨喜及身口意所作的善業，發願來世成就無上道，以求清淨無垢的吉祥果報⁵⁴，故一次次累積隨喜他人的功德，自己也同沾法益，得到莫大功德。如《法華經·隨喜功德品》所言：「展轉聞法華經，隨喜功德尚無量無邊阿僧祇，何況最初於會中（如來昔於耆闍崛山中，對大阿羅漢阿若憍陳如、摩訶迦葉無量等眾，演說大乘真經，名無量義，後鳩摩羅什譯為法華經）聞而隨喜者？」⁵⁵實踐修懺還要不吝惜將己所修功德，施予一切眾生，故在隨喜之後，必須修習迴向：

次修迴向者，所謂迴事向理、迴自向他、迴因向果。初迴事向理者，元由理具方有事用，一切修證不出理性，眾生強執計是有為，今迴此心向於實際。迴自向他者，昔迷理遍，凡所修善莊嚴自身及己眷屬，今順本性迴向眾生。迴因向果者，一毫善種，三業熏修，不趣二乘。寧滯三有，修既順性，則成緣了二因。因必顯真，同歸究竟三德，是名迴因向果。此三種迴向一切菩薩共修，是故行人依此迴向（云云）。⁵⁶

迴向分成三種：迴事向理、迴自向他、迴因向果。所謂迴事向理，從緣生的有為法，如儀如法的修懺，志向於不生不滅的無為法。理雖凝然不動，但寂靜無為的真如，非由緣而生事，故無法獨自彰顯，所以，行者嚴肅身心如儀如法的修持，旨在皈向於寂靜無為，故事與理同由法性中流露。離事則無理，離理事亦不存在，故知事理之不二，才得事用的成就。因為在實踐門中，事理是不二，不能單依事來修持，必須事理雙行，才能從實踐中證悟。但眾生因宿世習氣深重而固執事相，

⁵⁴ 參見《金光明經》卷1，《大正藏》第16冊，338下。

⁵⁵ 參見《妙法蓮華經》卷6，《大正藏》第9冊，頁46下。

⁵⁶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2，《大正藏》第46冊，頁869中-下。

放棄理觀而以妄計有爲的事懺爲重，故知禮極力強調，必須事理兼備，重視理懺並配合事懺的實踐，才能獲得實際的功效。⁵⁷

迴自向他，因眾生從無始以來，未能明白洞見真如理體，迷於執情而遭受一切痛苦，直到遇上佛法，知道將修善的功德莊嚴自身及眷屬外，並迴向於一切眾生，欣求平等皆獲如實法性。

迴因向果，乃迴轉所修的因行，轉向所求之果。小乘人只求自利，以歸空寂爲滿足。但大乘卻主張自利利他的大心，絕不停於修道半途而急追求證，以獲萬德圓滿的最高佛果爲歸趣。所謂微小一毫的善根，種子雖小，但由於日月雨露的滋潤終成大樹。所以，善根雖小，可藉由三業熏習的修持力，終成大果，故知禮強調不能只顧眼前的寂靜樂，以二乘小果爲滿足，應追求究竟的佛道。再者，修懺若缺乏誠意，就無法脫離三界生死的三有，不得趨入佛國的捷徑，藉由善根的成熟，既能順利修懺，成就緣因、了因的兩個佛性，由二因佛性而獲得真如的顯現，成就諸法實相理體的正因，同歸法身、般若、解脫三德的究竟，即爲迴因向果。上述的三種迴向，是一切菩薩的共修法門，故行者們必須依此來作迴向。

迴向，是將三業所修的一切諸善，乃至將懺悔、勸請、隨喜種種功德作擴展，將所有功德作迴向，具有二層意思：一、迴向成佛；二、迴向一切眾生，希望與眾生一起成佛。迴向能將所有的善法，全部迴向於自己的修行，希望將來也能成佛、說法度眾、解除一切諸苦，並祈願眾生皆能心想事成，自己與眾生同證菩提、得一切智智。迴向的目的是欲求正等正覺，對於三乘道無法修習者，更要迴向自身所有的功德善根予一切眾生，才能成就自己的佛道。

最後，談到發願的重要：

次修發願者，要誓志行也。一切菩薩，通有四誓：謂未度苦者令度，未解集者令解，未安道者令安，未證滅者令證。此則通標其志，已具前門。⁵⁸

佛教的實踐行門，發願至爲重要。所謂「願」是由內心所發，對自己行爲起一種約束力量的願求。「願」也是契合身心的相應，使道心堅固的良方，因爲有願才有力，依願才能生勇猛心，不斷地朝向自己的目標努力、上進，以達最終的目的。

⁵⁷ 參見釋慧岳，《知禮》，頁 249。

⁵⁸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 2，《大正藏》第 46 冊，頁 869 下。

從凡夫的發心學道起，直至成就菩薩道，都不能片刻離開所發之願，因為時日一久難免生起退道之心而懈怠放逸，故要依「願」來警惕勉勵自己。如地藏菩薩從初發心起至生生世世，都在加強誓願履行實踐「眾生度盡，方證菩提；地獄未空，誓不成佛。」所以，現在的地藏菩薩還在為達成誓願而精進修持著。但不光是發願就行了，願還必需具備根力；若無根力，就不能發揮上進的力用，如種子缺乏日月雨露的滋潤，就無法生長。因此，修持懺悔，也需依靠誓願力而精進，才能得證聖果，否則也是徒勞無益。

一切菩薩的通願，不出四弘誓願，即：眾生無邊誓願度、煩惱無盡誓願斷、法門無量誓願學、佛道無上誓願成。知禮還強調念佛的願生甚為重要，依願力才能樹立身心的正軌修持，否則，臨命終時，萬業現前，就無法抗制心亂隨業而去，故淨土宗強調：臨命終時正念現前，始得往生，欲得命終正念現前，必須平時如理的實踐：

今則別要其心專期淨土，蓋此堪忍之界不常值佛，多諸惡緣，深位尚乃有退，若彼安養之土，常得見佛，唯有勝緣，初心即得不退。又彼佛願力普攝有情，若能願求，定得生彼，況過現積集善惡業緣，每至終身咸來責報，臨終惡念增盛，則眾惡成功牽生惡道；臨終善念增盛，則眾善皆成牽生善道。今既求生安養，必須淨業莊嚴，若無願力強牽，焉克臨終正念？故誠心發願決志要期，既欲往生，宜在專切。⁵⁹

說明以專求淨土為目標。因三界內的眾生，都住在堪忍的世界裡，無法時常親近佛陀而聽聞正法，而且三界多諸惡緣，如《法華經》所說：「三界無安，猶如火宅，眾苦充滿，甚可怖畏！」即使生於三禪天，還是無法脫離風災的襲擊而墮落。所以，雖是初果聖人，還要潤七番生死，才能證得阿羅漢果，故說三界無安，唯有安養的淨土（阿彌陀佛的國土）才可靠。但要往生彼國，時常遇佛說法，需具足勝緣，由宿世善根力，才能得遇善知識、得正行而念佛。若心存正念、口稱佛號、身儀整然的道心堅固，可得諸佛菩薩、諸天八部的護衛、亦獲安然自在，所以才說初發心即得不退轉的殊勝。又阿彌陀佛依其願力，以慈悲、平等愛護來攝受一切視如赤子的眾生，故願求淨土者，若能如法如儀地修持，將來必可仰仗阿彌陀佛的大誓願力，得生彼國。眾生若於過去、現在積聚無數善惡業緣，臨命終時，造惡多端者，會惡相現前、惡念熾盛，隨業力牽入三惡道、承受苦果；反之，

⁵⁹ 參見《四明尊者教行錄》卷2，《大正藏》第46冊，頁869下。

行善者會善念增長，藉眾善之功德力，投生三善道。所以，至誠願求阿彌陀佛極樂世界者，須專心一意老實念佛、勤修十善業道以莊嚴身心，臨終才能正念現前、不受業力所牽而往生淨土。只要平日修持精進懇切，最終必能償其所願，如阿彌陀佛四十八願中，第十八願所說：「十方眾生，若至心信樂欲生佛國，乃至發往生之十念，則悉得往生，且既往生之眾，還得無微不至的愛護，並享受一切平等待遇的安樂。」

總結以上五種為滅除罪惡所行之悔過法：一、懺悔，是發露無始以來，身、口、意三業所造諸罪，悔罪而修善果。二、勸請，勸請十方諸佛久住、常轉法輪、救護眾生。三、隨喜，喜悅、稱讚他人之善根，對於聲聞辟支佛、一切菩薩等之諸善功德，皆隨順歡喜。四、迴向，將所有善行功德迴向予眾生、迴向菩提。五、發願，發四弘誓願，利導前四行，並發願一心成佛。據《摩訶止觀》卷七所載，日夜六時行之，懺悔能破大惡業罪，勸請破謗法罪，隨喜破嫉妒罪，迴向破諸有罪，所得功德不可限量。由於佛的慈悲化導，眾生由衷對其生起甚深恭敬、感恩、讚歎而頂禮，又深感久處沉淪的六道，覺醒過往輪迴墮落之非，故歸命十方諸佛向其學習，希望如佛般達到身、口、意三業清淨，所以，在諸佛面前發露懺悔，進而對法生大歡喜、學習六度萬行等。當深深體會到佛法的好處，不僅使我們身心安樂，生活變得安穩，在對佛法追求的熱忱產生堅定的信念後，進而代表一切眾生跪求，勸請諸佛、菩薩、成聖覺者不般涅槃、大轉法輪、救度三途苦難眾生。接著依佛說的六度萬行身體力行，隨喜積聚一切福德與智慧，將所修善行功德迴向予一切眾生、無上佛道，最後，發願效法諸佛菩薩——上求佛法，勿使自己忘失菩提本心，能常親近諸佛、菩薩聽聞正法，以獲解脫之道，進而安住身心，漸捨迷妄，匯歸清淨自性、具足悲智，並願六度萬行皆能圓滿成就無所缺失，四無礙辯、十自在及六通全都具足、大轉法輪利益無量眾生。

第五章 遵式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

宋代天台懺法形式中，除了依智顛的四種三昧及法華、金光明、請觀音等懺法外，還有不少的創新與改變。例如依密教¹、依淨土思想等經典而成一套體系，訴求不同於以往懺罪、得淨戒、證三昧等修行目的之儀軌。此時所制懺法的行懺目的，還有求生極樂、護國除災以及濃厚地「為一切眾生求懺悔」之思想。受此影響，遵式亦重視密教經典及誦咒，並應用於懺儀當中，觀其所制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就有此特色，為瞭解其整體思想與內涵，本章特就遵式的生平與制懺理念、懺儀之整理與制定的貢獻、儀軌組織與特色來加以說明。

第一節 遵式的生平與制懺理念

遵式，生於宋太祖乾德二年（964），卒於仁宗明道元年（1032），歷住天台山、東掖山、杭州昭慶寺、蘇州開元寺、天竺寺、壽昌寺等，曾大設法席，講經修懺，世稱天竺懺主、慈雲懺主、慈雲尊者、靈應尊者。遵式為台州臨海（浙江寧海）人，俗姓葉，字知白。生逢北宋的前期，相當於趙宋天台復興的時期。十八歲（980），初投天台義全法師出家，二十歲（982），於禪林寺受具足戒。翌年（983），向守初法師習律，同年，入天台山國清寺，於普賢菩薩像前燃一指，誓傳天台教觀之道。雍熙元年（984），隨四明寶雲寺義通修學天台宗典籍，盡其奧祕，精進於天台的修學，修習四禪三昧，時與同門的知禮結為至交，同為山家派的代表人物。

端拱元年（988），義通示寂，遵式從四明返回天台。回天台以後，專心致力所學，以致生病嘔血，經使用消伏咒法，四十九日間覺悟生死，奮發用功很快就獲痊癒。太宗淳化元年（990），遵式二十八歲，繼掌寶雲寺，宣講《法華》、《維摩》、《涅槃》、《金光明》諸經，並集僧俗專修淨土。有關淨土念佛懺儀之著作極多，於蘇、杭等地也多次講經修懺，學者紛紛嚮應，後居於復興天竺寺，仍懺講不絕，從學者逾千人。

太宗至道二年（996），遵式思慕廬山慧遠的白蓮結社，與四明地方的僧俗

¹ 依密部經典制懺的情形，智顛所制四部懺法中即佔三部。

百餘人，在寶雲講堂舉行淨業會，並著述〈誓生西方記〉、〈念佛三昧詩〉。真宗咸平三年（1000），值遇四明大旱，遵式與知禮、異聞等人共修請觀音三昧。咸平四年（1001），於慈溪大隱山著述《請觀世音菩薩消伏毒害三昧懺儀》。咸平五年（1002），進入天台東掖山，於西陽益宏精舍造立彌陀大像，與眾多弟子共修念佛三昧。大中祥符四年（1011），應郡守章郇公的請求，於景德精舍講《摩訶止觀》，遵式即從此時開始，提高對止觀研究的熱忱。

大中祥符八年（1015），遵式於天竺寺著作《往生淨土懺願儀》。天禧元年（1017），侍郎馬亮於錢塘修學淨業時，因向遵式問及淨土之緣故，故遵式為其撰寫《淨土行願法門》與《淨土略傳》。天禧三年（1019），為王欽若講《往生淨土懺願儀》及心、佛、眾生三法如義，又為其撰著〈講法華經題〉、〈摩訶止觀義題〉、〈圓頓十法界觀心圖〉、〈注南岳思師心要偈〉等著作。乾興元年（1022），因遵式教化活動的結果，使教說廣泛普及，由皇帝頒賜「慈雲」的名號。天聖二年（1024），師奏請天台教部編入大藏，並撰《教藏隨函目錄》，略述諸部大義。仁宗天聖三年（1025）遵式委請王欽若上奏天台入藏，為天台宗作了極大的貢獻。天聖六年（1028），於天竺寺的東面建造日觀庵，念西方極樂淨土，修往生之業。仁宗明道元年（1032）十月十日，夜裏端身正座，於弟子們的念佛中圓寂，世壽六十九。總結師之撰著極多，有《往生淨土懺願儀》、《請觀音消伏毒害懺儀》、《往生淨土決疑行願二門》一卷、《大乘止觀釋要》四卷、《天竺別集》三卷、《金園集》三卷等專論數十種，及《采遺》、《靈苑》二詩集等。以師所撰懺儀甚多，故世稱百本懺主，其嗣法弟子有妙果文昌、明智祖韶、法喜清鑑、保慶法潤等。

制懺、禮懺是天台宗的傳統，懺法修持更是此宗學人的重要行門。趙宋時期的天台諸師，大都依智顛四部懺法的模式、事理相融等思想特色而制懺，且懺法中之觀心法門亦常應用「順逆十心觀」及《摩訶止觀》所述之十境十乘觀法，以配合事儀的行持。²宋代天台懺法的繁榮，是天台宗反應時局社會所導致的結果，當宋代佛教面對「會昌法難」之後的種種困難，處於轉折時期，由「學問佛教」向「實踐佛教」轉變，從印度佛教完全轉變成中國的民眾化佛教。³所以，一方面天台學者對懺法高度重視，將其抬至極其顯要的位置；另一方面，也是天台懺法與民間習俗（尤其是薦福送亡）的結合，從此為懺法的發展奠定了世俗的基礎。

4

依據釋聖凱的研究指出，宋代天台宗的發展，表現在《金光明經玄義》廣本

² 參見釋聖凱，《論天台懺法的思想及其形成》，中國佛學院學報《法源》第20期（2002年）。

³ 參見高雄義堅，《宋代佛教史の研究》（京都：百花苑，1975年），頁2-12。

⁴ 參見潘桂明、吳忠傳，《中國天台宗通史》（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1年），頁539。

與略本二派之爭，而促進教義的完善與細緻，更表現在修行實踐法門的創建與推廣。趙宋時代天台傳人眾多，其中遵式以誓弘天台為志，並不積極參與義理論爭，將一生精力傾入宣講、禮懺、制懺及念佛，故遵式極重實踐教化，熱心於懺法的推行與弘揚。宋哲宗、高宗時，分別追贈其為「法寶大師」、「懺主禪慧法師」名號，又被尊為慈雲懺主、天竺懺主，可見其懺法方面的貢獻。經由遵式不斷地努力弘揚，天台懺法才更趨於完善與系統化，並深入於民間社會。

遵式的教學思想，是嚴肅戒律、教弘天臺、志行在西方淨土。他認為「戒」是生死海中的寶筏、惡病的良藥、暗處的明燈，而強調戒德的殊勝。又言「戒」是萬善之本，故極注重日常生活的舉止行儀。對於天台教學的傳持，偏重於宣講，從廿八歲起，就講法華等四大部經，極盡闡揚智顛的「教觀雙美」教學。關於淨土觀念，主張掃盡疑慮，確實樹立正信，勸大眾老實的念佛，且強調念佛即是佛乘圓教，具一念三千的性相，收盡剎那十方淨穢，一切圓成。至於行願門，是注重日常生活的實踐行持，分為禮懺、十念、繫緣、眾福等四門，強調時時禮佛懺悔業障，時時不離十念（盡一呼吸為念），連續稱念十氣，關注一心以助自心不散亂，行持才能成功。

根據《佛祖統紀》以及相關的著述，遵式的一生，體現出宋代天台宗的兩大趨勢：一為天台與淨土念佛合流；二為制懺、禮懺的流行。天台與淨土的結合，不但具有理論前提與實際需求，也有其理論淵源。天台的性具實相理論消解了心與色、涅槃與生死的對立。因此，依報世界的轉變與心的轉變顯得同等重要，「自性彌陀，唯心淨土」在宋代天台諸家獲得更為完備的理論基礎。從實際需求來說，面對禪淨雙修的情勢，宋代天台要得到振興，尤其要與禪宗相抗衡，就必須將淨土納入自宗的理論與修行實踐中，於是，以天台教義消化淨土，成為一種實際需求。⁵透過僧史資料的調查，宋代彌陀信仰的倡導者以天台僧侶為多，因是天台的法華三昧有觀想彌陀之緣故。⁶遵式一生傾入於淨土與懺法的實踐中，並將二者有系統的組合起來，成為宋代天台宗在信仰與修行上的典範，對明清佛教乃至近現代佛教經懺佛事的盛行，產生莫大的影響。

遵式為使自己及芸芸大眾能安心於佛法上修行，提出應先消除共業，進而達因果緣起，才能成就解脫。所以，遵式在懺儀中強調，行者在披陳懺悔時，應心念自己及眾生無始以來，常為重罪所障，應於諸佛、菩薩座前，普為眾生歸命

⁵ 參見潘桂明、吳忠傳，《中國天台宗通史》，頁 581。

⁶ 參見黃啓江，《北宋時期兩浙的彌陀信仰》，《故宮學術季刊》，第 14 卷 第 1 期（1996 年），頁 9-10。

懺悔，由此融入代眾生懺悔的修行。在所作的懺儀中，幾乎於「懺悔」行門裡，皆有普為法界一切眾生懺悔的述文，可見其對實踐代眾生懺悔之重視。因此，遵式除了在觀行上特別強調以外，對事修的部份也要求行者、信眾要恭敬慎行，才能在理觀事修打成一片中，達到一心一切心、一眾生一切眾生，法界互具、三諦圓融之理，更透過自身懺悔清淨，亦代眾生懺悔清淨。另外，在其所著的〈放生慈濟法門〉中，還提出了「代物類懺悔」的思想。由於〈放生慈濟法門〉的主要作用，是為傍生之水族魚類所用的放生儀軌⁷，就內容上，儀軌所說的「物類」亦適用於一切放生的對象。儀軌中，行者為畜類眾生誦咒、授三歸依、念佛及說法後，更為其懺悔，使能懺滌罪垢，去遮障而開悟。故實踐「懺悔」理念，遵式主張「當更焚香、存念三寶，代為物類懺悔發露」⁸，透過行者的身行、語、意為飛禽走獸、水族等傍生類，懺悔無始劫以來，六根所造的種種業障，並仰仗彌陀大願、觀音慈悲，脫離輪迴之苦。

《金光明懺法補助儀》的制懺原因，在於《國清百錄》所存的《金光明懺法》散灑儀軌簡略，未明別奉飲食供施天女、諸神、散食處所、誦呪時節次第。之後唐朝義淨翻譯的《金光明最勝王經》完成，其中說明功德天女之召請、灑食方法甚詳，以香華諸飲食供養天女，又持飲食散擲餘方供施諸神，誦呪之前先禮諸佛再行召請；而《國清百錄》是說別訂一盤擬散諸方，雖相類似，但灑食處誦呪只召至天女徒屬，且道場內不便布散飲食，持呪通召天女主伴至道場後，必須異處供奉飲食，又「今時行事，多將此法準同《法華》、《方等》。初日已後，廢請三寶，直爾誦咒，甚闕次第。又《百錄》不出五悔，後人濫用，今並補助，非徒然也。」⁹故遵式依經文所說，增補智顛舊儀軌之不足。當時知禮雖已制作《金光明最勝懺儀》一卷，但其為一簡要性儀軌，雖也採用《金光明最勝王經》補述《金光明懺法》的內容，但諸多敘述仍不周詳，因此，遵式兼採《金光明最勝懺儀》之主要內容，再加入嚴淨道場、誦經、禪坐等儀軌，並詳述行法思想，形成儀軌組織分明，敘述嚴謹的懺法。此儀軌之制作時間，根據《佛祖統紀》記載，應在乾興元年（1022），章懿太后請遵式為國行懺，師著《金光明護國道場儀》之後。又《釋門正統》亦記載此事之後，「師凡遇安居之初，則勵其徒行光明懺法，以七晝夜為程。又補《國清百錄》光明三昧行法之說，以正學者。」¹⁰文中所言，補述《國清百錄》光明三昧行法者，即是《金光明懺法補助儀》。此外，根據遵式於（1024），奏請天台教典入藏所作之《天台教隨函目錄》，其中記載遵式的

⁷ 參考《金園集》卷中〈放生慈濟法門〉，《卍續藏》第101冊，頁233中。

⁸ 參考《金園集》卷中〈放生慈濟法門〉，《卍續藏》第101冊，頁234中。

⁹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46冊，頁958中。

¹⁰ 參見《釋門正統》卷5，《卍續藏》第75冊，頁321上。

作品，只有《金光明護國道場儀》一卷¹¹，尚未見到《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因此，可推知《金光明懺法補助儀》的制作時間應在 1024 年之後，在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之後完成。

第二節 懺儀之整理與制定的貢獻¹²

不同的時代因應實踐法門的新需求，制訂新懺法勢在必行，遵式以懺法作為自行化他的重要行門，身為宋代天台懺法的實踐者，在懺法的推廣與弘揚方面，具有重大的貢獻，茲分述如下：

一、整理與制訂懺法

遵式使天台懺法更加完善，一方面表現在對原來的天台懺法文獻加以整理、校訂，這是對天台懺法傳統的繼承與再詮釋。北宋時代，隨著天台典籍的回歸，也有一批懺法文獻得以重新面世。整理、校勘懺法文獻為重要的工作，我們現今看到許多懺法典籍，基本上都是經過遵式等人整理的。宋初天台教典回歸中土的史實，雖有高麗說、日本說兩種。¹³但《方等三昧行法》是日僧寂照入宋所攜，遵式於序記其始末。¹⁴序文說到：

山門教卷，自唐季多流外國，或尚存目錄，而莫見其文。學者思之，渺隔滄海。《方等三昧行法》者，皇宋咸平六祀，日本僧寂照等齋至。……今時或壇場延袤，形像巍峨，行法則半任臆裁，律範則全由心匠。縱謂七眾階節，寧逾上首之科。雖曰像多無妙，要符表法之便，將恐未除故業，更貽新戚，染衣增垢，良用悲夫。然此行法六篇，後二不載者，修行備《百錄》、《止觀》。受戒具出本經，存篇目者，令知法有始終也。¹⁵

《方等三昧懺》具有三種版本：(一)《摩訶止觀》半行半坐三昧中的「方等三昧」。(二)《國清百錄》所收的「方等懺法」。(三)別行本的《方等三昧行法》。其中，前二部在儀軌形式及思想方面比較一致。¹⁶《方等三昧行法》是遵式在咸平六年

¹¹ 參見《天竺別集》，《卍續藏》第 57 冊，頁 25 中。

¹² 參見聖凱，《中國佛教懺法研究》，頁 353-364。

¹³ 參見沈海波，《北宋初年天台教籍重歸中土的史實》，《中華佛學研究》，第 4 期（2000 年），頁 187-205。

¹⁴ 參見木宮泰彥，《中日佛教交通史》，陳捷譯，《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 49 冊，頁 164。

¹⁵ 參見〈方等三昧行法序〉，《大正藏》第 46 冊，頁 943 下。

¹⁶ 參見大野榮人，《天台止觀成立史の研究》（京都：法藏館，1995 年），頁 392。

(1003) 請寂照付印而流傳於世。遵式看見當時方等懺法之不合理處，如行法任意裁減、不按照儀軌布置壇場，實失懺法的本意。《方等三昧行法》本有六門，後二門「修行」、「具戒」僅存篇目，無有內容，修行是依《國清百錄》、《摩訶止觀》，故遵式感慨懺法的末流。

智顛四大懺法中，對中國佛教懺法影響最大的是《法華三昧懺儀》。宋、明兩代各種懺儀大多依《法華三昧懺儀》的十科組織、修懺理則而制懺。¹⁷現行的《法華三昧懺儀》為遵式的勘定本，因遵式所見流行本頗多，或「引經文系乎卷末」或「濫回粗注，錯其篇內」，故才勘定眾本，刻板印行。如遵式在《法華三昧懺儀勘定元本》序中說：

有於坐禪觀法加成五句者，今列示之。文云：為因心故心，為不因心故心，為亦因心亦不因心故心，為非因心非不因心故心（元文），為非非因心非非不因心故心（近加）。且山家凡約句法、用觀，只但至四，未知五句出自何文。又當推檢之際，第五句下準何為境？如何用觀？《輔行》自云，彼別行文但推四句，故今文中廣修象觀，以廣於彼（輔行正文）。況彼象觀猶是歷事，而正觀一門全今四句。¹⁸

當時流行本中，出現「五句觀心」的主張，而天台歷來的傳承只有四句觀心，所以，遵式引用湛然的《止觀輔行傳弘決》作為證明。¹⁹

勘定懺法文獻過程中，遵式不但校訂文字的錯誤，同時對於當時懺法活動中，忽視「理觀」的現象進行批評，他說：「患其稍易舊章，或亡精要。且十科行軌，理觀為主，儻一以誤，九法徒施。」說明擔憂當時流行的懺法，是對懺法文獻稍作更改，或亡失其精要處，而且懺法的十科實踐，不但需要事相方面的儀軌，更需以「理觀」為主，若失去理觀，僅行九法，懺法就徒勞無功，只留於一種形式而已。遵式對懺法文獻的整理，不但為後世奠定了可依的文本，同時希望藉此回歸到懺法實踐的本懷，回到智顛對懺法的定位——懺罪清淨、成就三昧、發慧解脫。

遵式整理、勘定已有的懺法，還根據情勢所需，制定新的懺法。依據《大正藏》現存的著作有：《金光明懺法補助儀》、《請觀世音菩薩消伏毒害陀羅尼三昧

¹⁷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 130-133。

¹⁸ 參見〈法華三昧懺儀勘定元本序〉，《大正藏》第 46 冊，頁 949 上-中。

¹⁹ 參見《止觀輔行傳弘決》卷 2，《大正藏》第 46 冊，頁 192 中。

儀》、《往生淨土懺願儀》、《小淨土懺》、《熾盛光道場念誦儀》、《智者大師齋忌禮贊文》，這是因為遵式有感於當時弘傳天台教觀的學人，在紀念智顛時，缺乏禮拜之法，故作此禮贊文，以表達內心的真誠與由衷的感佩。

《金光明懺法補助儀》是遵式增補《國清百錄·金光明懺法》而成，因《金光明懺法》儀軌簡略不詳²⁰，而義淨所譯的《金光明最勝王經》內容，能補其儀軌之不足。除了儀軌方面的問題以外，還有現實行事的問題：

今時行事，多將此法，準同《法華》、《方等》。初日已後，廢請三寶，直爾誦呪，甚闕次第。又《百錄》不出五悔，後人濫用，今並補助，非徒然也。²¹

說明行者在實踐《金光明懺法》時，都依《法華三昧懺儀》、《方等懺法》的儀軌為準，故失去《金光明懺法》的特色。而依《法華三昧懺儀》所述，除了法會第一日奉請三寶，以後皆可省略，但《金光明懺法》是奉請後直接誦呪，又缺乏儀軌次第，而且《國清百錄》舊軌沒有五悔，後人又濫用，故遵式將五悔內容加入《金光明懺法補助儀》。

《熾盛光道場念誦儀》是遵式依據唐·不空所譯的《熾盛光大威德消災吉祥陀羅尼經》而制。根據靈鑒〈熾盛光道場念誦儀拾遺序〉的記載，他在整理遵式著作時，發現《熾盛光道場念誦儀》未曾流布，所以採集諸文加以補充，使始末完整，並且增加「示方法」、「釋疑」二科，將五章增補成爲七科。²²可見，《熾盛光道場念誦儀》是遵式生前最後未完成的懺法。

《往生淨土懺願儀》（《大淨土懺》），是遵式於大中祥符八年（1015）制定完成，他在後序有提到：

此法自撰集，于今凡二改治。前本越僧契凝已刊刻廣行。其後序首云：予自濫沾祖教等是也。聖位既廣，比見行拜起易勞，懺悔禪法皆事攻削，餘悉存舊。今之廣略，既允似可傳行，後賢無惑其二三焉。刊詳刪補，何嫌

²⁰ 《金光明懺法補助儀》說明舊《金光明懺法》缺四：「一、缺別明奉飲食供施天女，二、缺分灑散別施諸神，三、缺明散食處所，四、誦呪時節似未次第。」（《大正藏》第46冊，頁957中）

²¹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46冊，頁957中-下。

²² 參見〈熾盛光道場念誦儀拾遺序〉，《大正藏》第46冊，頁978中。

精措，時大中祥符八年，太歲乙卯二月日序。²³

說明此懺經過兩次改治，而且前本已經刊刻流通。將前本與今本相比，前本是削減懺悔、禪法二科；今本則十科完整。因此，推斷《往生淨土懺願儀》的完成，應在大中祥符八年（1015）以前。²⁴

《小淨土懺》是遵式在天禧元年（1017），為侍郎馬亮所撰《往生淨土決疑行願二門》一書中，屬於行願門的第一「禮懺門」。

《請觀世音菩薩消伏毒害陀羅尼三昧儀》是遵式於端拱元年（988），在天台山國清寺初集；咸平四年（1001），於慈溪大雷山再制。²⁵其緣起是寶雲入寂後，遵式回到天台，因苦學而得病嘔血，於是，入大慈佛室，行消伏咒法，即《請觀世音菩薩消伏毒害陀羅尼三昧儀》，滿七七日，並頗有感應。遵式在行此懺法過程中，發現《國清百錄》中儀軌太過簡單，甚至有許多不明之處，而且今人隨意增添、削減儀軌，或者私自注字，如增添《法華三昧懺儀》中的「四悔」，或有刪除觀慧餘文等等。所以，遵式重新再制，並盡取觀慧諸文安於事後，以便禮懺時能運念觀想。

綜上所述，遵式所制的懺法中，一部分是使天台懺法更加完善並整理、校勘已有的懺法，根據情勢所需，制定新的懺法，如《金光明懺法補助儀》、《請觀世音菩薩消伏毒害陀羅尼三昧儀》；同時，為了滿足信仰之需求，適應時代的潮流，著有《往生淨土懺願儀》、《小淨土懺》、《熾盛光道場念誦儀》，這與北宋當時淨土信仰的流行、密宗經典大量翻譯有關。另外，還有為了現實需要而制作的懺法，如《智者大師齋忌禮贊文》。

二、懺法的實踐

遵式不僅整理、校訂懺法文獻，還制作、增補新懺法，並且對於懺法的修行與弘揚不遺餘力。他在雍熙元年（984），至四明寶雲寺，就義通學習天台教。智者誕日，更燃頂以誓力行三昧。端拱元年（988），於天台山國清寺大慈佛室，行《請觀世音菩薩消伏毒害陀羅尼三昧儀》。咸平三年（1000），四明地區大旱，遵式同法智、異聞，率眾行《請觀世音菩薩消伏毒害陀羅尼三昧儀》。咸平五年（1002），

²³ 參見〈往生淨土懺願儀後序〉，《大正藏》第47冊，頁494下。

²⁴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315。

²⁵ 參見《佛祖統紀》卷10，《大正藏》第49冊，頁207上-中。

回東掖山，於其西隅建立精舍，造無量壽佛像、與眾共修念佛三昧。大中祥符四年（1011），於東山結懺會。乾興元年（1022），又於山中為國行懺。

對懺法的修行，遵式可謂不惜生命，依據《佛祖統紀》所說：

常行三昧，以九十日為期，於行道四隅置鑿熾炭，遇困倦則漬手於鑿，十指唯存其三。其建光明懺殿，每架一椽一壁，輒誦大悲咒七遍以示聖法加被，不可沮壞之意。²⁶

說明遵式在行般舟三昧時，以九十日為一期，在壇場內四角放置熱炭，如果身體困倦，便將手放入熱炭中，以消除疲倦，以至於十指只剩下三指。他在興建光明懺殿時，對於房屋的一椽、一壁，都誦持《大悲咒》七遍，以表示聖法加被。可見，他對懺法修持的精進與虔誠，正因其用功精進，章懿太后才會令他為國行懺。遵式不但率領僧眾行懺，更結懺會，使得懺法流行於民間，從《熾盛光道場念誦儀》最後的「勸誡檀信」就可得知。同時，隨著懺法的普及和民間化，懺法在實踐的過程中，逐漸出現混亂狀態，變成一種商業的行為，這必然會損害懺法的宗教神聖性，故遵式說道：

近見檀越之家，深有信向，請僧歸舍，設食讀經，望其福慧。勢力損財，無善儀則。敬慢不分，是非寧別。或倚恃豪富，或放縱矜高。反言衣食庇廕門僧，請喚道場便言恩幸，趨瞻失節朗責明訶。鋪設法筵，穩便驅使。門僧無識，恐失依棲，苦事先為，免勞施主，縱有法則，豈敢輒言。檀越不詢，門僧不說，訛謬之迹，自此滋彰。不掃廳堂，便張法席；未斷葷穢，輒請聖賢；至於迎像延尊，殊不避座，旋踵致敬。²⁷

北宋時期，禮懺法會已經在檀越家中實行，才會出現遵式所說的現象：一些富豪貴族，倚仗錢財廣大，對僧人不但生恭敬之心，而且以為請僧人舉行法會，是對僧人的恩惠；部分僧人無識，惟恐失去衣食庇蔭，無視施主輕慢、放縱之陋習，仍然遷就放任。又加上信眾不知詢問法則，僧人也未作說明，故錯誤荒謬之事，就更加彰顯。例如：未先清掃廳堂，便設立法席；食物未分辨葷穢，就直接供養聖賢；迎像請尊，也不知避座以示恭敬，致使這種法會不僅未具懺法的理觀精神，在形式上也顯得草率、混亂。

²⁶ 參見《佛祖統紀》卷10，《大正藏》第49冊，頁208下。

²⁷ 參見《熾盛光道場念誦儀》，《大正藏》第46冊，頁982中。

遵式希望能夠透過自己的努力呼籲，規範懺法制度、清淨懺悔道場、虔誠恭敬行事，故制定了五種原則，以作為行持的標準：

第一、欲陳法會，家中長幼，盡須同心，去其酒肉五辛等物，施主每日隨僧禮佛，陳吐懺悔。第二、當齋僧次，躬須給侍，不得坐於僧上，稱是主人，放縱談笑。第三、佛前供養，須倍於僧，凡聖等心，事事精細。第四、盡其所惜，施佛及僧，勿得隱細用麤，世世招失意果報。第五、道場緩急，不得使僧，此是福田，翻為僮僕，豈得然乎？²⁸

提出這五項規定，主要是為了維護佛教的神聖性、道場的莊嚴與清淨，以及僧格的尊嚴與清高。在佛教化世導俗的過程中，導俗而不失神聖，適應而又不喪原則，這是佛教發展的關鍵。對於懺法實踐來說，保持懺法的實踐精神尤其重要，遵式希望能夠回歸到懺法的本懷。但是，明清以來，經懺佛事的形式化、商業化、鬼神化，使得懺法發展蒙羞。²⁹

強調懺法實行的神聖性、超越性，而且對於天台懺法的抄寫，提出嚴格的要求，以確保懺法文獻的完整性。遵式在《金光明懺法補助儀》中，勸囑後學：

凡欲傳寫，並須首尾全寫，對勘分明，勿令脫誤。多見《法華》、《觀音》等懺文，多削前後，及觀慧之文。但抄佛位及懺悔文，單題禮文，深可悲痛。若不能者，寧可莫寫，免得毀散行法全文。一事不周，便虧行相，深誠！深誠！³⁰

隨著懺法的流行與普及，懺法文本需求量增多，而且可能為了普行於大眾修持，有將儀軌隨意添削、抄寫浮濫的情形。如此，對懺法行相來說，是一種損失，並且會障礙修持，故遵式深切地告誡後學，不可不慎！由上所述，可知遵式對於實踐懺法不惜生命，極其虔誠與精進，甚具感召力，同時，他積極將懺法推廣至社會，並關心時弊、反映時代修懺漏習，以資後人反省、警誡。所以，遵式所制的懺法，對後世深具影響，如《熾盛光道場念誦儀》與《金光明懺法補助儀》中，主要持誦的「消災吉祥咒」、「善女天咒」（或稱大吉祥天女咒），即成為今日台灣寺院早課念誦的咒語之一，足見其懺法之重要。

²⁸ 參見《熾盛光道場念誦儀》，《大正藏》第46冊，頁982下。

²⁹ 參見釋聖凱，《論中國佛教懺法的理念及其現代意義》，《法音》，第3期（2003年）。

³⁰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46冊，頁958下-959上。

第三節 儀軌組織與特色

《金光明懺法補助儀》是增補智顛《金光明懺法》的儀軌，參考知禮《金光明最勝懺儀》的主要內容，再加入嚴淨道場、誦經、禪坐等儀軌，形成組織分明，敘述嚴謹的十科懺法。具有重明散灑、誦咒儀軌、確立「請經」用意及所求離過、歷事觀慧的修懺原則等特色。

一、儀軌組織

（一）嚴治淨室

說明若自住處、若阿蘭若處，嚴治一室作為道場，別安唱經座，令與道場區別。依據《金光明最勝王經》，應畫吉祥天像。另依準毘沙門呪法，在佛的左邊畫吉祥天，佛的右方繪多聞天像。現今的道場比較狹窄，也須安置多聞天座。安施供具莊嚴諸座後，要淨掃、香汁灌灑香泥塗地、燒種種諸香油燈，在諸座散灑種種妙華及諸末香、燒眾名香供養三寶。講究一切要竭盡心力極力嚴辦，因何緣故呢？實因行者內心敬重三寶，超過三界，想要奉請供養，豈可慢不輕心？若無法捨己資財來供養大乘，內心不夠虔誠，終究不能招賢感聖，重罪若不滅，善根又如何增長？

（二）清淨三業

行人從法會初日至終，一共七天。日日應以香湯沐浴，若到穢處，事情辦訖就要淨身。縱然一日都不到穢處，也須沐浴。進入會場要穿著淨潔的大衣，或其它新染衣，若無新衣，當取自己最好者，重新洗淨染色作為入道場衣。行人七日莫閒言雜語，應秉持一心念所修法，不剎那間念著世間雜事，以防三業萌動造惡，時時提醒自己，行住坐臥都護好心念，令不忘失。

（三）香華供養

一切恭敬，一心頂禮十方常住三寶，所有與會者各各胡跪，嚴持香華如法供養。唱言：「願此香華雲，遍滿十方界，供養一切佛、尊法、諸菩薩、聲聞、緣覺眾，及一切天仙，受用作佛事。」³¹

³¹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46冊，頁959中。

（四）召請持呪

一心奉請南無本師釋迦文佛、東方阿閼四佛世尊、寶華瑠璃寶勝佛等、盡金光明經中及十方三世一切諸佛、南無大乘金光明海十二部經、南無信相菩薩、金光明菩薩、金藏菩薩、常悲法上盡金光明經內，及十方三世一切菩薩、聲聞、緣覺賢聖僧、南無大梵尊天、三十三天、護世四王、金剛密迹、散脂大將、大辯天神、訶梨帝喃鬼子母等五百眷屬、國內名山大川一切靈廟、某州地分屬內鬼神、住處護伽藍神守正法者一切聖眾、三請南無第一威德成就眾事大功德天（因此菩薩是道場法門主）。召請完，要誦持吉祥天女神咒七遍或多遍，因此呪主要是召感天女及其眷屬，故要專精一心致請，希望所請諸聖都能降臨法會，圓滿眾生的願求。

（五）讚歎述意

在面對諸位法座時，應稱讚三寶的微妙功德，口自宣偈而讚歎佛身莊嚴、功德無邊、智慧盈滿，讚歎結束後，才敘述自己建懺之意。

（六）稱三寶及散灑

此散灑應通名奉供，才含攝三寶諸天。若直說散灑，則僅局部施予諸神，就不合平等法性。行者若想稱名三寶，應三稱南無寶華瑠璃佛、南無金光明經、南無第一威德成就眾事大功德天。道場要施設供養，燃種種燈、燒種種香、供種種飲食，一切淨潔如法。恭奉諸佛世尊、大乘經典、菩薩賢聖一切三寶，又各別準備香華飲食，奉獻功德大天、大辯、四王、梵釋、天龍八部聖眾。將飲食散灑其它地方，以施諸神，希望三寶天仙，憐愍自己及諸眾生而受此供養，以金光明力及諸佛威神，在一念間即顯現十方一切佛土，廣作佛事熏習眾生，發菩提心同圓佛果。作此語後，到道場外淨處散灑四方，並言：「我今依教供養大乘三寶及吉祥大天，持此種種飲食，散灑諸方遍施諸神，願諸神明威權自在，一念普集各受法食，充足無乏身力勇銳，守護堅強知我所求，願當相與迴此福利普潤含生，果報自然常受勝樂。」³²

³²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46冊，頁959下-960上。

（七）禮敬三寶

散灑完畢回到道場，當一心正身威儀禮敬諸佛，保持專心不散亂，在一一佛前頭面頂禮，法僧亦然。即一心頂禮本師釋迦牟尼佛、東方阿閼佛、南方寶相佛、西方無量壽佛、北方微妙聲佛、寶華瑠璃佛、寶勝佛、無垢熾寶光明王相佛、金焰光明佛、金百光明照藏佛、金山寶蓋佛、金華焰光相佛、大炬佛、寶相佛、盡金光明經中及十方三世一切諸佛、大乘金光明海十二部經（三禮）、信相菩薩摩訶薩、金光明菩薩摩訶薩、金藏菩薩摩訶薩、常悲菩薩摩訶薩、法上菩薩摩訶薩、盡金光明經內，及十方三世一切菩薩摩訶薩、舍利弗等、一切聲聞、緣覺賢聖僧。

（八）修行五悔

首先，普為法界一切眾生斷除三障煩惱，歸命懺悔。歸命頂禮一切諸佛、現在十方已得道者，對其懺悔不敢覆藏所作，願此生所有業障都能消除，所有惡報未來不受。也如過去、現在、未來諸大菩薩修菩提行，所有業障全已懺悔，自己的業障現今也懺悔。已作之罪願求消除，未起之惡更不敢造。歸命頂禮十方一切諸佛世尊、初成正覺未轉法輪、欲捨應身入涅槃者，對於諸佛世尊勸轉法輪，請久住世，以度脫安樂一切眾生，故自己現今歸命頂禮十方一切諸佛世尊。隨喜一切眾生三業所修施戒心慧、二乘菩薩賢聖善根、十方諸佛證妙菩提、法施一切，所有功德皆至誠隨喜讚歎。歸命頂禮十方一切諸佛世尊，替眾生作大證明：自己無始至今，三業所修一切諸善施戒禪慧，乃至懺悔、勸請、隨喜，迴施法界，願一切眾生同證菩提，如諸佛等。最後是修習發願，行者發願應以菩提、涅槃二種果報為旨歸，以滅除有漏煩惱及道心退轉的障礙。歸命頂禮十方一切諸佛世尊，證明自己微誠的現前所願，願諸天、八部增長威神，常來護國，風調雨順穀果豐收，百姓永安富樂。父母、師長、僧眾、歷代冤親、法界有情，皆生正信發菩提心、六度齊修，更祈願眾聖冥熏加被，能常遇大乘及善知識開己佛慧，以承擔如來家業、流通三世佛法等。

（九）旋繞自歸

行者修行五悔後，要一心正身威儀，右邊法座安詳徐步，心念口稱三寶名字三遍。唱云：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南無四方四佛、南無寶華瑠璃佛、南無大乘金光明經、南無信相菩薩、南無金光明菩薩、南無金藏菩薩、南無常悲菩薩、南無法上菩薩、南無第一威德成就眾事大功德天。如此

三反旋遶唱，結束當至佛前，一心正念迴向所作，不離三寶，願同眾生入三寶海。再唱言三歸依：自歸於佛，當願眾生體解大道發無上心；自歸於法，當願眾生深入經藏智慧如海；自歸於僧，當願眾生統理大眾一切無礙，和南聖眾。

（十）唱誦經典

方等、法華懺法有論及坐禪的儀軌，但此處懺儀只說到唱誦經典而已。依《國清百錄》所說，誦經時應一心正念，使文句分明，音聲辯了不寬不急，繫緣文句，不得謬誤。其次，了知音聲性空，如空谷響。雖知空寂而心明朗，照諸句義言辭辯了，運此法音充遍法界，供養三寶，普熏眾生同入金光明法性海中。³³

此懺事儀是依《國清百錄》及《金光明經》和《金光明最勝王經》，傍採《法華三昧懺儀》之十科，修行者當先明瞭懺悔的根本（即法性之理）及懺悔的正、助二法，對於經呪、佛名、五悔等文，須先讀誦流暢，更要明辨作法、取相、無生三種懺法，才能明瞭事理次第淺深之相。

補助十科事儀方面，嚴持香花如法供養，運想詞如《法華三昧懺儀》：「願此香華雲，遍滿十方界，供養佛經法，并菩薩聲聞緣覺眾，及一切天仙，受用作佛事。」³⁴關於唱誦經典，如《法華經安樂行義》所言：「此是普賢勸發品中，誦法華經散心精進，知是等人不修禪定不入三昧。若坐若立若行，一心專念法華文字，精進不臥如救頭然，是名文字有相行。此行者不顧身命，若行成就，即見普賢金剛色身，乘六牙象王住其人前，以金剛杵擬行者眼，障道罪滅。眼根清淨得見釋迦及見七佛，復見十方三世諸佛。」³⁵及《法華三昧懺儀》第九明誦經方法，云：「若人本不習坐，但欲誦經懺悔，當於行坐之中久誦經文，疲則暫息息竟便誦，亦不乖行法。」³⁶即說明誦經可通於禪坐。

二、《金光明懺法補助儀》的儀軌特色

（一）重明散灑、誦咒儀軌

禮請灑散二法，禮請同《國清百錄·請觀世音懺法》，七日六時皆須禮請三

³³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46冊，頁961中-下。

³⁴ 《法華三昧懺儀》：「願此香華雲，遍滿十方界，供養佛經法，并菩薩聲聞緣覺眾，及一切天仙，受用作佛事。」（《大正藏》第46冊，頁950中。）

³⁵ 參見《法華經安樂行義》，《大正藏》第46冊，頁700。

³⁶ 參見《法華三昧懺儀》，《大正藏》第46冊，頁953下。

寶，如〈大辯才天女品〉、〈堅牢地神品〉等呪法儀節皆專以請召爲主，如〈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第十七所言：「發心爲我每日三時稱彼佛名及此經名號而申禮敬：『南謨琉璃金山寶花光照吉祥功德海如來！』持諸香花及以種種甘美飲食至心奉獻，亦以香花及諸飲食供養我像；復持飲食散擲餘方，施諸神等，實言邀請大吉祥天，乃至誦持神呪請召我時，我聞神呪請召，即至其所。若有受持讀誦呪者，應七日七夜受八支戒，於晨朝時先嚼齒木淨澡漱已，及於晡後香花供養一切諸佛，自陳其罪。當爲己身及諸含識迴向發願，令所希求速得成就。淨治一室，或在空閑阿蘭若處，瞿摩爲壇，燒栴檀香，而爲供養。置一勝座，幡蓋莊嚴，以諸名花布列壇內，應當至心誦持前呪，希望我至。」³⁷即闡明請義。關於散灑一法，須於道場之外別置淨地施食，或作小壇香汁遍灑，務求嚴潔物資充足，以飲食散盡爲原則，目的在於增長善根。

由於《國清百錄》所收之《金光明懺法》敘述非常簡略，故有諸多儀軌不詳之處。但有知禮依唐義淨《金光明最勝王經》制作的《金光明最勝懺儀》，可補充說明散灑、誦咒等儀軌，而《金光明懺法補助儀》亦採其內容並加以增補。例如應先誦咒，再散灑等。又「散灑」應稱「供奉」，如此則可含攝供養三寶諸天，而不只局限於施食鬼神。施食應至道場外，擇一淨處爲之。灑食前，應先咒願並觀想無量鬼神全來受食，誦持吉祥天女神咒或「南無室利摩訶提鼻耶」，灑食完畢則停止誦咒。如此，使懺法儀軌明確，令行者有據。

（二）確立「請經」用意及所求離過

略明能請及所求離過。請經目的在於護法，如四天王護經。護持正法，故須延請、祈請、願請並配合三業：洗浴其身禮拜供養三寶、諸佛、聖眾，即身業延請；誦呪召諸聖，即口業祈請；至誠發願，即意業願請。自己能進一步深入經藏思惟法義，了悟真理實相道理，就是見法，而見法即是見佛。如《金光明經·鬼神品》第十三云：「若入此經即入法性，如深法性安住其中，即於此典金光明中，而得見我釋迦牟尼。」³⁸爲了資助福德，聽者當爲己身及諸眾生，廣令流布《金光明經》此妙經典。《金光明最勝王經》說道若能流布此經，自他俱益。亦如《金光明經·堅牢地神品》第九所說：「諸眾生各於住處，若爲他人演說此經，若說一喻一品一緣，若又稱歎一佛一菩薩一四句偈乃至一句，及稱此經首題名字。世尊！隨此眾生所住之處，其地具足豐壤肥濃過於餘地，凡是因地所生之物，悉得

³⁷ 參見《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大正藏》第16冊，頁439中-下。

³⁸ 參見《金光明經》卷3，《大正藏》第16冊，頁349中。

增長滋茂廣大，令諸眾生受於快樂，多饒財寶好行惠施，心常堅固深信三寶。」

39

所求離過者，因《金光明經》的〈吉祥天品〉、〈堅牢地神品〉品意，重在福資說法與聽法者，內文多明如何增廣財寶，少說懺法，而《金光明最勝王經》言供養諸佛自陳其罪、迴向發願等，也說到增長財物，但求懺的真正目的，主要是爲了滅罪，因恐多招譏嫌，故須離過。離過具有二意：

一者若直懺淨心不餘圖，專依事理一心精進。若取相、若觀空，意期滅罪，此非所論也。二者若爲護法及請說因緣標心所求，行者須精識其過。⁴⁰

請法者務實，說法者了義，聽法者精勤，才能使經典真正流通。但經典蘊含的深義，重在實踐層面，護法若只求增長個人福德，而忽略懺悔思想事儀理觀的重要，就應防止這種過失的產生。

《金光明經·四天王品》有言：若有比丘受持《金光明經》，四天王當共「勸請」廣宣流布此經。所以儀軌所言「請」，乃爲護法故。《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在「別明禮請灑散二法」中亦言：「應知此法同請觀音，以『請』爲行。七日六時須番番禮請，百錄方等儀及法華三昧，皆結云：於後六時略去請佛，餘九時悉行無異。唯請觀音及金光明，又尋新經大辯、堅牢、散脂等咒法之儀，皆專以請召爲門。」⁴¹因此，召請一法可爲此儀軌之特色。其次又說明，天女能給與供施三寶諸天者一切財寶所須，此意主要在護持講說及聽法者，供給所須，令心安住。

（三）歷事觀慧之修懺原則

1、觀慧依《摩訶止觀》及方等懺文

智顗在《摩訶止觀》中指出三昧的修持：「四行爲緣，觀心藉緣調直。」⁴²來看，此處所謂「觀心」應是指一心三觀所開展出的「十境十乘觀法」。亦即以十境十乘爲內觀之法，配合四種三昧的事緣運作，如此理事相融不二，才是《摩訶止觀》修持的要領。例如《摩訶止觀》的說明：

³⁹ 參見《金光明經》卷2，《大正藏》第16冊，頁346上。

⁴⁰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46冊，頁958上。

⁴¹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46冊，頁957下。

⁴² 參見《摩訶止觀》卷2，《大正藏》第46冊，頁11上。

歷緣對境觀陰界者，緣謂六作、境謂六塵，大論云：於緣生作者、於塵生受者，如《隨自意》中說。若般舟常行、法華方等半行，或掃灑執作皆有行動，《隨自意》最多，若不於行中習觀，云何速與道理相應。⁴³

由上引文可知，於四種三昧等一切行坐中修觀，才能與道相應。《摩訶止觀》主要以「五略」、「十廣」來略述與廣述圓頓止觀的實踐方法。五略即發大心、修大行、感大果、裂大網、歸大處。十廣則為：一、大意，二、釋名，三、體相，四、攝法，五、偏圓，六、方便，七、正修，八、果報，九、起教，十、旨歸。十章中之第七正修章，所談之十境十乘觀法可謂圓頓止觀之精髓處。正修章所談之觀心十境，即一、陰入界境，二、煩惱境，三、病患境，四、業相境，五、魔事境，六、禪定境，七、諸見境，八、增上慢境，九、二乘境，十、菩薩境。此十境皆有其生起之因，並非十境必然發生，乃視修行者之根性、因緣而定。因緣具足則境生，因緣不具則不生。但第一的觀陰入界境是諸境之共相，因而是觀心的根本入手處。進修圓頓，必以現前之五陰、十二入、十八界為所觀境，其餘九境則視因緣而定，若因緣現前則修其境，若無則不修。⁴⁴另外，智顛以為觀陰入界境，一切皆由心起，所以，當以識陰為中心。⁴⁵因此，正修止觀之十境，必以觀陰入界境為根本入手處，而陰入界中又以五陰之識陰為中心，亦即以現前之一念心為修觀之主體，此為修習天台止觀之重要定規。掌握觀心中所觀之十境後，應知觀心有十種法門，即一、觀不思議境，二、起慈悲心，三、巧安止觀，四、破法遍，五、識通塞，六、修道品，七、對治助開，八、知次位，九、能安忍，十、無法愛。止觀的修持法，以能觀的十法，對所觀的十境一一修証，亦即十境中之每一境，皆以十種觀法觀之。首先，觀不思議境是十乘觀法之入手處，所謂不可思議境者，如下所述：

若從一心生一切法，此則是縱；若心一時含一切法者，此即是橫。縱亦不可橫亦不可，只心是一切法，一切法是心故，非縱非橫非一非異，玄妙深絕，非識所識，非言所言，所以稱為不可思議境。⁴⁶

由引文可知，現前一念妄心（識陰）即不可思議境，此境並非有所隔別，或次第而生，而是當下即具空、假、中三諦，乃至遍歷一切法皆是不可思議境。即：「若法性無明合有一切法陰界入等，即是俗諦；一切界是一法界即是真諦；非一非一

⁴³ 參見《摩訶止觀》卷7，《大正藏》第46冊，頁100中。

⁴⁴ 參見《摩訶止觀》卷5，《大正藏》第46冊，頁49中。

⁴⁵ 參見《摩訶止觀》卷5，《大正藏》第46冊，頁52上-中。

⁴⁶ 參見《摩訶止觀》卷5，《大正藏》第46冊，頁54上。

切即是中道第一義諦，如是遍歷一切法無非不思議三諦。」⁴⁷故十境十乘觀是《摩訶止觀》之根本架構，而縱貫其中的根本觀法則是一心三觀。所謂一心三觀即是：

若一法一切法，即是因緣所生法，是為假名假觀也。若一切法即一法，我說即是空，空觀也。若非一非一切者即是中道觀。一空一切空無假中而不空，總空觀也。一假一切假無空中而不假，總假觀也。一中一切中無空假而不中，總中觀也。即中論所說不可思議一心三觀。⁴⁸

此三觀不縱不橫，亦非次第，於任何境皆做如是觀察。亦即觀現前境之差別相，歷歷分明，而又於歷歷分明中，同時照知諸境相無非是空，並知空有非離，空即是幻有，幻有即空，不偏於空，不偏於有，是為觀中。雖敘述上有次第，現觀中則是一心三觀。《摩訶止觀》卷二下，談及隨自意三昧時，說到：「四種三昧方法各異，理觀則同。」⁴⁹可見依《摩訶止觀》之禪觀思想來看，四種三昧皆當以一心三觀，十境十乘觀法之要領來修持。

依據《方等三昧懺法》事懺與理觀融攝的特質，迴事向理或理不離事之相互融攝觀念，一直是智顗教說、觀行的原則。首先從《方等懺法》談事相儀軌後，必須「卻坐思惟，觀一實相」，以及「逆順十心第四」中，觀察違於涅槃，順於生死，以致惡心轉增，無惡不造的十個歷程；以及欲修習懺悔，修善改惡，違於生死，順向涅槃的十個歷程。以順生死心的觀照，了知以無明為本造作惡行的不利後果，以逆生死心的觀照加以對治，無明若滅，十二因緣即壞。即運九種順於涅槃之事行九心後，各亦須以理觀「觀罪性空」才能究竟破無明顛倒。更重要的，此事行與理觀決非隔別獨行，或有前後次第，必須是：「以正觀心歷眾事，一一緣中皆表勝法，心心相續觀道無間，入不二門。」亦即歷一切事行皆起理觀，觀實相之理。雖諸法不實，卻不離事行中顯理，因此即事而理、即理而事，才是修《方等懺法》之重要關鍵。

歸屬於圓頓止觀中的《方等三昧》，更以歷一切事行為修圓頓止觀之原則。其中「意止觀」為思惟實相中道正空，又說真實寂滅之相，當於六波羅密之事行中求。故方便可分為「實相觀法」：觀諸法涅槃寂滅，悉皆空相；與「歷事觀法」：如遇「三洗浴」（每日三次沐浴）之事緣，則觀一實修三觀、蕩除三障、淨三智。

⁴⁷ 參見《摩訶止觀》卷5，《大正藏》第46冊，頁55中。

⁴⁸ 參見《摩訶止觀》卷5，《大正藏》第46冊，頁55中。

⁴⁹ 參見《摩訶止觀》卷2，《大正藏》第46冊，頁18下。

綜合實相、歷事二法，實際運用上則應以此「空慧歷一切事，無不成觀」⁵⁰再者，應用《摩訶止觀》正修止觀之要領，以四種三昧為事行，進修十境十乘觀法，⁵¹即現前所緣一切境皆修「觀不思議境」，以一心三觀為觀法，歷事修觀，故法法不離中道實相，如此懺罪才能究竟清淨。

如上所述，《方等三昧》與《方等懺法》中，事行與理觀融攝的要領，實是修懺的重心。另外，關於《方等三昧行法》的儀軌，雖無明顯探討事修中，融攝理觀的思想，但是，在談諸法實相無善惡之相，修行實相仍有相現的問題時，對於見相的看法：「諸法實相無相，能示世間之相，行者行道，不念相、不念無相，但觀心實性（中略）但心心增上，功成相現。」⁵²由此文可見《方等三昧行法》事理相融的特性，雖諸法無相，卻能於事行中示相，故行此法時，念念與實法相應，觀心實性，不取不捨，相而無相，無相而相，才能究竟實相，懺罪清淨。綜合以上《方等三昧》、《方等懺法》和《方等三昧行法》三部儀軌所論，明顯可見皆是事儀與理觀相融之懺法。

2、十科事儀後的一一觀想，參考唐·湛然的《法華三昧行事運想補助儀》，須熟誦令運想無礙。

事儀	觀法	用意
香華供養	行者初入道場至法座前，先慈念一切眾生，誓興救拔。次起殷重心，慚愧懇切，想念三寶充滿虛空，應現道場。如此觀想後，五體投地，頂禮一切三寶，也使影現一切佛前。接著，一心頂禮十方常住三寶，心隨身口，無分散意，了知此身如影不實，能禮、所禮心無所得，一切眾生皆同入禮三寶海中。 ⁵³	因想己身及十方諸佛實相理體本無能所。無能禮、所禮，願諸眾生同見此理。

⁵⁰ 參見《摩訶止觀》卷2，《大正藏》第46冊，頁13下。

⁵¹ 參見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頁124-129。

⁵² 參見《方等三昧行法》，《大正藏》第46冊，頁949上。

⁵³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46冊，頁959中。

<p>召請誦呪</p>	<p>一心召請三寶及功德天等，起殷重心涕淚悲泣，一一觀想三寶、諸天來至會場。再一心奉請南無第一威德成就眾事大功德天時，行者念此菩薩是道場法門主，故殷勤三請，希望來至道場。此時觀想一切三寶及諸天仙，全部聚集道場如在眼前，即自了知身口意業充滿法界。 54</p>	<p>說明三業性如虛空，諸佛賢聖亦如此。祈求廣大神力佑助、令己所求皆得吉祥。</p>
<p>稱三寶及散灑</p>	<p>行者三稱南無寶華瑠璃佛、南無金光明經、南無第一威德成就眾事大功德天後，其次，虔奉供養專想面對三寶，又將飲食拿至場外淨處，布散四方，觀想無量鬼神全來受食。⁵⁵</p>	<p>供養三寶，願三寶天仙憐愍自己及眾生，受此供養，以金光明力及諸佛威神，顯現十方一切佛土，廣作佛事，令眾皆發菩提心、同圓種智；普施（超度）無量鬼神，以增長善根。</p>
<p>禮敬三寶</p>	<p>禮佛之法隨所禮佛志心憶念：諸佛法身猶如虛空，應物現形如對目前受我禮拜，其餘諸佛亦然。應專一心不散亂，此時自知身心空寂無能禮、所禮，雖無實體非不影現。 56</p>	<p>專至敬禮為事一心，次想能所為理一心：能禮、所禮性空寂，諸佛法身、真空法界如虛空，諸佛住世、法寶常住，感應道交難思議。自身影現諸佛前，頭面接足歸命禮，以謝三寶諸恩。</p>
<p>修行懺悔</p>	<p>行者當想，身對三寶法座，一心一意為一切眾生修行懺悔。自憶先罪及今生所造，若不懺悔，當入</p>	<p>念十方佛有大福慧，能救拔自己及諸眾生，又知諸法本性空寂，為求菩提、度化眾生故，於十方佛</p>

⁵⁴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 46 冊，頁 959 中-下。

⁵⁵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 46 冊，頁 960 上。

⁵⁶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 46 冊，頁 960 上。

	阿鼻地獄受極大苦。若有此罪尚不得剎那覆藏，何況日經月久？以法對治，令心無取捨之障礙；生大慚愧，知己實有罪過而一心求滅。又普為法界一切眾生，斷盡三障煩惱，歸命懺悔。最後，運想逆順十心。 ⁵⁷ （說明於後）	前，發露懺悔斷相續心、發菩提心斷惡修善、勤策三業翻昔重過、隨喜凡聖一毫之善，惟願諸佛慈悲攝受。
旋遶	行者修五悔後，正身威儀，右遶法座，心口稱念三遍三寶名字。此時當了知音聲如響，身心性空，舉足、下足心無所依，不住行相而又了如影現，十方聲聞法界遍於法座。 ⁵⁸	想十方三寶心性寂滅，影現十方、經聲如響，其性皆是空寂。

關於懺悔應運逆順十心，湛然的說法為：

我與眾生無始來，今由愛見故。內計我人、外加惡友、不隨喜他一毫之善。唯遍三業廣作眾罪，事雖不廣惡心遍布，晝夜相續無有間斷。覆諱過失不欲人知，不畏惡道無慚無愧，撥無因果。故於今日對十方佛普賢大師，深信因果生重慚愧、生大怖畏、發露懺悔斷相續心、發菩提心斷惡修善、勤策三業翻昔重過、隨喜凡聖一毫之善。念十方佛有大福慧，能救拔我及諸眾生，從二死海置三德岸。從無始來不知諸法本性空寂，廣造眾惡，今知空寂為求菩提，為眾生故，廣修諸善遍斷眾惡，惟願普賢慈悲攝受。⁵⁹

因湛然的《法華三昧行事運想補助儀》，是依據智顛《摩訶止觀》中所提及的「順流十心」、「逆流十心」的內容而制，故筆者是引用智顛的順逆二十心的發展次第，來論述此處觀法的用意：順流十心是從無始以來，由根本無明所生起的人我意識的差別心，產生貪瞋癡三毒，造作惡業，在生死世界流轉的第一階段開始，不承認一切因果的道理，對於佛所說法也不屑一顧，一直到無絲毫虔敬之心的第十階

⁵⁷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 46 冊，頁 960 中-下。

⁵⁸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 46 冊，頁 961 中。

⁵⁹ 參見湛然撰，《法華三昧行事運想補助儀》，《大正藏》第 46 冊，頁 956 上。

段爲止，一心當中罪過形成過程的十個階段，稱爲順流十心。逆流十心剛好與順流十心相反。從不信的行爲開始，直到消滅無始以來的根本無明的滅罪過程的十個階段。若能清楚產生罪業的心理過程，自然就能明白滅罪的心理過程。智顛將順逆二十心視爲懺悔的根本，說一心分爲理事二元，接著說順逆二十心。從理的立場說心的十法，也就是從即空、即假、即中的三諦相即的立場，進行「翻破十信」、「抱深重慚愧」、「怖畏」、「發露」、「斷相續心」、「發菩提心」、「積善補過」、「守護正法」、「念十方佛」、「觀罪本空」之十法。說明從理的層次也可實踐懺悔。

60

《金光明懺法補助儀》的儀軌中，與智顛《金光明懺法》最明顯不同之處，即是「修行五悔方法」。此依《金光明最勝王經·業障滅品》之四悔，再加上「發願」而成五悔。其中談「懺悔」時，更補充說明：當依《法華懺補助儀》運想逆順十心，以助懺悔。此外，此懺儀亦強調事修、理觀相攝之特色。如儀軌規定：「應先諦了識懺悔處，及懺悔法，法有正助。一一細知，若尊容道具歷事觀慧，當尋止觀、方等懺文，若十科始終，事儀之後一一觀想，應尋法華補助儀。」⁶¹意即從初入壇場到七日法會結束，必依循法華三昧懺儀「事一心、理一心」的法則。另外，《國清百錄·金光明懺法》中，不談坐禪法，只專唱誦，但遵式以《金光明經·空品》所云：「常當至心，正念諸佛，所說微妙，無上正法。」⁶²之文思惟深意，會通坐禪觀慧，故《金光明懺法》儀軌中的「唱誦金光明典」亦可通坐，而且《國清百錄》言誦經時應一心正念，使文句分明，再者了知音聲體性空寂，如空谷響，雖知性空，卻諸句義覺了分明。所以，智顛與遵式二者的行法雖然不同，但實際的意涵確是相通的，這也是遵式掌握天台大師制懺原則，重視定慧理觀之特色。

綜觀遵式所制之懺儀，是依事理一心精進的理則行懺，亦即相當重視觀慧的掌握，而且儀軌組織幾乎是十科具足，並普遍以「逆順十心」爲懺悔方法，也談到將十乘觀法運用於懺法之理觀修持。此外，對於「五悔」之方法、智顛《摩訶止觀》思想之運用，亦見於所制儀軌中。影響所及，遵式制作懺儀的態度嚴謹，儀軌結構分明，重視事行、理觀融攝應用的原則。另在此懺「總示事理觀慧所依」文中，提出宋代當時爲了普行於大眾修持，人們將儀軌隨意增添削減，對天台懺法浮濫傳寫的情形，有損於懺法行相及障礙修持，對此遵式深感痛心並告誡後學不可不慎，足見其制懺用心之程度。

⁶⁰ 參見僧祐撰，《弘明集》卷13，《大正藏》第52冊，頁39下-41中。

⁶¹ 參見《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46冊，頁958下。

⁶² 參見《大正藏》第16冊，頁338上，《金光明懺法補助儀》中言：「品云，令心安住正念思惟」應是指此偈。

第六章 結論

智顓依據《金光明經》制作《金光明懺法》，知禮是依《金光明最勝王經》制定《金光明最勝懺儀》，遵式因智顓的《金光明懺法》散灑儀軌簡略，未明別奉飲食供施天女、諸神、散食處所、誦呪時節次第，也依《金光明最勝王經》所說，增補智顓舊儀軌之不足，兼採知禮《金光明最勝懺儀》的主要內容，再加入嚴淨道場、誦經、禪坐等儀軌，並詳述行法思想，形成儀軌組織分明，敘述嚴謹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

在論文的結論部分，主要是針對同屬天台懺法思想的三部懺儀，作一整體性的探討，分為三個部分：一、是討論三者制懺理念的差異，其中包括制懺目的與方法。二、是討論三部懺儀儀軌內容之差異。三、是說明三部懺儀的懺法特色。

一、制懺理念

智顓制作《金光明懺法》，主要是以護國、治病、息災等現世利益作為取向，應是受到所依經論《金光明經》富含懺悔的理論與行法，和南北朝當時流行修懺所影響。此懺儀軌內容雖屬比較簡易的行法，儀式也不完整，但為了引導當時居民懺悔殺業而制懺並且領眾修持，可見仍是順應民情所需。《金光明懺法》將《金光明經》文本轉化為可行的懺悔儀式，目的是在透過具體行法，幫助行者身心淨化及促進宗教的體驗。天台宗非常重視懺悔法門，以懺悔行法輔助禪觀的修習，這方向最早由南岳慧思所確立。而此懺懺悔一法的定位，僅限於由衷說明建懺目的，隨各人智力於佛前虔心陳述已過，發露以往所有諸罪，強調透過懺悔可滅除惡因，免其惡果，祈求懺罪清淨，故智顓制懺的世俗目的不可忽略。古代雖早有懺文的流行，但智顓可說是將懺悔理論化、體系化的最初人物，曾隨老師慧思修行《法華三昧》的行法、《法華經安樂行義》懺悔法，其懺悔思想應是源自慧思的觀念。智顓於此懺提出以人天、四教判，說明懺悔與慚愧的關係，提到懺悔有正、助二法：正法是觀法性的智慧，助法是指身禮、口誦、意觀。懺悔種類有：作法、取相、無生懺（方法與種類三項內容，知禮與遵式也有提到）。智顓還特別強調，未成佛果以前，從凡夫位乃至等覺位皆要懺悔除滅業障。

知禮是普為法界一切眾生斷除三障、歸命懺悔（運想逆順十心）。歸命頂禮現在十方一切諸佛，並於佛前，懺悔已作之罪和所有業障，全部發露不敢覆藏，

祈願已作之罪得以除滅，未來之惡更不復作。至心懺悔自己與法界一切眾生所造的諸罪，誓願與諸眾生一同發露眾罪、求乞懺悔，惟願所有罪障都能徹底消除殆盡。懺悔以後，永斷相續心，不敢再造惡，願罪能消滅，唯願三寶慈悲證明、同賜哀憐，令己罪根一念霜融全獲清淨，並為諸眾生行懺悔之法。懺悔方法也提到有作法、取相、無生懺，前兩懺為事懺，無生懺為理懺。方法雖設有三，理懺最為重要，取相懺次之，若能以無生理懺為主，作法、取相二種事懺為副而相互運用，則無罪不滅、無福不生。談到懺悔修觀的殊勝，如身體力行，確實做到實踐修懺的工夫，就能滅罪。因無生理懺是說明一切罪業，皆從一切妄念所生，如能了解心性本空，罪福無相，則一切法皆空寂，罪亦消滅。當眾生發現身受苦報時，必須觀察受苦的實際情形，要尋找受罪的起源，觀照若無惡念生起，那一切苦受就全無；既無惡因，就免受惡報而得自在。故知禮力勉行者當依理觀來引導，以身作則的如儀修懺，即可獲得功效而德用無盡。另還補充說明，身口實踐的禮拜、誦經，必須如儀針對六根所作的過罪。修懺時，主張要統一心志，專注於一念清淨而不失三種懺法，才能得到實際的受用，否則就會流於形式化而徒勞無功。關於知禮制懺較特殊的主張是：（一）特重理觀、六根懺悔。（二）依《放生文》所載，憫念水族眾生無始以來障重，墮在畜生道，特依大乘經典妙義，授其三歸、十二因緣。又為現前水族、飛禽異類等，於三寶面前發露眾愆、求哀懺悔無始至今種種罪業。（三）運用普懺，針對個人過去所作的一切，全面性的懺悔，故能消滅種種的罪業、以平等心救度眾生、成就大悲、得證聖果。（四）根據《授菩薩戒儀》所說，菩薩戒法乃白淨之法，身器清淨才能求受，故主張戒子受戒前應求哀懺悔。

遵式以誓弘天台為志，並不積極參與義理論爭，將一生精力傾入宣講、禮懺、制懺及念佛。重視實踐教化，熱心於懺法的實踐與弘揚，強調時時禮佛懺悔業障、不離十念，將淨土與懺法作有系統的組合。行者在披陳懺悔時，心念自己及眾生無始以來常為重罪所障，應於諸佛、菩薩座前，普為眾生歸命懺悔，由此融入代眾生懺悔的修行。在宋代當時，面對禪淨雙修的情勢，天台宗要得到振興，尤其要與禪宗相抗衡，就必須將淨土納入自宗的理論與修行實踐中，於是，以天台教義消化淨土，成爲一種實際需求。故遵式一生傾入於淨土與懺法的實踐，並將二者有系統的組合，成爲宋代天台宗在信仰與修行上的典範，對明清佛教乃至近現代佛教經懺佛事的盛行，產生莫大的影響。另一方面貢獻，是對制懺、禮懺的推行，遵式為使自己及芸芸大眾能安心於佛法上修行，提出應先消除共業，進而達因果緣起，才能成就解脫。在所作的懺儀中，幾乎皆有普為法界一切眾生懺悔的述文，可見其對實踐代眾生懺悔之重視，此點與知禮理念相同。因此，遵式除

了特別強調觀行以外，對事修的部份也要求行者、信眾要恭敬慎行，才能在理觀事修中打成一片，達到一心一切心、一眾生一切眾生，法界互具、三諦圓融之理，更透過自身懺悔清淨，亦代眾生懺悔清淨。在所著的〈放生慈濟法門〉中，還提出了「代物類懺悔」的思想，此點亦與知禮相同。

智顗制懺主要是以護國、治病、息災等現世利益作為取向。所制的《金光明懺法》是將《金光明經》文本轉化為可行的懺悔儀式，目的在透過具體行法，幫助行者身心淨化及促進宗教的體驗，可說是將懺悔理論化、體系化的最初人物，還強調未成佛果以前，從凡夫位乃至等覺位都要懺悔除滅業障。知禮是普為法界一切眾生，斷除三障、歸命懺悔（運想逆順十心）。運用普懺，以成就廣大救濟之道、消滅種種罪業。另外，還強調菩薩戒乃白淨之法，戒子應先求哀懺悔，才能求受。遵式是以誓弘天台為志，將一生精力傾入宣講、禮懺、制懺及念佛，重視實踐教化，熱心於懺法的實踐與弘揚，強調時時禮佛懺悔業障、不離十念，將淨土與懺法作有系統的組合。另一貢獻，是為使自己及大眾能安心於佛法的修行，提出先消除共業，進而了達因果緣起，最終成就解脫的理念。

二、儀軌組織內容

在懺悔法門方面，知禮與遵式皆強調五悔，智顗的《金光明懺法》，只談到個人憑藉智力敘述建懺之意，其它四悔的細節並未說明，也沒提到要讚歎佛的身相、功德與智慧，而知禮與遵式有談到讚歎的內容，遵式是依《金光明最勝王經·四天王品》來補充讚歎之文。誦經方面，智顗只言誦《金光明經》，不論坐禪；但遵式舉《法華經安樂行義》之有相行，不入三昧但誦持之故，亦見佛的上妙色像，亦舉《法華三昧懺儀》第九明誦經方法，說明誦經可通於禪坐，若令心安住，正念思惟經中深義，即是通坐，替智顗的「誦經」作進一步的解釋。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儀節最後，也未說到要誦持《金光明經》；遵式則有提到。遵式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嚴淨道場方面，佛像前還要安置《金光明經》。香華供養之前，初入道場要行觀想：慈念一切眾生，誓願救拔。次起殷重心，慚愧懇切，存想三寶充滿虛空，應現道場。稱念三寶觀想：願三寶天仙憐愍自己及眾生，受此供養，以金光明力及諸佛威神，顯現十方一切佛土，廣作佛事，令眾皆發菩提心、同圓種智。灑食四方要觀想：無量鬼神全來受食。禮敬三寶觀想：了知身心空寂，無能禮、所禮，雖無有實，非不體現。旋遶自歸觀想：了知身心性空，不住行相而又了如影像。儀軌最後的誦經要觀想：了知音聲性空，雖知空寂而心歷歷，詞義明瞭。

比較三者儀軌的重大差異：智顛無讚歎諸佛的內容（知禮與遵式皆有），只談懺悔一法（知禮與遵式是具足五悔），召請與誦咒儀軌分開（知禮與遵式是連著）。知禮無誦經的內容（智顛與遵式皆有談到要誦《金光明經》）。遵式的儀軌主要是多了觀想的內容（智顛與知禮皆無）。

三、懺法特色

研究智顛的《金光明懺法》後，歸結其懺法特色為：（一）懺悔與禪定並重、事修與理觀相融。事修與理觀相融，也同為知禮與遵式懺法共有的特色。（二）以功德天等眾為懺法儀軌的主軸，安置天眾的法座，及以天神為中心。（三）坐禪形式不限一切時、處、儀法，歷緣對境皆符合修圓頓止觀的原則，隸屬非行非坐三昧。

知禮的《金光明最勝懺儀》特色：（一）讚歎佛的身相、功德、智慧。（二）修行五悔，普為法界一切眾生，悉願斷除三障，歸命懺悔。繼而勸請諸佛轉法輪，度脫安樂一切眾生。隨喜一切眾生三業所修一切所有功德。迴向無始至今三業所修一切諸善予法界一切眾生。發願諸天八部護持、風調雨順、百姓永安、在家出家眾聖加被、常遇大乘及善知識開發佛慧、三世佛法誘化一切。

遵式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特色：（一）重明散灑、誦咒儀軌：散灑一法，以飲食散盡為原則，目的在於增長善根。灑食前，先咒願並觀想無量鬼神悉來受食，誦持吉祥天女神咒或「南無室利摩訶提鼻耶」。（二）確立「請經」用意及所求離過：請經目的在於護法。為了護持正法，故須身業延請；誦咒召神，即口業祈請；至誠發願，即意業願請。儀軌所言「請」，乃為護法故。關於所求離過，因《金光明最勝王經》中，明說護經具有功德，為避免譏嫌，以為護經是為了種種利益，故行儀應防止過失。（三）歷事觀慧之修懺原則：事儀方面，依《國清百錄》及《金光明經》和《金光明最勝王經》，傍採《法華三昧懺儀》之十科，修行者當先明瞭懺悔的根本（法性），及懺悔的正助二法，更要明辨作法、取相、無生三種懺法。觀慧則依《摩訶止觀》及方等懺文，事儀後的一一觀想，參考《法華三昧行事運想補助儀》。

智顛的《金光明懺法》以功德天等眾為懺法儀軌的主軸，安置天眾的法座，及以天神為中心的儀法，有別於其他安置佛菩薩聖像，以佛菩薩為主尊的懺法，應為智顛此懺最特殊之處。知禮《金光明最勝懺儀》讚歎的內容，在智顛的《金光明懺法》儀軌中並未出現。修行五悔方面，智顛的懺法只提到懺悔一門；知禮

與遵式的懺法則詳列五悔，而且內容大致相同。遵式的《金光明懺法補助儀》重明散灑、誦咒儀軌，是增補智顛儀軌之不足，其與知禮的散灑、誦咒內容大致相同，但遵式多了觀想的部分。事儀後的一一觀想，為遵式此懺的最大特色，智顛與知禮的懺法皆無此內容，可見遵式特重於觀想的運行。

綜觀三者懺儀的表現，智顛對於懺法的定位，是為懺罪清淨乃至修習止觀、得證三昧而說，其為後世留下的《法華三昧懺儀》、《方等三昧懺法》、《請觀世音懺法》、《金光明懺法》四部懺法，從儀軌組織或理觀思想，都是天台懺法的核心，天台學人都是依此修行，乃至制作懺法，故智顛可謂是懺法的開創者，宋代天台懺法由其奠基，才有今日之規模。至於天台懺法理論的建立，是知禮與遵式共同努力的結果。知禮提供了根本性的指導原則；遵式是將整個理論系統化，最終以一種更為圓融的形式表達出來。又從二人所制的懺法，可見各顯不同的特質，例如：知禮的儀法，以掌握懺法精神、闡揚中心思想為主要目標，至於細節部分，不一定皆作詳述；而遵式則對於儀軌細節悉心謹慎，不但組織分明，且事行、理觀皆明確掌握，此外，更關心時弊，反應時代修懺漏習，以助後人反省、警惕，故其懺法對後世影響頗鉅。二人懺法雖有別於智顛的不同風範，有所創新，但其基本的學術架構仍不離智顛的模式，如教觀、止觀思想。二者對於宋代天台宗的貢獻，及重視天台懺儀的實踐與弘揚、懺法解行並重的精神，功不可沒，皆佔同等重要的地位。

【參考書目】

一、佛教典籍

(一) 《金光明經》及其相關注疏

北涼·曇無讖譯，《金光明經》，《大正藏》第 16 冊。

隋·寶貴，《合部金光明經》，《大正藏》第 16 冊。

隋·智顛說；灌頂錄，《金光明經玄義》，《大正藏》第 39 冊。

隋·智顛說；灌頂錄，《金光明經文句》，《大正藏》第 39 冊。

隋·吉藏撰，《金光明經疏》，《大正藏》第 39 冊。

隋·智顛說；灌頂錄，《金光明懺法》，收於《國清百錄》卷一，《大正藏》第 46 冊。

唐·義淨譯，《金光明最勝王經》，《大正藏》第 16 冊。

唐·慧沼，《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大正藏》第 39 冊。

宋·知禮述，《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大正藏》第 39 冊。

宋·知禮述，《金光明經文句記》，《大正藏》第 39 冊。

宋·遵式集，《金光明懺法補助儀》，《大正藏》第 46 冊。

宋·知禮集，《金光明最勝懺儀》，《大正藏》第 46 冊。

宋·從義撰，《金光明經文句新記》，《卍續藏》第 31 冊。

明·受汰重輯，《金光明經感應記》，《卍續藏》第 92 冊。

(二) 其他佛教古籍

吳·支謙譯，《佛說長者音悅經》，《大正藏》第 14 冊。

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中阿含經》，《大正藏》第 1 冊。

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增壹阿含經》，《大正藏》第 2 冊。

後秦·鳩摩羅什譯，《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大正藏》第 8 冊。

後秦·鳩摩羅什譯，《首楞嚴三昧經》，《大正藏》第 15 冊。

後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大正藏》第 25 冊。

後秦·鳩摩羅什譯，《十住毗婆沙論》，《大正藏》第 26 冊。

姚秦·鳩摩羅什譯，《妙法蓮華經》，《大正藏》第 9 冊。

姚秦·竺佛念譯，《菩薩瓔珞本業經》，《大正藏》第 24 冊。

北涼·曇無讖譯，《大般涅槃經》，《大正藏》第 12 冊。

北涼·法眾譯，《方等陀羅尼經》，《大正藏》第 21 冊。
北涼·法眾譯，《方等陀羅尼經》，《大正藏》第 21 冊。
劉宋·曇無蜜多譯，《觀普賢菩薩行法經》，《大正藏》第 9 冊。
梁·真諦譯，《大乘起信論》，《大正藏》第 32 冊。
梁·慧皎撰，《高僧傳》，《大正藏》第 50 冊。
梁·僧祐撰，《弘明集》，《大正藏》第 52 冊。
梁·僧祐撰，《出三藏記集》，《大正藏》第 55 冊。
陳·慧思說，《法華經安樂行義》，《大正藏》第 46 冊。
陳·慧思撰，《南嶽思大禪師立誓願文》，《大正藏》第 46 冊。
陳·慧思撰，《隨自意三昧》，《卍續藏》第 55 冊。
隋·瞿曇法智譯，《佛爲首迦長者說業報差別經》，《大正藏》第 1 冊。
隋·智顛說，《妙法蓮華經玄義》，《大正藏》第 33 冊。
隋·智顛說，《妙法蓮華經文句》，《大正藏》第 34 冊。
隋·智顛說，灌頂記，《摩訶止觀》，《大正藏》第 46 冊。
隋·智顛說，灌頂記，《方等三昧行法》，《大正藏》第 46 冊。
隋·智顛撰，《法華三昧懺儀》，《大正藏》第 46 冊。
隋·智顛說，《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覺意三昧》，《大正藏》第 46 冊。
隋·費長房撰，《歷代三寶紀》，《大正藏》第 49 冊。
隋·灌頂撰，《隋天台智者大師別傳》，《大正藏》第 50 冊。
唐·般若譯，《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大正藏》第 3 冊。
唐·實叉難陀譯，《地藏菩薩本願經》，《大正藏》第 13 冊。
唐·不空奉 詔譯，《佛說大吉祥天女十二名號經》，《大正藏》第 21 冊。
唐·玄奘譯，《俱舍論》，《大正藏》第 29 冊。
唐·湛然述，《法華玄義釋籤》，《大正藏》第 33 冊。
唐·湛然述，《法華文句記》，《大正藏》第 34 冊。
唐·湛然述，《止觀輔行傳弘決》，《大正藏》第 46 冊。
唐·道宣撰，《續高僧傳》，《大正藏》第 50 冊。
唐·道宣撰，《廣弘明集》，《大正藏》第 52 冊。
唐·湛然述，《授菩薩戒儀》，《卍續藏》第 59 冊。
後漢·安世高譯，《舍利佛悔過經》，《大正藏》第 24 冊。
宋·知禮述，《十不二門指要鈔》，《大正藏》第 46 冊。
宋·宗曉編，《四明尊者教行錄》，《大正藏》第 46 冊。
宋·遵式撰，《熾盛光道場念誦儀》，《大正藏》第 46 冊。
宋·遵式撰，《往生淨土懺願儀》，《大正藏》第 47 冊。

宋·志磐撰，《佛祖統紀》，《大正藏》第 49 冊。
宋·遵式述，慧觀重編，《金園集》，《卍續藏》第 57 冊。
宋·遵式述，慧觀重編，《天竺別集》，《卍續藏》第 57 冊。
宋·知禮集，《千手千眼大悲心咒行法》，《卍續藏》第 74 冊。
宋·宗鑑集，《釋門正統》，《卍續藏》第 75 冊。
元·念常集，《佛祖歷代通載》，《大正藏》第 49 冊。
元·覺岸編，《釋氏稽古略》，《大正藏》第 49 冊。
失譯，《毘尼母經》，《大正藏》第 24 冊。
日本·圓仁撰，《入唐求法巡禮行記》，《大正藏》第 21 冊。
日本·永超集，《東域傳燈目錄》，《大正藏》第 55 冊。
高麗·諦觀錄，《天台四教儀》，《大正藏》第 46 冊。

二、中文學術專書（依照姓氏筆劃排列）

王錦堂，《大學學術研究與寫作》，台北：學生出版社，1982 年。
印 順，《成佛之道》，台北：正聞出版社，1992 年。
杜松柏，《國學治學方法》，台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98 年。
汪 娟，《敦煌禮懺文研究》，台北：法鼓文化事業公司，1996 年。
杜潔祥編，《中國佛寺志彙編》，台北：明文書局，1980 年。
吳汝鈞，《佛學研究方法論》，台北：學生出版社，1982 年。
唐君毅，《中國哲學原論》，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74 年。
時光、王嵐編寫，《宗教學引論》，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1994 年。
清·紀昀，《閱微草堂筆記》，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年。
傅偉勳，《從傳統到現代——佛教倫理與現代社會》，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0 年。
張文良釋譯，《金光明經》，高雄：佛光出版社，1996 年。
聖 凱，《中國佛教懺法研究》，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4 年。
慧廣法師，《懺悔的理論與方法》，高雄：法喜出版社，1989 年。
潘桂明、吳忠傳，《中國天台宗通史》，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1 年。
釋聖嚴，《戒律學綱要》，法鼓全集第 3 冊，台北：法鼓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
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台北：法鼓文化，2000 年。
釋慧岳，《知禮》，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5 年。

- 湯用彤，《隋唐及五代佛教史》，台北：慧炬出版社，1986年。
- 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91年。
- 依·凡·亞布洛柯夫著，王孝雲、王學富譯，《宗教社會學》，台北：水牛出版社，1992年。
- 木宮泰彥著，陳捷譯，〈中日佛教交通史〉，《世界佛學名著譯叢》第49冊，台北：華宇出版社，1987年。
- 平川彰等著，許明銀譯，《佛學研究入門》，台北：法爾出版社，1990年。
- 後藤大用著，黃佳馨譯，《觀世音菩薩本事》，台北：天華出版公司，1982年。

三、學位論文：（依照姓氏筆劃排列）

- 周敏惠，《金光明經文學特質之研究》，台北：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年。
- 趙海涵，《天台宗智者大師懺儀研究》，台北：華梵大學東方人文思想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年。
- 釋濬慧，〈天臺智顛《法華三昧懺儀》的特殊義涵與實踐法門之研究〉，嘉義：南華大學宗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年。
- 釋大睿，《天台懺法之研究》，台北：中華佛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年。

四、單篇論文：（依照姓氏筆劃排列）

- 尤惠貞，〈從《法華三昧懺儀》看人文精神與實踐工夫〉，《佛教圖書館館刊》，第41期（2005年6月），頁79-88。
- 王開府，〈思想研究法綜論——以中國哲學為例〉，收錄於《國文學報》，第27期，1998年6月。
- 印 順，〈佛法的懺悔說〉，收錄於《人海燈》，第1期，1996年，頁46-50。
- 印 順，〈中國佛教瑣談-經懺法事〉收於《華雨集》第四冊，台北：正聞出版社，1993年，頁129-142。
- 沈海波，《北宋初年天台教籍重歸中土的史實》，《中華佛學研究》，第4期，2000年。
- 郭元興，〈金光明經〉，收於《中國大陸宗教文章索引》，第3輯（1989年5月），頁75-77。
- 黃國清，〈《法華三昧懺儀》之研究——從經典義理向實踐儀式的轉化〉，《漢學研

究集刊》，第 9 期，2009 年，頁 105-148。

游祥洲，〈論中國佛教懺悔倫理的形成及其理念蘊涵〉，收於《從傳統到現代——佛教倫理與現代社會》，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0 年，頁 121-135。

黃啓江，〈北宋時期兩浙的彌陀信仰〉，《故宮學術季刊》，14 卷 1 期，1996 年。

聖 凱，〈論天台懺法的思想及其形成〉，中國佛學院學報《法源》，第 20 期，2002 年。

聖 凱，〈論中國佛教懺法的理念及其現代意義〉，《法音》，第 3 期，2003 年。

鄭阿財，〈敦煌佛教靈應故事綜論〉，收於《佛學與文學——佛教文學與藝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法鼓文化出版社，1998 年。

蔣義斌，〈宋代天台宗懺儀的修訂與社會——以慈雲遵式爲主〉，收錄於《近世中國的社會與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07 年，頁 322-342。

釋大睿，〈中國佛教早期懺罪思想之形成與發展〉，《中華佛學研究》，第 2 期，1998 年，頁 331。

五、外文資料：（依照姓氏筆劃排列）

（一）日文專書

小林正美，《六朝佛教思想の研究》，東京：創文社，1993 年。

大野榮人，《天台止觀成立史の研究》，京都：法藏館，1995 年。

壬生台舜，《金光明經》（佛學講座 13），東京：大藏出版株式會社，1987 年。

金岡秀友，《金光明經の研究》，京都：大東出版社，1980 年。

林鳴宇，《宋代天台教學の研究『金光明經の研究史を中心として』》，京都：山喜房，2003 年。

（二）日文單篇論文

小林正美，〈智顛の懺法の思想〉，收於《六朝佛教思想の研究》，東京：創文社，1993 年，頁 360。

小林順彦，〈趙宋天台における修懺の展開——特に遵式を中心として〉，《大正大學大學院研究論集》，第 18 號，1994 年。

由木義文，〈智顛における戒の問題〉，《印度學佛教學研究》，22 卷 1 號，1973 年。

金岡秀友，〈金光明經の懺悔思想〉，《東洋學研究》，第 13 期，1979 年 3 月，頁

21-29。

- 荒木良道，〈論懺悔——以《金光明經》爲中心〉，《大正大學大學院研究論集》，第3號，1979年，頁402。
- 新田雅章，〈智顛における懺悔法の構想経緯について〉，《印度学仏教学研究》，17卷2號，1969年，頁290-295。
- 藤谷厚生，〈金光明經にもとづく懺悔滅業の儀礼について〉，《印度学仏教学研究》，41卷2號，1993年3月，頁25-27。
- 藤井教公，〈天台と三論の交渉——智顛説・灌頂録『金光明經文句』と吉藏撰『金光明經疏』との比較を通じて〉，《印度学仏教学研究》，1989年3月。
- 鹽入良道，〈中國佛教に於ける禮懺と佛名經典〉，結城教授頌壽紀念《佛教思想史論集》，東京，大藏出版社，1964年，頁574。
- 鹽入良道，〈中國佛教儀禮における懺悔の受容過程〉，《印度學佛教學研究》，11卷2號，1963年，頁733。
- 鹽入良道，〈懺法の成立と智顛の立場〉，《印度學佛教學研究》，7卷2號（1959年3月），頁50-53。
- 鹽入良道，〈天台智顛禪師における懺悔の展開〉，《大正大學大學院研究論集》，第9號，1985年，頁4-10。

六、佛學工具書：（依照姓氏筆劃排列）

- 丸山孝雄編，《佛書解説大辭典（三）》，京都：大東出版社，1974年。
- 望月信亨編，《望月大辭典》，台北：地平線出版社，1977年。
- 慈怡主編，《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文化出版社，1989年。
- 藍吉富主編，《中華佛教百科全書》，台南，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1994年。